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曾倩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详细描述公司未来发展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查询。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984,434,72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7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9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亲笔签名的 2024 年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五）其他有关资料。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成都环境集团	指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8 年 1 月，成都市兴蓉集团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集团、本公司、公司、兴蓉环境、兴蓉投资	指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自来水公司	指	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排水公司	指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再生能源公司	指	成都市兴蓉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水务建设公司	指	成都环境水务建设有限公司
西汇水环境	指	成都市西汇水环境有限公司
新蓉公司	指	成都市新蓉环境有限公司
温江柳投公司	指	成都市温江兴蓉柳投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空港水务公司	指	成都空港新城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蓉实环境公司	指	成都蓉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中水分公司	指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中水分公司
沱源公司	指	成都兴蓉沱源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巴中兴蓉公司	指	巴中兴蓉环境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兴蓉公司	指	西安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兴蓉公司	指	海南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兰州兴蓉公司	指	兰州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沛县兴蓉公司	指	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兴蓉公司	指	深圳市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宁东兴蓉公司	指	宁夏宁东兴蓉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银川兴蓉公司	指	银川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阿坝兴蓉公司	指	四川阿坝州兴蓉环境有限公司
简阳成环水务	指	简阳市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新津成环水务	指	新津县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彭州成环水务	指	彭州市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双流成环水务	指	成都市双流区航空港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岳池兴蓉公司	指	岳池兴蓉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污泥公司	指	成都市兴蓉污泥处置有限责任公司
万兴公司	指	成都市兴蓉万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隆丰公司	指	成都市兴蓉隆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沃特探测公司	指	成都沃特地下管线探测有限责任公司
沃特设计公司	指	成都沃特供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理县兴蓉公司	指	阿坝州理县兴蓉环境有限责任公司
茂县兴蓉公司	指	阿坝州茂县兴蓉环境有限责任公司
汶川成环水务	指	阿坝州汶川县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石家庄兴蓉公司	指	石家庄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天府成环水务	指	成都天府成环水务有限公司

崇州成环水务	指	崇州市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青白江成环水务	指	成都青白江区成环水务有限公司
隆丰生态公司	指	成都市兴蓉隆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宝林生态公司	指	成都市兴蓉宝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东营津膜公司	指	东营津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东营膜天膜公司	指	东营膜天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蓉环供水检测公司	指	成都蓉环供水水质检测有限公司
蓉环排水检测公司	指	成都蓉环排水检测有限公司
龙泉驿成环水务	指	成都龙泉驿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大邑成环水务	指	大邑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万兴生态公司	指	成都市兴蓉万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指	西安兴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4 年 5 月，西安维尔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西安兴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山南兴蓉公司	指	山南兴蓉环境有限责任公司
锦安成环水务	指	成都锦安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金堂再生资源	指	成都市金堂兴蓉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拉合尔再生公司	指	拉合尔兴中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环科股份	指	成都兴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管公司	指	成都环境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兴蓉市政公司	指	成都兴蓉市政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汇锦实业公司	指	成都汇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汇锦水务公司	指	成都汇锦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简阳环沱公司	指	简阳市环沱排水有限公司
李家岩公司	指	成都市李家岩开发有限公司
环境建设公司	指	成都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燃气公司、成都燃气公司	指	成都城市燃气有限责任公司（现已更名为：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蓝星集团	指	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蓝星清洗	指	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	指	2010 年，成都环境集团以其持有的排水公司 100%股权与公司重组前的原化工类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资产置换，资产置换的差额由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同时，成都环境集团将其通过上述资产置换取得的全部置出资产作为对价受让蓝星集团转让的公司股份。
成都市第三、四、五、六、七、八、九净水厂/污水处理厂	指	成都市第三、四、五、六、七、八、九再生水厂
成都市第十净水厂/污水处理厂、成都市中和污水处理厂	指	成都市第十再生水厂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兴蓉环境	股票代码	000598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兴蓉投资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兴蓉环境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hengdu Xingrong Environmen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XRE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娜		
注册地址	成都市青羊区光华东七路 75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9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锦城大道 1000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41		
公司网址	www.cdxrec.com		
电子信箱	xrec000598@cdxrec.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杰	梁一谷
联系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锦城大道 1000 号，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市武侯区锦城大道 1000 号，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028）85913967	（028）85913967
传真	（028）85007801	（028）85007801
电子信箱	xrec000598@cdxrec.com	xrec000598@cdxrec.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cninfo.com.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224367821D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元良、邱鸿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9,048,669,804.99	8,086,535,650.22	11.90%	7,629,679,19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96,116,861.08	1,843,412,411.08	8.28%	1,617,502,478.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63,016,003.20	1,803,857,956.90	8.82%	1,573,311,557.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80,795,791.89	3,388,884,915.50	8.61%	3,315,126,467.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704	0.6204	8.06%	0.54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688	0.6176	8.29%	0.54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0%	11.86%	-0.36%	11.48%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元）	48,448,468,554.45	43,555,025,093.36	11.24%	38,385,260,348.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160,049,995.61	16,643,592,400.55	9.11%	14,777,570,188.40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45,886,300.26	2,162,114,236.11	2,204,609,452.58	2,836,059,816.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6,731,468.38	471,246,918.74	698,106,295.81	370,032,178.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8,195,971.85	462,487,119.54	691,938,155.44	360,394,756.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58,662.75	958,885,878.61	1,169,729,203.84	1,533,822,046.6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0,241.99	-570,578.31	16,046,240.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4,093,942.59	30,935,794.01	17,120,626.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497,906.03	6,344,404.04	23,806,718.7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45,599.49	10,070,686.30	-8,742,847.5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05,382.57	604,398.42	295,095.31	
减：所得税影响额	5,999,075.71	6,890,863.54	5,611,623.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13,139.08	939,386.74	-1,276,711.55	
合计	33,100,857.88	39,554,454.18	44,190,921.0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代扣代缴、代收代缴和代征税款的手续费。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基本情况

水务环保是事关经济社会、国计民生的公共服务行业之一，其行业发展程度与经济增长水平、人口数量及城市化进程等因素高度相关。近年来，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科学指引下，党中央对生态文明建设进行全面系统部署。2024年，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明确将聚焦建设美丽中国、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作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总目标的重要方面，系统部署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重点任务，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对生态文明建设的高度重视和战略谋划。生态环境部门着力构建“1+N”政策体系，以源头防控、精准管控、规范引领、市场引导、科技赋能为基本思路，形成以高水平保护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整体谋划和布局，厚植高质量发展的绿色底色。

2024年以来，住建部等5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加强城市生活污水管网建设和运行维护的通知》，提出到2027年，基本消除城市建成区生活污水直排口和设施空白区，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达到73%以上，城市生活污水收集处理综合效能显著提升。国务院发布《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提出围绕建设新型城镇化，结合推进城市更新、老旧小区改造，分类推进更新改造，包括加快市政基础设施领域设备更新。四川省人民政府和成都市人民政府分别印发关于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实施方案和行动方案，提出进一步推进自来水厂及居民小区二次供水（加压调蓄）设施设备和老旧管道升级改造，加强城市（含县城）地下管网规划建设管理，并开展污水垃圾处理设施设备绿色低碳智能化改造等措施。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联合印发《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建设运营，提高公共服务质量和效率，保护特许经营者合法权益，激发民间投资活力。

水务环保行业长期稳定发展的趋势保持不变，并正在进入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中国的高质量发展阶段。环保监管不断加强，市场需求持续升级，企业需从“专业、精细、安全”三个方面，全方位、多层次提升运营管理水平。在相关政策和环境需求的推动下，细分赛道渐次打开，绿色低碳和循环经济等领域存在广阔的市场空间。此外，随着社会经济进入数据生产力时代，以AI为核心的人工智能技术，凭借强大的数据处理和分析能力，正在推动水务环保行业向数字化和智能化方向转型升级。

（二）行业的周期性特点

公司所处的水务环保行业无明显周期性特征，不属于强周期性行业，宏观经济的起伏波动和季节变化不会对行业内项目的生产运营形成较大影响。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情况

公司为国内领先的水务环保综合服务商，拥有全国排名前列的供排水规模，并充分利用现有优势，布局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垃圾渗滤液处理、餐厨垃圾处置和污泥处置等环保产业，大力推进水务环保项目建设运营。根据 2024 年 11 月全国工商联环境商会发布的最新一期“中国环境企业营收前 50”榜单，兴蓉环境名列其中。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秉承“让环境更优，让生活更美”的责任理念，致力于提供水务环保、废弃物处置、资源循环利用等综合解决方案，不断推动企业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公司目前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如下：

（一）自来水业务

公司自来水业务包括从水源取水、自来水净化、输水管网输送、自来水销售及售后服务的完整供水产业链。公司享有向自来水终端用户直接收取水费的权利，调整水价需遵循一定的程序，并经政府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后执行。公司自来水业务运营模式包括 BOO、BOT、TOT 及委托运营等，项目分布在四川、江苏和海南，目前运营及在建的供水项目规模约 430 万吨/日。

（二）污水处理及中水利用业务

公司从事城市生活污水、农村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等污水处理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污水处理项目分布在四川、甘肃、宁夏、陕西、江苏、河北、山东和西藏，运营模式包括 BOT、BOO、TOT 及委托运营等。公司享有在特许经营权范围内提供污水处理服务并向相关政府收取费用的权利，污水处理服务费结算价格由相关政府部门根据有关协议约定核定。目前，公司运营及在建的污水处理项目规模逾 480 万吨/日。

公司从事中水利用业务，拥有在特许经营权范围内提供相应服务并收取中水服务费的权利。目前，公司运营及在建的中水利用项目规模约 130 万吨/日。

（三）环保业务

公司从事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垃圾渗滤液处理、污泥处置和餐厨废弃物处置业务，项目主要分布在四川，运营模式包括 BOT、BOO 等。

1、垃圾焚烧发电

公司根据相关特许经营协议的约定获得垃圾处理服务费和发电收入。目前，公司运营及在建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规模为 12,000 吨/日。

2、垃圾渗滤液处理

公司根据相关特许经营协议的约定收取垃圾渗滤液处理服务费。目前，公司运营及在建的垃圾渗滤液处理项目规模为 8,430 吨/日。

3、污泥处置

公司根据相关特许经营协议的约定收取污泥处理费。目前，公司运营及在建的污泥处置项目规模为 3,116 吨/日。

4、餐厨垃圾处置

公司根据相关特许经营协议的约定收取垃圾处理服务费，并通过销售资源化产品获得收入。目前，公司运营及在建的餐厨（含厨余）垃圾处置项目规模为 1,950 吨/日，项目分布在四川和陕西。

（四）工程业务

公司以市政管线建设为主业，着力拓展水务环保项目设计与施工、技术咨询与开发、供排水管网探测、设备维修制造等业务。目前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市政给水工程设计甲级资质、市政排水工程设计乙级资质、国家测绘乙级资质、CMA 资质认定证书等，公司以“服务城市，打造品质工程”为执行标准，提供安全放心的施工建设一体化服务。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规模优势及持续的市场拓展能力

公司立足水务环保市场，紧扣省市区域发展战略规划，积极把握行业机遇，加速市场开拓，持续扩大业务版图，提高产业规模，完善产业布局，不断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发展动能。公司在深耕成都的同时，不断壮大川内业务，积极拓展省外业务，从地方水务企业转型成为全国性水务环保综合服务商。

目前，公司运营、在建和拟建的供排水项目规模约 930 万吨/日、中水利用项目规模约 130 万吨/日、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规模 14,400 吨/日、污泥处置项目规模约 3,400 吨/日、垃圾渗滤液处理项目规模 8,430 吨/日，餐厨垃圾处置项目规模 2,150 吨/日。水务环保业务规模居全国前列。规模的不断扩张有助于公司持续增加收入利润，提升运营管理效率，为打造行业知名品牌、创造稳健投资回报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行业领先的运营能力及品牌优势

公司拥有近 80 年供水运营经验、30 余年污水处理经验，具有行业领先的运营管理能力；建立了完善的水质监督和监测体系，运营国家级供水、排水水质监测站，拥有行业领先的生产数据采集与监控系统、供水管网地理信息系统、管网水力模型系统；并积极对标国际，通过了 ISO9001、ISO14001 和 ISO45001“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确保产品和服务符合国际和国家标准。公司全面推行规范化、精细化管理，并通过自主创新的技改技革项目着力降低运营成本，总体运营成本在同行业具有优势。公司上市以来在环保板块持续发力，污泥处置厂、垃圾渗滤液处理厂、垃圾焚烧发电厂和餐厨垃圾处置厂运行稳定，发挥了良好的生态保护和节能减排效能。

公司通过不断加强精细化管理和技术创新等措施，进一步实现降本增效，持续提升市场竞争能力。近年来，公司通过建立“厂级标准化”管理机制和“智慧运营平台”，整合技术和人才优势，以智慧赋能方式实施生产管控，有效克服项目工艺多元化、规模多样化、布局分散化等因素影响，缩小管理半径，进一步加强对异地项目的统一管理和高效调度，为业务扩张提供了可复制的基础条件。

公司凭借卓越的运营管理能力和优秀的业绩水平，曾荣获“全国供水突出贡献单位”“全国城市污水处理厂运行管理先进单位”“水业最具社会责任投资运营企业”“固废最具社会责任投资运营企业”“中国环境企业营收前 50”和“企业社会责任 ESG 先锋案例”等奖项，树立了优秀的品牌形象，充分体现了行业影响力及投资价值。

（三）特许经营优势

公司目前已在四川、甘肃、宁夏、陕西、海南、江苏、河北、山东、西藏 9 个省、自治区获得 50 余个水务环保特许经营项目，特许经营期主要为 25 至 30 年。特许经营权的获得，使公司拥有在相关区域和期限内独家从事水务环保业务并获得收益的权利，有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持续稳定。

（四）财务及融资优势

公司资金实力雄厚，财务结构稳健，融资渠道广阔，拥有国内最高 AAA 主体信用评级，已贯通中国证监会、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等债券主管部门的融资渠道，实现了低成本债务融资的良性循环，有助于持续提升市场竞争能力。

公司依托信息化管理手段，促进财务共享，优化财务管控体系；依托全面预算管理，促进成本管控，推进业财融合；依托资金集中管理，实现资金动态监控，有效降低支付风险。公司致力于打造具备高效服务力、风险管控力、财务管理创新引领力和价值创造力的财务管理组织，不断提升企业综合经济效益和市场竞争能力。

（五）技术及人才优势

公司拥有专业、高效的管理团队和技术团队，多次参与编制国家及行业规范标准。公司鼓励和重视技术创新，与国内多所知名高校开展产学研合作。2024 年，公司开展课题研究 57 项，新增自主专利 33 项，持续提升科技成果转化能力。公司开展“智慧水务”建设，将“互联网+”等新兴技术手段集成应用于水务业务，驱动运营管理模式创新升级，实现管理和服务的智能化、智慧化，不断提升运营效率与服务质量。

公司大力实施“人才强企”战略，对人才引进、培养和储备等进行战略性规划。坚持市场化选人和“靶向引才”，构筑“人才蓄水池”，通过加强人才培育、畅通交流晋升渠道、完善激励约束机制等措施，不断健全人才“选、用、育、留”全流程，为公司发展夯实人才要素保障。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4 年，公司紧扣战略目标，持续扩大经营规模，加强精益管理，夯实高质量发展根基。报告期内，公司着力提升主业规模，全力推动项目建设并释放产能，保持稳健的经营发展态势。成都骑龙净水厂项目、成都市凤凰河二沟再生水厂项目进入商业运行。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904,866.98 万元，同比增长 11.9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9,611.69 万元，同比增长 8.28%。因业务量增加、处理费上调等因素，公司污水处理、自来水制售、垃圾焚烧发电等板块释放增量效益，维持较强的盈利能力。污水处理服务收入同比增长 20.42%、自来水制售收入同比增长 7.26%、垃圾焚烧发电收入同比增长 10.51%。公司自来水制售毛利率 45.57%，同比增长 1.11%；污水处理业务毛利率 41.63%，同比增长 1.48%；垃圾焚烧发电毛利率 48.07%，同比增长 7.84%。

随着业务规模增长，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均有所增长。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和成本费用控制，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8.61%。公司货币资金储备充裕，外部融资渠道畅通，财务结构稳健，整体债务偿付能力维持较高水平。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9,048,669,804.99	100%	8,086,535,650.22	100%	11.90%
分行业					
自来水供应	3,348,117,786.83	37.00%	3,126,499,683.55	38.66%	7.09%
污水处理服务	3,641,273,103.20	40.24%	3,023,879,044.56	37.39%	20.42%
环保行业	1,563,097,705.67	17.27%	1,495,393,515.54	18.49%	4.53%
其它行业	496,181,209.29	5.49%	440,763,406.57	5.46%	12.57%
分产品					
自来水制售	2,619,956,865.86	28.95%	2,442,651,205.18	30.21%	7.26%
污水处理服务	3,641,273,103.20	40.24%	3,023,879,044.56	37.39%	20.42%
供排水管网工程	980,840,043.04	10.84%	952,078,140.65	11.77%	3.02%
垃圾渗滤液处理	312,242,909.82	3.45%	385,417,344.60	4.77%	-18.99%
垃圾焚烧发电	774,388,314.54	8.56%	700,758,024.52	8.67%	10.51%
污泥处置	333,456,696.93	3.69%	338,851,395.87	4.19%	-1.59%
中水及其他	386,511,871.60	4.27%	242,900,494.84	3.00%	59.12%
分地区					
西南地区	7,984,278,605.06	88.24%	7,175,860,558.39	88.74%	11.27%
其他地区	1,064,391,199.93	11.76%	910,675,091.83	11.26%	16.88%
分销售模式					
直销模式	9,048,669,804.99	100.00%	8,086,535,650.22	100.00%	11.9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自来水供应	3,348,117,786.83	1,941,065,682.86	42.03%	7.09%	5.08%	1.11%
污水处理服务	3,641,273,103.20	2,125,239,120.18	41.63%	20.42%	17.43%	1.48%
环保行业	1,563,097,705.67	919,619,837.84	41.17%	4.53%	10.85%	-3.35%
分产品						
自来水制售	2,619,956,865.86	1,425,929,063.82	45.57%	7.26%	5.11%	1.11%
污水处理服务	3,641,273,103.20	2,125,239,120.18	41.63%	20.42%	17.43%	1.48%
供排水管网工程	980,840,043.04	766,603,559.30	21.84%	3.02%	3.43%	-0.31%
垃圾焚烧发电	774,388,314.54	402,168,184.94	48.07%	10.51%	-3.98%	7.84%
分地区						
西南地区	7,984,278,605.06	4,575,182,566.02	42.70%	11.27%	8.94%	1.23%
分销售模式						
直销模式	9,048,669,804.99	5,297,679,219.12	41.45%	11.90%	9.83%	1.1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自来水供应	销售量	万吨	114,975	106,833	7.62%
	生产量	万吨	135,089	127,626	5.85%
污水处理	销售量	万吨	138,403	126,145	9.72%
	生产量	万吨	138,403	126,145	9.72%
垃圾渗滤液处理	销售量	万吨	143	143	0.00%
	生产量	万吨	143	143	0.00%
污泥处置	销售量	万吨	67	69	-2.90%
	生产量	万吨	67	69	-2.90%
中水供应	销售量	万吨	19,269	18,040	6.81%
	生产量	万吨	21,566	20,265	6.42%
垃圾焚烧发电	销售量	万度	99,395	96,612	2.88%
	生产量	万度	99,395	96,612	2.8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自来水制售	1,425,929,063.82	26.92%	1,356,568,860.43	28.12%	5.11%
污水处理服务	2,125,239,120.18	40.12%	1,809,815,784.95	37.52%	17.43%
供排水管网工程	766,603,559.30	14.47%	741,196,778.44	15.37%	3.43%

说明

产品分类	成本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成本项目占比	成本项目占比
自来水制售	原材料	37.33%	36.92%
	人工	23.10%	23.90%
	折旧	23.19%	23.95%
污水处理	药剂费	9.65%	13.49%
	人工	17.12%	17.20%
	能源动力	17.90%	19.51%
	折旧	34.53%	33.31%
供排水管网工程	原材料	46.77%	48.71%
	人工及辅助	46.48%	41.93%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下属排水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锦安成环水务，下属再生能源公司新增全资子公司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金堂再生资源。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877,418,614.7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2.8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成都市财政局	2,656,753,604.26	29.36%
2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507,901,224.87	5.61%
3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环境和城市管理局	298,588,853.59	3.30%
4	成都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209,944,119.13	2.32%

5	成都市郫都区水务局	204,230,812.87	2.26%
合计	--	3,877,418,614.72	42.8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003,671,554.9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9.1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7.36%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成都供电公司	364,872,189.97	10.59%
2	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	260,382,346.80	7.56%
3	成都环境集团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	253,500,834.21	7.36%
4	成都市岷江自来水厂	63,238,589.19	1.84%
5	中洲汉元建设有限公司	61,677,594.81	1.79%
合计	--	1,003,671,554.98	29.1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76,647,962.68	150,846,692.66	17.10%	
管理费用	532,616,803.16	511,307,530.45	4.17%	
财务费用	391,415,813.69	272,385,411.04	43.70%	主要系在建项目完工，利息停止资本化，本年利息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53,211,087.38	12,060,474.56	341.20%	主要系公司水务环保业务相关研发项目增加，研发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污泥干化焚烧热平衡模型研究	研究污泥干化焚烧过程中的热平衡模型，形成整个干化焚烧系统的热平衡计算软件及配套使用手册，指导使用者选择合理的污泥挥发分、热值和含水率等计算工况点。	已结题	研究污泥干化焚烧过程中的热平衡模型，形成整个干化焚烧系统的热平衡计算软件及配套使用手册。	借助理论计算指导污泥厂的实际生产，为探索污泥干化焚烧最佳运行参数提供理论支持，为后续开发污泥干化焚烧仿真软件奠定基础。
成都天府新区华阳片区的漏损控制方法研究	以成都天府新区华阳片区为试点，开展漏损控制新方法研究，降低片区漏损率，提升供水保障。	进行中	初步实现智慧化、系统化、精细化的管网漏损控制管理体系，有效提升公司漏损控制管理水平。	创新漏损管控机制，实现被动探漏到主动预警。逐渐形成具有成都管网特色的漏损控制管理技术体系，提升公司的降漏控漏管理水平。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460	258	78.2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8.64%	5.30%	3.34%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275	160	71.88%
硕士	130	66	96.97%
博士	5	4	25.00%
大专及以下	50	28	78.57%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92	36	155.56%
30~40 岁	247	141	75.18%
40 岁以上	121	81	49.38%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54,880,838.81	12,060,474.56	355.0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61%	0.15%	0.4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1,669,751.43	0.00	N/A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3.04%	0.00%	3.04%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24,739,103.12	9,500,890,017.75	6.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43,943,311.23	6,112,005,102.25	5.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0,795,791.89	3,388,884,915.50	8.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287,022.70	151,458,777.96	32.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85,804,545.88	4,824,687,997.23	-0.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5,517,523.18	-4,673,229,219.27	1.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94,165,299.53	3,882,839,656.76	33.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08,056,705.06	2,416,565,406.78	61.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6,108,594.47	1,466,274,249.98	-12.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1,386,863.18	181,929,946.21	109.6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加超过 30%，主要系本报告期下属子公司收到的 PPP 项目利息同比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加超过 30%，主要系本报告期取得“24 兴蓉环境 MTN001”债券资金及下属子公司取得银行借款同比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超过 30%，主要系本报告期兑付“19 绿色债 01”、“21 中期票据 01”、部分“21 中期票据 02”债券资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增加超过 30%，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货币资金	4,300,334,098.64	8.88%	3,907,848,282.78	8.97%	-0.09%	
应收账款	3,280,244,119.05	6.77%	2,698,735,577.90	6.20%	0.57%	
合同资产	644,863,136.11	1.33%	539,158,867.60	1.24%	0.09%	
存货	226,572,247.85	0.47%	227,975,457.45	0.52%	-0.05%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13,279,383,299.59	27.41%	11,661,483,969.04	26.77%	0.64%	
在建工程	9,464,796,560.90	19.54%	7,124,374,217.25	16.36%	3.18%	主要系报告期内根据工程进度增加的投资及已完工项目的结转所致。
使用权资产	59,849,567.21	0.12%	48,297,803.06	0.11%	0.01%	
短期借款	40,023,022.22	0.08%		0.00%	0.08%	系下属子公司取得短期银行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783,530,086.12	1.62%	588,537,832.93	1.35%	0.27%	主要系本报告期下属子公司预收污水处理费较期初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9,406,114,335.13	19.41%	6,859,123,696.56	15.75%	3.66%	系本报告期根据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提取长期借款所致。
租赁负债	19,052,697.33	0.04%	9,590,883.47	0.02%	0.02%	主要系本报告期下属子公司签订房屋等资产租赁合同确认租赁负债所致。
应收票据	1,369,168.10	0.00%	738,998.70	0.00%	0.00%	主要系下属子公司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94,600.00	0.01%	1,994,600.00	0.00%	0.01%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下属自来水公司按 1%的

						持股比例支付成都彭环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项目资本金 60 万元所致。
开发支出	1,338,809.83	0.00%		0.00%	0.00%	系公司经营各项业务运行管理体系研发项目等内部开发支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12,218,176.29	5.39%	1,553,916,171.13	3.57%	1.82%	主要系“20 公司债”根据债券到期时间由应付债券重分类至本项目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9,729,246.28	0.25%	81,492,106.66	0.19%	0.06%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及预计负债预计更新改造费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所致。
库存股	38,495,769.89	0.08%	71,619,188.04	0.16%	-0.08%	主要系本报告期对达到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而无需回购的股票冲减剩余回购义务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94,600.00				600,000.00			2,594,600.00
上述合计	1,994,600.00				600,000.00			2,594,600.00
金融负债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	--------	--------	------	------

货币资金	46,234,206.20	46,234,206.20	冻结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58、（5）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宁东基地鸳鸯湖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收费权			质押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31、长期借款”
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收费权			质押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31、长期借款”
沛县供水 PPP 项目收费权			质押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31、长期借款”
宝林生态公司“邛崃市餐厨废弃物处置厂项目”项下应收账款			质押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31、长期借款”
崇州成环水务污水处理收费权			质押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31、长期借款”
东营津膜公司“东营市东城南污水处理 BOT 项目”特许经营期对应的应收账款			质押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31、长期借款”
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餐厨垃圾处置收费权			质押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31、长期借款”
隆丰生态公司“彭州餐厨处置项目”特许经营权收益权			质押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31、长期借款”
合 计	46,234,206.20	46,234,206.20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 744, 130, 676. 42	4, 648, 372, 806. 81	2. 06%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成都市自来水七厂（三	自建	是	水务	346, 872, 763. 24	2, 120, 034, 486. 68	借款及自有资金	74. 07 %			不适用	2020 年 09 月 17 日，2020	关于投资、建设、运营成都市自来水七厂（三期）项目的

期) 工程											年 12 月 18 日	公告（公告 编号： 2020-57）； 关于投资建 设成都市自 来水七厂三 期配套输水 管线工程项 目的公告 （公告编 号：2020- 75）
成都市排 水公司洗 瓦堰再生 水厂及调 蓄池工程	自建	是	水务	792,2 82,11 8.80	1,765 ,369, 783.3 1	借款 及自 有资 金	55.44 %			不适用	2020 年 08 月 13 日	关于投资建 设凤凰河二 沟再生水厂 工程、成都 市第七再生 水厂二期工 程、成都市 排水公司洗 瓦堰再生水 厂及调蓄池 工程的公告 （公告编 号：2020- 49）
成都市万 兴环保发 电厂项目 三期工程	自建	是	环保	882,5 40,25 4.21	2,023 ,445, 059.4 8	借款 及自 有资 金	35.12 %			不适用	2022 年 08 月 13 日	关于对子公 司增加注册 资本暨投 资、建设、 运营成都万 兴环保发电 厂（三期） 项目的公告 （公告编 号：2022- 35）
合计	--	--	--	2,021 ,695, 136.2 5	5,908 ,849, 329.4 7	--	--	--	--	--	--	--

注：报告期内，成都天府新区直管区大林环保发电厂项目处于前期阶段。在建工程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中的“在建工程”。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自来水生产与销售	2,780,000,000.00	11,126,530,392.04	7,165,836,004.88	2,774,139,601.26	929,480,006.31	791,748,312.31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污水处理、污泥处置	1,000,000,000.00	14,423,411,390.61	6,054,614,637.42	2,922,450,995.83	959,880,276.70	820,392,653.70
成都市兴蓉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垃圾渗滤液处理、垃圾焚烧发电、污泥处置、餐厨垃圾处置	3,400,880,000.00	8,335,671,094.12	3,720,872,442.89	1,326,763,422.24	447,430,344.55	400,116,556.2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锦安成环水务	投资新设	无重大影响
金堂再生资源	投资新设	无重大影响
西安环保科技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1、行业机遇与挑战并存，企业任重道远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关键期、是促进经济社会全面绿色发展的转型期、是持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窗口期，也是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实现“碳中和”宏伟目标的建设期。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我们即将迎来把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作为实现绿色发展、实现“双碳”目标、实现美丽乡村、实现美丽中国，最终实现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多领域、多层面、多要素统筹协调推进。

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供排水和固废处置业务的需求在未来一段时间仍不断加大，为确保行业可持续发展，国家及地方政府围绕行业发展目标、行业监管、融资方式、税收优惠和技术革新等方面陆续出台相关政策，行业发展面临良好的外部环境，水务环保行业政策红利不断释放。但同时，环保督察常态化、排放监管升级等，也是业内企业面对的发展挑战。因此，业内企业需要一方面持续提升建设管理能力和运营管理能力，优化项目工艺，积极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和企业社会责任，另一方面多元化探寻发展新路径，不断拓宽环境服务边界，链接产业上下游资源，实现环境效益与经济效益的双赢。

2、市场化竞争激烈，行业集中度提升

经过 20 多年的市场化改革，在水务环保行业市场化拓展领域中占重头的市政污水处理已经进入成熟阶段，逐渐由投资拉动的大规模扩张阶段向深度整合及高质量发展阶段转变。一是从城镇化率增长和污水处理率等市场维度分析，市场规模增长接近饱和；二是市政污水处理项目本身市场化程度较高，具有较强的运营属性和稳定的现金流，因此是市场化水务公司竞争的主要领域；三是行业集中度正在提升，行业正在加速整合，具备规模优势和较高技术水平的水务环保企业加快区域布局，跨区域拓展业务，并通过投资并购实现规模快速扩张。因此，业内企业需要深度总结与沉淀运营经验，以精细化、智慧化管理降本增效，在存量运营时代的差异化竞争中把握高效益的运营优势和高质量的技术优势，同时主动把握行业发展机遇，积极布局细分领域市场，拓宽发展空间，从成本端向价值创造端转变，争取更多业务增收点和盈利空间。

3、科技赋能产业发展，创新驱动企业智慧化转型

面对“双碳”目标，智慧水务已成为我国传统水务领域转型升级的重要方向。近年来，国家多个部门陆续出台了支持智慧水务行业的发展政策和规划纲要，为水务行业的低碳化、资源化发展提供了方向指引和行动指南。随着人工智能技术快速崛起，其应用与普及正推动全产业链的数字化、智能化转型。业内企业亟需围绕“双碳”战略目标和科技创新体系重塑工作部署，抢抓时代机遇，积极关注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的前沿发展，广泛吸纳前沿科技成果，加强与同行业的交流合作，深入探索“数智+科技”创新协同路径，强化水

务环保垂直领域人工智能大模型训练，深化企业从“经验”向“数据+算法”驱动的智慧运营模式转型，开启数字经营新时代。

4、区域市场前景可观，业务需求同步释放

近年来国家环境治理不断深化，环保法律日趋完善，监管力度不断加强，为水务环保行业打开了广阔的市场空间。2022 年 5 月，成都市出台了《成都市“十四五”水务发展规划》，要求加快推进供排净治一体化改革，加强水务基础设施建设，提高水务保障能力。2022 年 7 月，成都市出台了《成都市“十四五”城市综合管理规划》，要求持续推进焚烧处置能力建设，到 2025 年，力争成都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置率达到 100%；成都市厨余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上述政策规划的一系列项目，为公司业务发展带来了良好机遇。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秉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理念，在区域拓展方面，立足并深耕于做大成都市场，扎根四川、辐射全国、放眼全球；在产业发展方面，坚持一体化战略加适度多元化，聚焦水务环保主业，沿业务链条纵向延伸、横向拓展，持续扩大经营规模，巩固地区市场地位和影响力，逐步发展成为资产优良、技术先进、有较高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的水务环保综合服务商。

（三）2025 年度经营计划

2025 年，公司将锚定“资源化、能源化、低碳化和智能化”方向，全面开启“创新引领年”工作。

1、主业发展方面。继续深耕成都本地市场，推进供排净治一体化整合；深化“公园城市”战略，扩大再生水利用市场份额；践行“无废城市”理念，持续推进固废资源化利用。同时加强川内合作，深挖省外市场，实现规模、效益“双提升”，并积极探索水务环保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延链、补链、建链、强链，创造新的竞争优势和品牌价值。

2、项目建设方面。全力推动成都市水七厂三期、成都市洗瓦堰再生水厂、邛崃餐厨废弃物处置厂和成都市第一城市污水污泥处理厂（三期）等项目年内投运并释放产能，进一步增厚公司经营业绩。有序实施三坝水厂（一期）、成都市第五、八再生水厂（二期）、成都合作污水处理厂（四期）和万兴环保发电厂（三期）等项目建设工作。

3、内部治理方面。结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定，进一步加强董事会建设，充分发挥董事会在上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继续推进标准化、数字化转型，升级“五位一体”管控体系，重点聚焦“风险防控、效率提升和成本管理”，通过数据流、业务流与资金流的全面融合，推动公司经营提质和管理更新。

4、创新驱动方面。整合技术研发资源，加快创新成果高效孵化和落地，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聚焦数据要素资源，构建数据中台，打通数据孤岛，赋能业务创新与智能决策；发挥人工智能在数据挖掘与分析、智能预警决策等方面的优势，推动企业从“经验”向“数据+算法”驱动的智慧运营模式转型。

5、资本运作方面。充分发挥上市公司平台功能，用好资本市场融资、并购等政策工具，进一步完善市值管理长效机制，促进公司内在价值与市场价值共同提升。

（四）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市场风险

受国家宏观政策、经济形势和社会发展等因素影响，国内水务环保市场整体处于转型发展阶段，竞争十分激烈。供给侧改革的持续推进促使更多社会资本战略调整进入水务环保领域，行业竞争加剧，低价竞争频现。随着国家产业结构调整的不断深入，水务环保行业集中度正在逐步提高，部分企业规模迅速扩张并向全产业链延伸，综合实力不断增强。同时，水务环保行业对产业政策依赖性较强，产业政策、财税政策、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改革和调整，对整个市场供求和企业经营活动均将产生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1）密切关注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及时掌握区域及行业发展规划相关政策信息，适时制定、调整投资计划，积极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2）加大对水务环保行业的研究力度，及时跟进行业趋势并把握市场动态，充分利用公司的行业地位、资本实力、专业优势和运营管理经验，开拓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的市场，投资优质项目，提高公司盈利水平；（3）多点分散投资，在全国范围内进行业务布局，从而降低单一地域政策、市场环境等变化对公司的影响；（4）与相关专业领域经验丰富的企业进行合作，达到优势互补、分担风险和学习经验的目的，逐步提升公司在新业务板块的市场地位和业绩；（5）充分利用公司在成都市及西部地区的区域优势，把握西部地区的经济水平与城镇化进程快速提高的机会，积极整合周边区域水务环保项目资源。

2、运营管理风险

随着国家和社会对环境保护的日益重视，环保法、“水十条”等一系列政策法规相继出台，环境治理标准日趋严格，对水务环保企业的管理能力和运营质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与此同时，公司业务已拓展至全国多个地区，各地监管政策、社会环境、自然条件等因素的不利变动，或将增加公司运营管理及风险管控的难度。此外，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的应收账款金额逐步增加，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或将随之提升。

应对措施：（1）加强主动沟通与学习交流，及时掌握环境监管方面的最新政策法规，结合监管动向和业务实际对公司运营管理举措进行持续跟进、完善和优化；（2）加强法人治理和内部管控，完善运营管理体系和业务流程，建立高效的组织架构；（3）加强行业交流与合作，引进先进管理经验和技术，并通过风险分担和优势互补，降低管理难度和运营风险；（4）积极搭建研发平台并完善信息化系统，利用先进技术深入研判运营难点并予以针对性解决，同时通过自主创新能力的增强持续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和技术水平；（5）建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机制，以预防突发环境事件为重点，不断完善预警、处置及善后工作机制；（6）建立应收账款回款考核指标，并采取必要措施降低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

3、投资风险

公司目前正大力拓展水务环保市场，投资项目具有投资金额大、回收期长的特点，公司或面临一定的项目投资、建设风险，或者项目收益不达预期、回款不及时导致流动性风险。

应对措施：（1）加强项目投资风险评估，强化建设期和运营期管理，并与政府保持密切沟通，加快项目回款；（2）定期分析负债结构，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确保足够的资金流动性。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1 月 02 日	线上交流	电话沟通	机构	长江证券、鹏华基金、财通基金、兴业基金、工银瑞信、红土创新、华安基金、汇添富、汇丰晋信、中邮基金、富国基金、建信养老、中邮人寿、远策投资、高信百诺、杉树资产、源乘投资、泾溪投资、和谐汇一资产、风炎投资、途灵资产	公司基本情况、业务规划、调价机制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01 月 05 日	线上交流	电话沟通	机构	东吴证券、浦银安盛、工银瑞信、博时基金、人保资产、华夏基金、中庚基金、淡水泉、立格资本、东兴证券、中邮人寿、海富通基金、华泰证券、平安养老、申万菱信、交银施罗德、复星保德信、惠升基金、华创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业务拓展情况、调价机制、内部成本管控措施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01 月 09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金公司	公司基本情况、异地市场拓展优势、调价机制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01 月 10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投证券、财通基金、建信养老、津投资本、中睿合银	公司运营优势、业务拓展情况、智慧水厂情况、调价机制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01 月 17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中国平安	公司基本情况、业务拓展规划、调价机制、内部成本管控措施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01 月 19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平安资管、太平资产	公司基本情况、业务拓展规划、调价机制等，相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01 月 24 日	线上交流、公司实地调研	其他	机构	线上交流：天风证券、华泰证券、泰康资产、博时基金、汇添富、淡水泉、中邮人寿、德邦基金、长江证券、交银施罗德、华泰柏瑞、中信建投、西部利得基金、Pictet Asset Management、红土创新、汇丰晋信、上银基金、银华基金、兴证全球基金、敦和资产、华宝证券、进门财经、正圆投资、新思哲投资、泽源资产、海金投资、迪策投资、循远资产、新华资产、明世伙伴基金、Suparna Capital、格林基金、万方资产、正松投资、双安资产、恒泰证券、德邦证券 实地调研：东吴证券、华泰资管、睿郡资产、生命资产、富国基金、国寿资产、中睿合银	公司基本情况、业务拓展情况、异地市场拓展优势、供排水业务运营优势、调价机制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01 月 25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长江证券、中邮基金、嘉实基金、招银理财、旌安投资、和谐汇一、建信保险、前海开源基金	公司基本情况、业务拓展情况、异地市场拓展优势、供排水业务运营优势、调价机制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01 月 26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吴证券	公司各板块产能情况、业务拓展情况、异地拓展优势、供排水业务运营优势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01 月 30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诺安基金、燕来投资、中国证券报	公司业务拓展情况、供排水业务运营优势、特许经营权情况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02 月 29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吴证券、国盛证券、华夏基金	公司基本情况、业务拓展情况及优势、供排水业务运营优势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05 月	线上交	其他	其他	线上交流：机构投资者和	公司 2023 年度暨	内容刊登于

08 日	流、公司 实地调研			个人投资者 实地调研：中庚基金	2024 年第一季度 业绩说明会相关 内容，详见深交 所投资者互动平 台。	深交所投资 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05 月 21 日	线上交流	电话沟通	机构	长江证券、南方基金	公司基本情况、 业务规划、融资 情况等，相关内 容详见深交所投 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 深交所投资 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05 月 22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华泰证券	公司业务拓展情 况、污水处理项 目情况、餐厨垃 圾处置项目情况 等，相关内容详 见深交所投资者 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 深交所投资 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05 月 24 日	线上交流	电话沟通	机构	长江证券、博时基金	公司业务拓展情 况、供水业务调 价机制等，相关 内容详见深交所 投资者互动平 台。	内容刊登于 深交所投资 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05 月 28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国盛证券	公司供排水业务 调价机制、内部 成本管控措施 等，相关内容详 见深交所投资者 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 深交所投资 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06 月 03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汇添富基金	公司内部成本管 控措施、融资情 况等，相关内容 详见深交所投资 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 深交所投资 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06 月 19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华泰柏瑞基金	公司业务拓展情 况及优势、调价 机制等，相关内 容详见深交所投 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 深交所投资 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06 月 20 日	线上交流	电话沟通	机构	东吴证券、财通基金、旌 安资管、长江资管、华泰 柏瑞、峰境基金、淡水泉 投资、晨翰私募基金、安 中投资、国泰基金、苏新 基金、君山汇投资、津投 资本、东方财富、鸿运私 募基金、天玑投资、爱港 投资、南方基金、百达世 瑞、太平资产、考铂投 资、恒越基金、人保资 产、兴业基金、冰河资 管、拓璞基金、羽田私募 基金、中邮人寿、德邦基 金、平安银行、才誉资 管、途灵资产、复星保德 信、上银基金、金元顺 安、华宝信托、平安资	公司基本情况、 餐厨处置项目情 况、调价机制 等，相关内容详 见深交所投资者 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 深交所投资 者互动平台

				管、国寿养老、弘毅远方基金、万家基金、源峰基金、度势投资、三井住友资管、中天汇富基金、细水投资、红筹投资		
2024 年 06 月 21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长江证券、富国基金	公司当前业务布局情况、业务拓展情况、污水处理项目情况及调价机制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06 月 28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汇添富基金	公司异地市场拓展优势、特许经营权情况、在建项目情况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07 月 01 日	线上交流	电话沟通	机构	长江证券、国寿养老	公司业务布局情况、业务拓展情况、在建项目情况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07 月 04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招商基金、财通证券	公司当前业务布局情况、供排水业务的调价机制、异地市场拓展优势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07 月 05 日	线上交流	电话沟通	机构	长江证券、万家基金	公司污水处理项目情况、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情况、特许经营权情况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07 月 08 日	线上交流	电话沟通	机构	长江证券、鹏扬基金、兴银基金、工银瑞信、京管泰富、融通基金、安信基金、富国基金、中欧基金、汇添富基金、淳厚基金、华泰柏瑞、博时基金、永赢基金、太平资产、中邮资管、国华兴益、建信养老、友邦人寿、人保养老、源乘投资、沅京资本、留仁资管、淡水泉、丁松投资、融创智富、高信百诺、鼎泰四方、正圆投资、星石投资、乾愷投资、智合远见、途灵资产、遵道资产、和基投资、三亚鸿	公司当前业务布局情况、在建项目情况、近年来取得餐厨垃圾处置项目的情况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盛、中信建投、国联资管、招商资管、国信自营、红杉资本、T Rowe Price		
2024 年 07 月 10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宁波宁电投资	公司业务拓展情况、中水用途、融资情况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07 月 12 日	线上交流	电话沟通	机构	长江证券、建信基金	公司业务布局情况、供排水业务的调价机制、在建项目情况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07 月 19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华泰证券、和谐汇一、钜远基金	公司业务拓展情况、污水处理业务的调价机制、在建项目情况、餐厨垃圾处置项目拓展情况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07 月 25 日	线上交流	电话沟通	机构	浦银安盛、长江证券	公司业务拓展情况、在建项目情况、融资情况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08 月 28 日	线上交流	电话沟通	机构	长江证券、天风证券、信达证券、广发证券、华泰证券、国海富兰克林基金、平安基金、财通基金、万家基金、永赢基金、长安基金、京管泰富、汇添富基金、中欧基金、金信基金、尚正基金、富安达基金、恒越基金、上银基金、工银瑞信、东方基金、兴业基金、创金合信、Pictet HK、民生加银、交银施罗德、建信基金、摩根士丹利、长城基金、天治基金、安信基金、国寿安保基金、德邦基金、淳厚基金、华西基金、中银基金、银华基金、汇泉基金、招商基金、国投瑞银、长信基金、长盛基金、浦银安盛、博时基金、国寿养老、友邦人寿、中英人寿、平安养老、玄元投资、沅京资本、三峡资本、五地私募	公司 2024 年上半年主要业绩情况、运营及在建项目情况、餐厨垃圾处置项目拓展情况、应收账款管理情况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基金、源乘投资、工银理财、宁银理财、财通资管、华泰资管、广发自营、国君资管、华西证券、光大自营、上海信托、太平资产、建信保险资管、中邮资管、招商信诺、大家资管、中信证券、富国基金、联博香港、摩根基金、正圆私募基金、东吴基金、君阳私募基金、PINPOINT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西部利得基金、光大保德信基金、纯达资管、建信养老、中意资产、混沌投资、格林基金、人寿养老、中交蓝色基金、华夏基金、广发基金、途灵资产、兴证资管、太平基金、国泰基金、嘉实基金、江南农村商业银行、东吴证券、鹏华基金、太保资产、西部利得、大家资产、兴证全球基金、Manulife、复星保德信、中再资产、泰康基金、蜂巢基金、光大保德信、大成基金、长城财富、东吴人寿、交银理财、东方自营、国金自营、鸿运私募基金、羽田私募基金、太平洋证券、顶天投资、万葵资产、通晟资管、象與行、杭贵投资、瑞颐投资、留仁资管、壹玖资产、同泰基金、东方财富、正圆投资、循远投资、君山汇投资、方物私募基金、安诚财险、昭云投资、谦心投资、四海圆通投资、橡果资产、君翼博星创投、正源信毅资管、才华资本、中天汇富基金		
2024 年 08 月 29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永赢基金、财通基金、卫宁投资、长江证券、天风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2024 年上半年成本费用变动的主要原因、供排水业务的调价机制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09 月 11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富国基金、中银基金、华泰证券、长江证券	公司 2024 年上半年主要业绩情况、应收账款管理情况、融资情况等，相关内容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09 月 12 日	线上交流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机构投资者和个人投资者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09 月 13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平安养老、东吴证券	公司污水处理业务的调价机制、在建项目情况、业务拓展情况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09 月 20 日	线上交流	电话沟通	机构	Alliance Bernstein、华泰证券、国寿养老、长江证券	公司运营及在建项目情况、供排水项目近期投运情况、应收账款管理情况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10 月 25 日	线上交流	电话沟通	机构	广发证券、天风证券、中信证券、华泰证券、长江证券、国盛证券、东吴证券、国投证券、信达证券、招商基金、交银施罗德、万博投资、平安养老、鸿运私募、国金证券、源乘私募、工银瑞信、建信养老、中邮人寿、财通基金、中国人保资管、太平洋资管、三峡资本、诚通证券、国泰基金、九祥资管、固禾私募、进门财经、中欧基金、东证融汇、上银基金、兴证全球基金、长江养老、唐融投资、招商信诺资管、兴业证券、海富通基金、益和源资管、申银万国证券、银华基金、天弘基金、百达资产管理、海辉华盛、汇添富基金、银河基金、耕霖投资、浦银安盛、太平基金、瑞团私募、国泰君安证券、工银理财、上海金镊私募、粤佛私募、富安达基金、泰康资产（香港）、华夏基金、招银理财、光大保德信、华曦资本、泾谷私募、首创证券、民森投资、华福证券	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经营情况、主要业务收入占比情况、新项目投运的预期、应收账款的管理情况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10 月 31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申万宏源证券、华宝信托、浙商证券资管	公司运营及在建项目情况、业务拓展情况、应收账款管理情况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11 月 13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吴证券、国寿养老、财通基金、博时基金	公司运营及在建项目情况、近期重要政策对公司的影响、融资情况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11 月 14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华福证券、建信基金	公司降本增效措施、业务拓展情况、自来水业务调价机制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11 月 21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浙商证券	公司在建项目情况、应收账款管理情况、业务拓展情况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11 月 22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华源证券、华夏基金、宝盈基金、建信养老、招商信诺资管、前海开源基金、幸福人寿、国金证券、首创证券	公司主要业务情况、业务拓展情况、近期水资源税改革政策对公司的影响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12 月 06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长江证券、国金证券、果实资本、国金基金	公司运营及在建项目情况、业务拓展情况、近期化债政策对公司的影响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12 月 11 日	线上交流	电话沟通	机构	浦银安盛、南华基金、中银基金、天弘基金、建信保险、华宝信托、天治基金、光大理财、三井住友、明泽投资、华泰自营、兴业自营、海富通基金、太保资产、九泰基金、红杉资本、正圆投资、华夏财富、循远投资、道生投资、橡果资产、Keywise、中天汇富、鸿运私募、睿澜私募、九祥资产、国君资管、华美国际投资集团、Harmolands、丰仓股权投资、天风资管、盟洋投资、鑫焱创投、途灵资产、天猊投资、棒杰医	公司基本情况、在建项目情况、业务拓展情况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疗、中邮资管、度势投资、富兰克林、东吴证券、长江证券		
2024 年 12 月 18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百达世瑞、易方达基金	公司业务拓展情况、应收账款管理情况、供排水业务调价机制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24 年 12 月 20 日	线上交流	电话沟通	机构	广发证券、光大永明资产、财通基金、工银理财、东海基金、人保资产、财通资管、工银瑞信、英睿投资、华泰保兴基金、PinPoint、泓德基金、平安养老、长城财富资管、途灵资管、兴业基金、纳轩资管	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经营情况、在建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情况、近期化债政策对公司的影响等，相关内容详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公司认真践行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关于“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务院常务会议关于“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精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结合发展战略和经营实际，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8）。现将报告期内行动方案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聚焦主责主业，打造价值增长新引擎

2024 年，公司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主线，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工作总基调，聚焦水务环保主业，多措并举不断创造价值增量。截至 2024 年底，公司资产总额 484.4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1.24%；2024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90.49 亿元，同比增长 11.90%；利润总额 24.17 亿元，同比增长 10.78%；归母净利润 19.96 亿元，同比增长 8.28%；售水量 11.50 亿吨，同比增长 7.62%；污水处理量 13.84 亿吨，同比增长 9.72%；垃圾渗滤液处理量 143 万吨，与上一年度持平；垃圾焚烧发电量 9.94 亿度，同比增长 2.88%。公司经营业绩稳健增

长，业务规模位居全国前列，可持续发展能力和行业影响力不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把握行业机遇，加速主业市场开拓，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发展动能。一是立足成都，面向全国，大力开拓主业市场，着力优化资源布局。年内新增温江、大邑、郫都等地的多个供排水项目，正式落地西安餐厨垃圾处置股权收购项目。二是深入贯彻“科技强企”发展理念，加强创新能力培育和产学研合作。2024年，公司开展课题研究57项，新增自主专利33项，持续提升科技成果转化能力。三是积极探索产业链细分领域。瓶装饮用水业务已具备销售能力；在成都部分住宅小区、写字楼和学校等落地多个管道直饮水项目；成立全资子公司着力开展垃圾焚烧炉渣资源化利用项目；合作开展成都市首例大型商圈应用再生水水源热泵技术建设的分布式能源站项目。四是打造“轻重并举”的业务格局。积极拓展委托运营、专业技术支持/咨询、规划设计、管网安全综合服务等“轻资产”业务，落地成都、山南、银川、雅安、东阳等地多个项目，持续输出经验、技术、管理和服务优势，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

（二）深耕精益管理，提升发展质效

公司注重精细化管理，通过经营管理创新和数智赋能，全面提升水务环保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运营水平。一是“厂级标准化”建设再上台阶，全国多家子公司已顺利完成厂级标准化建设及升级，推动大量可复制、可推广的标准化经验转化为管理流程、操作规程、质量标准，公司生产运行管控水平和经营质效显著提升。二是用“数智化”激发创新活力，公司水务环保一体化智慧运营平台获评“2024年度中国上市公司数字化转型最佳实践优秀案例”，该平台现已汇总70座厂站的生产实况，以云计算、云存储等技术的多元融合赋能主营业务一体化管理，有效克服项目工艺多元化、规模多样化、布局分散化等因素影响，缩小管理半径，进一步加强项目统一管理和高效调度，提高跨地域管理工作的质量和效率。三是纵深推进“数字强企”行动，搭建“生产调度中心、财务共享中心、采购监管中心、技术应用中心、资本运营中心”五个中心全周期智慧管控平台，持续提升技术应用、采购监管、生产运行、财务管理和资本运营等方面的管理效能，有效释放数据价值，为经营发展赋能增效。

（三）坚持规范治理，筑牢风险防线

公司坚持依规守法，不断提升治理水平，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护航企业高质量发展。一是加强顶层设计，构建党建引领、规范科学、协调运转的现代企业治理机制，厘清各治理主体权责边界，建立管控有力、授权合理、权责明晰的母子公司经营管理体系，理顺管理界面，确保企业规范高效运作。二是加强独立董事履职保障，2024年完成《独立董事制度》修订工作，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董事会中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等职能，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维护上市公司整体利益。三是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机制和风险防控体系，强化监督制衡，筑牢合规基石，保障企业健康、稳定、有序发展。2024年公司下属8家异地子公司已通过国际标准ISO37301及国标GB/T35770合规认证。

（四）加强投资者交流，增进市场认同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连续 9 年获评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考核最高等级 A 级。公司坚持信息披露内容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公平、简明易懂，并不断加强自愿性披露的规范性、一致性；遵循“尊重投资者、敬畏市场”的监管要求，公平对待所有股东及潜在投资者，积极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建议，并通过业绩说明会、调研访谈、实地参观、电话咨询、线上互动、网站和 IR 邮箱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互动交流，积极回应投资者关切，合理引导预期，让广大投资者更加深入地了解公司，不断增进对公司的理解和认同。2024 年，公司举办了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2024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回复投资者提问近 140 条，接待投资者调研 50 余次。公司聚焦绿色发展，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持续完善 ESG 治理体系。公司已披露《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向市场积极传递企业可持续发展价值。

（五）重视股东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聚焦价值创造，加强主业布局，注重创新赋能，探索多元变革，优化资源配置，持续提升经营质量和盈利能力，以优秀的业绩表现带动价值成长。为与股东共享发展成果，公司执行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并在兼顾经营发展资金需求的基础上，着力提升分红水平。公司已制订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计划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1.87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约 5.58 亿元（含税）（利润分配预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将持续落实行动方案，积极履行国有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牢固树立“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不断推动公司发展质量及投资价值“双提升”，全力维护投资者权益，在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之路上行稳致远，为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提振投资者信心贡献力量。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公司坚持党建引领，充分发挥公司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公司不断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按程序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保证全体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及表决权。历次股东大会均有律师到场见证，并作有完整的会议记录，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关系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的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依法做出。公司控股股东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存在逾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的经营和决策活动的行为。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进行的所有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原则，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也不存在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行为。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是公司经营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的构成和人员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并严格执行《董事会议事规则》，按照其要求开展工作和履行职责，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勤勉尽责，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并掌握相关法律法规，从根本上保证董事立足于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忠实、诚信地履行职责。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经营活动和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管理行为进行监督，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的构成和人员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并严格执行《监事会议事规则》，按照其要求开展工作和履行职责，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出席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并列席公司董事会，依

法监督公司各会议的召开程序和审议的议案，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状况、重要交易、关联交易、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了解相关决策的形成过程，掌握公司经营状况。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认真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依法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通过业绩说明会、现场参观、实地调研、投资者热线、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良好的互动与交流，及时认真回复投资者的有关咨询和问题。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及网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平等地获得公司相关信息。

（六）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重视股东的合理回报，通过不断提升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积极推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等措施，努力回馈广大投资者的信赖与认可。公司始终秉承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切实维护员工的各项权益，重视员工发展，关爱员工生活，建立精干、高效、专业的团队，实现企业与员工共成长。同时，公司还积极与供应商、科研机构、同行等合作伙伴建立友好、互利关系，通过打造责任供应链、加强与同行业等合作伙伴的交流与合作，不断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上完全分开，并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一）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晰，公司的资产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本公司对其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其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有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二）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不存在控股股东不按照合法程序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双重任职情况，且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三）财务方面：公司具备独立财务部门、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的银行账户，并独立依法纳税。

（四）机构方面：公司设立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董事会、监事会等内部机构独立运行，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的内设机构之间没有上下级隶属关系，控股股东没有干预本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五）业务方面：公司目前实际从事的业务与控股股东不存在交叉的情形。公司独立从事生产经营，与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企业不存在依赖关系。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9.72%	2024 年 04 月 15 日	2024 年 04 月 16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1）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9.69%	2024 年 05 月 10 日	2024 年 05 月 11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9）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0.83%	2024 年 07 月 02 日	2024 年 07 月 03 日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31）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0.53%	2024 年 07 月 16 日	2024 年 07 月 17 日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33）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	----	----	----	------	--------	--------	----------	-------------	-------------	-----------	----------	-----------

								)	)			
刘娜	女	57	董事长	现任	2022 年 12 月 20 日		0	0	0	0	0	
程进	男	59	董事	现任	2025 年 03 月 05 日		—	—	—	—	—	
李雷	男	41	董事	现任	2023 年 08 月 25 日		0	0	0	0	0	
饶怡	女	46	总经理	现任	2025 年 02 月 14 日		70,000	0	0	0	70,000	
			董事	离任	2023 年 08 月 25 日	2024 年 06 月 13 日						
			董事	现任	2025 年 03 月 05 日							
王彬	男	47	董事	现任	2025 年 03 月 05 日		—	—	—	—	—	
刘杰	男	39	董事	现任	2024 年 07 月 02 日		70,000	0	0	0	70,000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4 年 06 月 14 日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任免	2020 年 08 月 04 日	2024 年 06 月 14 日						
姜玉梅	女	62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 年 09 月 02 日		0	0	0	0	0	
潘席龙	男	5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 年 08 月 04 日		0	0	0	0	0	
王新	男	4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08 月 25 日		0	0	0	0	0	
贾飒	女	44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5 年 03 月 05 日		0	0	0	0	0	
			董事	任免	2023 年 08 月 25 日	2025 年 02 月 13 日						
谢咏	女	50	监事	现任	2025 年 03 月 05 日		—	—	—	—	—	
沈青峰	男	59	职工监事	现任	2017 年 04 月 06 日		0	0	0	0	0	
兰彭华	男	51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 年 09 月 29 日		70,000	0	0	0	70,000	
杨程皓	女	40	副总经理	现任	2022 年 12 月 20 日		0	0	0	0	0	
			首席合规官	现任	2024 年 08 月 26 日							
赵璐	女	42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现任	2024 年 06 月 14 日		70,000	0	0	0	70,000	
			董事会秘书	任免	2019 年 01 月 07 日	2024 年 06 月 14 日						
杨磊	男	55	董事兼总经理	离任	2018 年 12 月 25 日	2025 年 02 月 13 日	100,000	0	0	0	100,000	

						日						
邹佳	女	41	董事	离任	2024 年 07 月 02 日	2025 年 02 月 13 日	70,000	0	0	0	70,000	
李玉春	女	50	董事	离任	2023 年 08 月 25 日	2024 年 06 月 13 日	70,000	0	0	0	70,000	
白鹏	男	42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1 年 11 月 23 日	2025 年 03 月 05 日	0	0	0	0	0	
李晓	女	38	监事	离任	2020 年 08 月 04 日	2025 年 03 月 05 日	0	0	0	0	0	
余进	女	56	副总经理	离任	2021 年 09 月 29 日	2024 年 06 月 13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520,000	0	0	0	520,000	--

注：自 2025 年 3 月 5 日起，程进先生、王彬先生担任公司董事，谢咏女士担任公司监事。其中，王彬先生任职时持有公司股份 42,000 股，程进先生、谢咏女士任职时均未持有公司股份。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2024 年 6 月 13 日，因工作调整原因，李玉春女士、饶怡女士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李玉春女士和饶怡女士继续在公司子公司任职。因退休原因，余进女士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2024 年 6 月 14 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因工作调整，刘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聘任赵璐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赵璐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刘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025 年 2 月 13 日，因工作调整原因，贾飒飒女士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杨磊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总经理职务，邹佳女士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白鹏先生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李晓女士辞去公司监事职务（白鹏先生、李晓女士继续履职至新任监事选举产生之日）。辞职生效后，杨磊先生、邹佳女士、白鹏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李晓女士仍在公司子公司任职，贾飒飒女士于 2025 年 3 月 5 日被选举为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玉春	董事	离任	2024 年 06 月 13 日	工作调动
饶怡	董事	离任	2024 年 06 月 13 日	工作调动
	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03 月 05 日	工作调动
	总经理	聘任	2025 年 02 月 14 日	工作调动
余进	副总经理	离任	2024 年 06 月 13 日	退休
邹佳	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7 月 02 日	工作调动
	董事	离任	2025 年 02 月 13 日	工作调动

刘杰	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7 月 02 日	工作调动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4 年 06 月 14 日	工作调动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任免	2024 年 06 月 14 日	工作调动
赵璐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聘任	2024 年 06 月 14 日	工作调动
	董事会秘书	任免	2024 年 06 月 14 日	工作调动
杨程皓	首席合规官	聘任	2024 年 08 月 26 日	工作调动
杨磊	董事兼总经理	离任	2025 年 02 月 13 日	工作调动
贾飒飒	董事	离任	2025 年 02 月 13 日	工作调动
	监事、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25 年 03 月 05 日	工作调动
白鹏	监事、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5 年 03 月 05 日	工作调动
李晓	监事	离任	2025 年 03 月 05 日	工作调动
程进	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03 月 05 日	工作调动
王彬	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03 月 05 日	工作调动
谢咏	监事	被选举	2025 年 03 月 05 日	工作调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刘娜：女，中共党员，1968 年生，公共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正高级经济师、高级审计师、会计师。曾任四川省内部审计师协会理事，成都环晨环境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党支部书记。现任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程进：男，中共党员，1966 年生，环境工程专业，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曾任成都兴蓉市政设施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党总支书记、董事长。现任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成都环投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董事。

李雷：男，中共党员，1984 年生，软件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经济师。曾任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业务部副总经理，硅谷数模（苏州）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雄安浦华水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中车电机有限公司董事，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业务一部总经理，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东方电气（成都）氢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浦华水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饶怡：女，中共党员，1979 年生，英语专业，本科学历，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曾任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成都沱江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成都市兴蓉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党委书记、董事长，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成都成环新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现任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成都市再生资源行业协会副会长。

王彬：男，中共党员，1978 年生，中国古代文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成都环境水务建设有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党总支书记、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专职副书记。

刘杰：男，中共党员，1986 年生，会计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会计师。曾任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现任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四川省上市公司协会第五届理事会理事。

姜玉梅：女，中共党员，1963 年生，法律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曾任西南财经大学国际商学院执行院长。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中国（四川）自贸试验区综合研究院执行院长，四川省委、省政府决策咨询委员会委员，全国国际商务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国际贸易学科协作组副理事长，中国服务贸易协会专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国际贸易学会自贸区港专业委员会，四川省“内陆地区对外直接投资创新发展协同创新中心”负责人，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及凉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四川天府银行外部监事。

潘席龙：男，1969 年生，农业经济管理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美国加州州立大学 MBA，美国华盛顿州立大学访问学者。曾任成都优拿味思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内江兴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成都欣捷高新技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中国金融研究院副教授，成都财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及成都景泽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内江兴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

王新：男，中共党员，1983 年生，财务管理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教授，博士生导师，注册会计师。曾任西南财经大学国际教育学院副院长、国际交流与合作处副处长、处长。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国际商学院执行院长兼国际教育学院院长，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及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九洲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2）监事会成员

贾飒飒：女，中共党员，1981 年生，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曾任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管理部副部长，成都原水投资有限公司党总支委员、董事、副总经理，成都市李家岩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务风控部副部长，成都彭州环境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成都绿色低碳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成都环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委员、职工监事、法务风控部部长，成都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董事。

谢咏：女，中共党员，1975 年生，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会计师。曾任成都彭州环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成都原水投资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成都市李家岩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成都久隆水库开发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中电建成都原水管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成都三坝水库水利开发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中心副主任，成都绿色低碳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中心主任，成都环晨环境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沈青峰：男，中共党员，1966 年生，管理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学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党委委员、工会主席、四川省城镇供水排水协会第八届理事单位代表。现任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成都市兴蓉再生能源有限公司董事。

（3）高级管理人员

饶怡：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见前述董事介绍。

兰彭华：男，中共党员，1974 年生，港口及航道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曾任成都市温江兴蓉柳投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成都市兴蓉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成都市兴蓉万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现任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四川省城镇供水排水协会第八届理事单位代表。

赵璐：女，中共党员，1983 年生，会计与金融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曾任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党委委员，四川省上市公司协会第五届理事会理事。现任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刘杰：董事、董事会秘书，见前述董事介绍。

杨程皓：女，中共党员，1985 年生，汉语言文学（基地班）专业，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曾任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部长，成都沱江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综合管理部）副主任（副部长），成都环境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现任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首席合规官。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娜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	2020 年 09 月 02 日		是
刘娜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9 年 03 月 14 日		是
贾飒飒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职工监事	2023 年 03 月 28 日		是
贾飒飒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务风控部部长	2023 年 02 月 27 日		是
贾飒飒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纪委委员	2024 年 05 月 31 日		是
谢咏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中心主任	2024 年 01 月 05 日		是
李雷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业务一部总经理	2024 年 02 月 22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程进	成都环投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25 年 03 月 14 日		否
李雷	东方电气（成都）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1 月 20 日		否
李雷	浦华水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11 月 19 日		否
姜玉梅	西南财经大学	中国（四川）自贸试验区综合研究院执行院长	2017 年 04 月 14 日		是
姜玉梅	成都依米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05 月 16 日		是
姜玉梅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05 月 16 日		是
姜玉梅	凉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12 月 20 日		是
姜玉梅	四川天府银行	外部监事	2022 年 05 月 09 日		是
潘席龙	西南财经大学	中国金融研究院副教授	1999 年 12 月 18 日		是
潘席龙	成都财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 年 01 月 11 日		是
潘席龙	内江兴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监事	2020 年 07 月 01 日		是

潘席龙	成都景泽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 02 月 04 日		是
潘席龙	成都欣捷高新技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10 月 24 日	2024 年 11 月 13 日	是
王新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06 月 29 日		是
王新	四川九洲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23 年 03 月 12 日		是
王新	西南财经大学	会计学院教授	2018 年 09 月 01 日		是
王新	西南财经大学	国际交流与合作处处长	2022 年 06 月 01 日	2024 年 09 月 27 日	是
王新	西南财经大学	国际教育学院院长	2022 年 06 月 01 日		是
王新	西南财经大学	国际商学院执行院长	2024 年 09 月 27 日		是
贾飒飒	成都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5 月 30 日		否
贾飒飒	成都绿色低碳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2 年 05 月 30 日	2024 年 11 月 28 日	否
谢咏	成都绿色低碳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4 月 21 日	2024 年 11 月 28 日	否
谢咏	成都环晨环境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03 月 27 日		否
谢咏	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05 月 15 日		否
沈青峰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4 年 05 月 30 日		否
沈青峰	成都市兴蓉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05 月 30 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 （1）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监事（非职工监事）薪酬津贴经股东大会审议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审议确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由股东大会确定。
- （2）确定依据：公司董事、高管人员的报酬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结合个人工作业绩以及完成任务的情况确定。
- （3）实际支付情况：基本年薪月度定额发放，绩效年薪根据年终考核情况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娜	女	57	董事长	现任	0	是
贾飒飒	女	44	董事	离任	0	是
李雷	男	41	董事	现任	0	是
杨磊	男	55	董事兼总经理	离任	104.71	否
邹佳	女	41	董事	离任	64.9	否

刘杰	男	39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现任	71.12	否
饶怡	女	46	董事	现任	37.65	否
李玉春	女	50	董事	离任	38.69	否
姜玉梅	女	62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潘席龙	男	56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王新	男	42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白鹏	男	42	监事会主席	离任	0	是
李晓	女	38	监事	离任	0	是
沈青峰	男	59	职工监事	现任	56.42	否
兰彭华	男	51	副总经理	现任	69.77	否
杨程皓	女	40	副总经理兼首席合规官	现任	64.13	否
赵璐	女	42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现任	63.89	否
余进	女	56	副总经理	离任	29.68	否
合计	--	--	--	--	630.96	--

注：报告期内，饶怡女士、李玉春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于 2024 年 6 月 13 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继续在子公司任职。饶怡女士自 2025 年 2 月 14 日起任公司总经理职务，自 2025 年 3 月 5 日起任公司董事职务。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03 月 28 日	2024 年 03 月 30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09 日	2024 年 04 月 11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8）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17 日	2024 年 04 月 19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2）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5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06 月 14 日	2024 年 06 月 15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22）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06 月 28 日	2024 年 06 月 29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26）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6 日	2024 年 08 月 28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36）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4 日	2024 年 10 月 25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41）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14 日	2024 年 11 月 15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44）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22 日	2024 年 11 月 23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45）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21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47）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	------------------	------------------	--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刘娜	11	2	9	0	0	否	0
杨磊	11	2	9	0	0	否	4
贾飒飒	11	2	9	0	0	否	3
李雷	11	1	10	0	0	否	0
邹佳	5	0	5	0	0	否	1
刘杰	5	1	4	0	0	否	1
姜玉梅	11	1	10	0	0	否	4
潘席龙	11	2	9	0	0	否	2
王新	11	2	9	0	0	否	3
饶怡	4	1	3	0	0	否	2
李玉春	4	1	3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各董事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制度要求，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责，勤勉尽责开展工作，积极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管理层沟通交流，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动态，对报告期内公司日常经营决策、合规运作、定期报告、投资事项、关联交易、股权激励等方面进行了解和建议，致力于提升公司整体治理水平，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为充分发挥董事会科学决策和战略管理作用、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	------	--------	------	------	------------	-----------	--------------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姜玉梅、刘娜、王新	3	2024 年 04 月 10 日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同意	对董事和高级管理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审核并提出建议。	无
			2024 年 06 月 11 日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		无
			2024 年 08 月 09 日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同意		无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新、刘娜、潘席龙	3	2024 年 02 月 07 日	审议《关于预发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同意	审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对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提出建议；审查激励对象行权条件成就。	无
			2024 年 04 月 10 日	1、审议《关于兑现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2、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同意		无
			2024 年 06 月 28 日	1、审议《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股份解除限售事项的议案》；2、审议《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3、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无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刘娜、杨磊、潘席龙	6	2024 年 03 月 22 日	1、审议《关于子公司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拟投资开展瓶装饮用水业务的议案》；2、审议《关于投资、建设、运营成都合作污水处理厂四期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的议案》	同意	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审议的重大投资融资、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定期与公司管理层及有关部门沟通，了解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无
			2024 年 04 月 07 日	审议《关于子公司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与成都市温江区水务局及成都市温江区自来水公司开展供水合作的议案》	同意		无
			2024 年 10 月 21 日	1、审议《关于对子公司东营津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2、审议《关于投资建设三坝水厂（一期）项目的议案》	同意		无
			2024 年 11 月 11 日	1、审议《关于子公司成都市兴蓉再生能源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并投资、建设、运营垃圾焚烧炉渣资源化利用项目的议案》；2、审议《关于子公司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与成都交子公园置业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并开展成都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分布式能源河东 1#站项目合作的议案》	同意		无
			2024 年 11 月 18 日	审议《关于子公司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广州银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49.9%股权的议案》	同意		无
			2024 年 12 月 17 日	1、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为其下属子公司山南兴蓉环境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2、审议《关于为下属子公司东营津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		无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王新、贾飒、姜玉梅	7	2024 年 01 月 25 日	审议公司《2023 年报整合审计治理层沟通报告--计划阶段》	同意	与外部审计机构讨论和沟通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及在审计中发现的重大事项；审阅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指导及监督内部审计工作；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监督和评估外部审计机构是否勤勉尽责；协调管理层就重大审计问题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审阅外部审计机构的审计费用及聘用条款；向董事会提出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的建议；向董事会提出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负责人人选的建议。	无
			2024 年 04 月 02 日	1、审议公司《2023 年报整合审计治理层沟通报告--完成阶段》；2、研究讨论公司《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3、研究讨论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4、研究讨论公司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5、研究讨论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6、研究讨论《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7、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同意		无
			2024 年 04 月 23 日	1、研究讨论公司《2024 年一季度财务报告》；2、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选聘启动工作及相关比选文件	同意		无
			2024 年 05 月 30 日	1、研究讨论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暨聘请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2、研究讨论修订《投资项目后评价管理办法》	同意		无
			2024 年 06 月 11 日	审议提名公司财务负责人	同意		无
			2024 年 08 月 14 日	1、审议公司《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及其附注》；2、审议 2024 年度上半年内控专项检查情况报告	同意		无
			2024 年 10 月 21 日	1、审议公司《2024 年度三季度财务报告》；2、审议《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	同意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16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5,165
报告期末在职工的数量合计（人）	5,32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32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07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526
销售人员	217
技术人员	954
财务人员	127
行政人员	1,501
合计	5,32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高中、中专及以下（人）	551
大专（人）	1,598
本科（人）	2,588
硕士（人）	574
博士（人）	14
合计	5,325

2、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薪酬模式包括年薪制、计件制、协议工资制及岗位技能绩效工资制等，其中岗位技能绩效工资制员工薪酬主要由工资和福利两部分构成：工资主要包括固定工资、月度绩效工资、年功工资、加班工资、津补贴、各类激励等要项；福利包含国家法定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法定休假，以及包含企业年金、节日补贴、劳动保护费、生日慰问、健康体检在内的公司福利部分。

3、培训计划

公司始终贯彻“服务战略，人才优先”的培育原则，以培养一支善经营、精管理的管理团队，一支深钻研、重实践的技术团队，一支有匠心、能创新的技能团队为目的，有序实施管理人才综合提能、技术人才专业强化、技能人才业务提升工作。2024 年，公司进一步健全完善灵活高效的人才培育机制，构建了基于技术、生产、工程、运营、管理五大系统的员工培训培养体系，实现员工成长成才过程中全员全周期全覆盖培训。同时，针对处于不同岗位和不同发展阶段的员工，建立了分类别、分层次的培训体系，采用集中分散结合，学校企业相结合，请进来与送出去结合的方式开展员工培训活动，着力提升员工的主人翁意识、业务水平、团队协作能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2,075,802.36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44,667,361.18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久以来，公司致力于积极推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和盈利状况的分红持续回报广大投资者，依法合规地执行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企业会计

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制定并披露利润分配预案，按照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充分听取中小投资者意见和诉求，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修订的条件及程序合规、透明。

报告期内，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并且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实施执行 2023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2023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的制定及实施过程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87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984,434,721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558,089,292.83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558,089,292.83
可分配利润（元）	2,591,995,176.89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一、利润分配预案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 382,813,335.54 元（母公司），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754,912,549.47 元，减去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的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38,281,333.55 元以及公司分配的 2023 年度利润 507,449,374.57 元，报告期末公司预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591,995,176.89 元。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984,434,721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1.87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 558,089,292.83 元（含税）。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二、关于当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低于当年净利润 30%的情况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和资金需求，并从股东长期利益出发制定的，有助于公司保持财务稳健性，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长期利益。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股权激励计划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实施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公司已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完成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向 556 名激励对象授予股份共计 16,990,000 股，限售期分别为自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31）。

经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6 名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570,000 股由公司回购注销，公司已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办理完毕回购注销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

（2）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本次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届满且相应的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股份解除限售事项的议案》，董事会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 524 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了解除限售手续，本次解除限售的 634.24 万股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4 年 7 月 8 日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32）。

鉴于有 16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主动辞职或职务变动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回购注销其所持限制性股票合计 56 万股；1 名激励对象因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个人考核未完全达标，公司拟回购注销其该期未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600 股。公司已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回购注销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6 月 29 日和 2024 年 7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29）以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4）。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 8 日办理完毕回购注销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40）。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	----	------------	--------------	-----------	-----------	--------------	------------	-------------	-------------	-----------	--------------	---------------	-------------

						格 (元/ 股)					量	股)	
饶怡	董事、 总经理								70,000	28,000	0	3.03	42,000
王彬	董事								70,000	28,000	0	3.03	42,000
刘杰	董事、 董事会秘书								70,000	28,000	0	3.03	42,000
兰彭华	副总经理								70,000	28,000	0	3.03	42,000
赵璐	副总经理 (兼财务负责人)								70,000	28,000	0	3.03	42,000
杨磊	原董事、 总经理								100,000	40,000	0	3.03	60,000
邹佳	原董事								70,000	28,000	0	3.03	42,000
李玉春	原董事								70,000	28,000	0	3.03	42,000
合计	--	0	0	0	0	--	0	--	590,000	236,000	0	--	354,000
备注(如有)		1、2024 年 6 月 13 日，因工作调整原因，李玉春女士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继续在公司子公司任职。 2、2025 年 2 月 13 日，因工作调整原因，杨磊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总经理职务，邹佳女士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杨磊先生、邹佳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实施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绩效考核的机构，负责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评价，并报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和《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激励对象进行考核评价。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为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控管理能力，确保公司的资产安全和有效经营，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的要求，结合公司经营业务的实际情况和外部环境的变化，持续建立健全科学的决策机制、有效的监督机制和涵盖经营管理各环节的规范的风险防控管理体系。坚持以“归口部门靠前管控、合规部门居中指导、审计部门全程监督”三道防线压实公司及对子公司的管理职责，夯实合规基础。

公司积极建设高质量风险防控管理体系，建立了涵盖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研究与开发、担保业务、业务外包、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披露、资金活动、采购业务、关联交易、资产管理、工程项目等活动的全面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各部门结合外部环境变化、公司内部管理及业务发展需要等情况，按照内控 18 个指引分类，从时间管理、质量管理及绩效管理三个层面开展 2024 年度制度评价工作，同步结合内控评价和内控审计意见，形成良性动态完善机制。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风险评估报告编制进行格式化、规范化要求，并对公司存在的中等以上风险进行梳理形成风险评估报告，同时将各类风险汇总形成风险管理台账，靶向提升风险防控管理效能。

公司统筹部署，精准施策，从主营业务污水处理板块入手，指导 8 家子公司开展合规认证工作。通过合规风险尽调、合规流程优化、合规制度建立等方式，形成《污水处理板块合规风险评估报告》，按照标准有效运行合规管理体系，确保各子公司经营管理符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行业准则等要求，随着合规义务变化，不断提升持续改进合规能力，形成《污水处理板块合规风险提示清单》《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汇编》《合规义务风险清单》，以制度体系重构为基础的公司管理模式。目前完成下属 8 家子公司合规认证工作，及公司本部第一年度合规认证监督审核工作，确保公司经营管理符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行业准则等要求，不断提升公司合规经营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水平。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西安兴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不适用	已完成工商变更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具体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6.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0.76%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1）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或情形，通常应认定为重大缺陷：①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环境无效；②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舞弊；③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⑤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2）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或情形，通常应认定为重要缺陷：①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要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②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要内部控制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③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存在重要缺陷。（3）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1）出现以下情形的，通常应认定为重大缺陷：①严重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②“三重一大”事项未经过集体决策程序，或决策程序不科学；③关键岗位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严重；④产品和服务质量出现重大事故；⑤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⑥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是重大缺陷但未得到整改。（2）出现以下情形的，通常应认定为重要缺陷：①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制度系统存在较大缺陷；②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是重要缺陷但未得到整改。（3）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定量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1）重大缺陷：①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错报≥营业收入的 1%且 0.19 亿元；②净利润潜在错报：错报≥净利润的 3%且 0.18 亿元；③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错报≥资产总额的 1%且 0.71 亿元；④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错报≥所有者权益的 1%且 0.37 亿元。（2）重要缺陷：①营业收入潜在错报：营业收入的 0.5%且 0.1 亿元≤错报<营业收入的 1%或 0.19 亿元；②净利润潜在错报：净利润的 1.5%且 0.09 亿元≤错报<净利润的 3%或 0.18 亿元；③资产总额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0.5%且 0.35 亿元≤错报<资产总额的 1%或 0.71 亿元；④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所有者权益的 0.5%且 0.19 亿元≤错报<所有者权益的 1%或 0.37 亿元。（3）一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1）重大缺陷：造成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1,000 万元及以上。（2）重要缺陷：造成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100 万元—1,000 万元（含 100 万元）。（3）一般缺陷：造成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100 万元以下。

	般缺陷：①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错报<营业收入的 0.5%或 0.1 亿元；②净利润潜在错报：错报<净利润的 1.5%或 0.09 亿元；③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错报<资产总额的 0.5%或 0.35 亿元；④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或 0.19 亿元。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兴蓉环境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具体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要整改的问题及情形。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一）主要的法律法规：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 6、《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 7、《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
- 8、《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
- 9、《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
- 10、《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 1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 12、《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 13、《排污许可管理条例》
- 14、《四川省环境保护条例》

（二）主要行业标准规范及相关文件：

- 1、《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 2、《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
- 3、《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 4、《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
- 5、《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生活垃圾焚烧》（HJ 1039-2019）
- 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 7、《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 8、《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 9、《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泥质》（GB24188-2009）
- 10、《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 1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排污许可证基本信息		
	申领时间	有效期	证书编号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第三再生水厂	2021 年 12 月 3 日	2026 年 12 月 2 日	915101007348085435005Y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第四再生水厂	2021 年 12 月 8 日	2026 年 12 月 13 日	915101007348085435001X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第五再生水厂	2021 年 12 月 3 日	2026 年 12 月 13 日	915101007348085435006Y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第六再生水厂	2021 年 11 月 18 日	2026 年 12 月 13 日	915101007348085435007V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第七再生水厂	2021 年 11 月 18 日	2026 年 12 月 13 日	915101007348085435003W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第七再生水厂二期	2023 年 3 月 20 日	2028 年 3 月 19 日	915101007348085435010V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第八再生水厂	2021 年 12 月 3 日	2026 年 12 月 13 日	915101007348085435004Z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第九再生水厂	2021 年 12 月 8 日	2026 年 12 月 13 日	915101007348085435002V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第十再生水厂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7 年 7 月 14 日	915101007348085435008V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第十再生水厂二期	2023 年 7 月 15 日	2028 年 7 月 16 日	915101007348085435009V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凤凰河二沟再生水厂）	2024 年 4 月 3 日	2029 年 4 月 2 日	915101007348085435013V
成都市第一城市污水污泥处理厂	2022 年 11 月 15 日	2027 年 11 月 21 日	91510100060058845C001U
简阳城南工业园污水处理厂	2021 年 12 月 10 日	2026 年 12 月 9 日	91510185MA638BHP7X002Q
简阳贾家中小企业园污水处理厂	2022 年 6 月 17 日	2027 年 7 月 11 日	91510185MA638BHP7X001Q
简阳平泉精细化工产业园污水处理厂	2022 年 6 月 23 日	2027 年 7 月 15 日	91510185MA638BHP7X003V
成都青白江区成环水务有限公司（青白江区第三污水处理厂）	2020 年 8 月 10 日	2025 年 8 月 9 日	91510113MA6BW3E85K001R
成都市双流区航空港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7 月 28 日	2026 年 7 月 27 日	91510116MA63YPEM3H001V
彭州市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10 月 20 日	2027 年 10 月 19 日	91510182MA6BQRAA99001V
新津县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红岩污水处理厂）	2022 年 4 月 7 日	2027 年 4 月 6 日	91510132MA68YUQU3F001V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高新西区第二污水处理厂	2023 年 3 月 30 日	2028 年 3 月 29 日	915101007348085435011V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成都骑龙净水厂	2023 年 3 月 30 日	2028 年 3 月 29 日	915101007348085435012V
成都龙泉驿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东安水质净化厂)	2023 年 9 月 27 日	2028 年 9 月 26 日	91510112MACL31QL4K001V
成都市兴蓉再生能源有限公司（渗滤液厂）	2023 年 4 月 11 日	2028 年 6 月 17 日	91510100556439094Y001Z
成都市兴蓉万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一厂）	2021 年 8 月 18 日	2026 年 8 月 17 日	91510100060082597J001Q
成都市兴蓉万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二分公司）	2023 年 11 月 6 日	2028 年 11 月 10 日	91510100060082597J002V
成都市兴蓉隆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2 日	2027 年 11 月 21 日	915101823431569048001V
成都市西汇水环境有限公司（成都合作污水处理厂三期）	2022 年 6 月 7 日	2027 年 6 月 13 日	91510124MA61U7R89P001Y
成都市西汇水环境有限公司（安德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	2022 年 6 月 2 日	2027 年 7 月 14 日	91510124MA61U7R89P007U
成都市西汇水环境有限公司（三道堰第二污水处理厂）	2023 年 6 月 21 日	2028 年 6 月 23 日	91510124MA61U7R89P008V
成都市西汇水环境有限公司（团结镇污水处理厂）	2021 年 6 月 22 日	2026 年 6 月 21 日	91510124MA61U7R89P010V
阿坝州茂县兴蓉环境有限责任公司（茂县县城污水处理厂）	2023 年 8 月 14 日	2028 年 8 月 13 日	91513223MA65FTFRX1001U
阿坝州理县兴蓉环境有限责任公司（理县县城污水处理厂）	2022 年 7 月 21 日	2027 年 7 月 26 日	91513222MA66DQB72A003Q
阿坝州汶川县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汶川县城污水处理厂）	2023 年 6 月 15 日	2027 年 7 月 25 日	91513221MA62TH2K0N004R
阿坝州汶川县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三江镇污水处理厂）	2022 年 6 月 9 日	2027 年 7 月 23 日	91513221MA62TH2K0N003U
阿坝州汶川县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漩口镇污水处理厂）	2022 年 6 月 9 日	2027 年 7 月 17 日	91513221MA62TH2K0N002U
阿坝州汶川县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水磨镇污水处理厂）	2023 年 6 月 21 日	2027 年 7 月 17 日	91513221MA62TH2K0N003Q
四川阿坝州兴蓉环境有限公司（黑水县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	2022 年 6 月 8 日	2027 年 7 月 27 日	91513222MA659L4X41006Q
巴中兴蓉环境有限责任公司（巴中经开区污水处理厂）	2022 年 7 月 18 日	2027 年 7 月 25 日	91511900052188877F001Q
巴中兴蓉环境有限责任公司（巴中市污水处理厂迁建工程）	2022 年 10 月 10 日	2027 年 12 月 19 日	91511900052188877F002Q
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龙固镇污水处理厂）	2024 年 5 月 10 日	2029 年 5 月 9 日	91320322MA1MU1H11P025Q
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张庄镇污水处理厂）	2024 年 6 月 17 日	2029 年 6 月 16 日	91320322MA1MU1H11P027Q
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杨屯镇污水处理厂）	2024 年 6 月 5 日	2029 年 6 月 4 日	91320322MA1MU1H11P026Q
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敬安镇污水处理厂）	2024 年 6 月 4 日	2029 年 6 月 3 日	91320322MA1MU1H11P028U
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魏庙镇污水处理厂）	2024 年 6 月 17 日	2029 年 6 月 16 日	91320322MA1MU1H11P022Q

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安国镇污水处理厂）	2024 年 6 月 17 日	2029 年 6 月 16 日	91320322MA1MU1H11P021U
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张寨镇污水处理厂）	2024 年 6 月 4 日	2029 年 6 月 3 日	91320322MA1MU1H11P024Q
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胡寨镇污水处理厂）	2024 年 6 月 4 日	2029 年 6 月 3 日	91320322MA1MU1H11P023U
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五段镇污水处理厂）	2025 年 2 月 13 日	2030 年 2 月 12 日	91320322MA1MU1H11P017U
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河口镇污水处理厂）	2024 年 6 月 4 日	2029 年 6 月 3 日	91320322MA1MU1H11P019Q
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栖山镇污水处理厂）	2024 年 6 月 17 日	2029 年 6 月 16 日	91320322MA1MU1H11P015Q
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鹿楼镇污水处理厂）	2024 年 5 月 28 日	2029 年 5 月 27 日	91320322MA1MU1H11P020Q
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朱寨镇污水处理厂）	2024 年 6 月 4 日	2029 年 6 月 3 日	91320322MA1MU1H11P018U
西安兴蓉环境发展有限公司（西安市第一污水处理厂二期）	2021 年 12 月 7 日	2026 年 12 月 20 日	91610131583194053H001Z
西安兴蓉环境发展有限公司（西安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	2021 年 12 月 8 日	2026 年 12 月 23 日	91610131583194053H002X
银川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9 月 26 日	2026 年 12 月 24 日	916401005748658988001U
深圳市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11 月 5 日	2026 年 12 月 26 日	91440300596789179Q001V
石家庄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4 月 20 日	2027 年 5 月 4 日	91130182MA0FQBHR15001V
东营津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6 日	2028 年 12 月 25 日	91370500494148872D001Q
东营膜天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7 日	2028 年 12 月 26 日	91370500MA3BYRTU10001Q
宁夏宁东兴蓉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临河综合工业园 A 区污水处理厂）	2022 年 7 月 1 日	2027 年 6 月 30 日	9164120008352612XF001V
宁夏宁东兴蓉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化工新材料园区污水处理厂）	2022 年 7 月 1 日	2027 年 6 月 30 日	9164120008352612XF002Z
宁夏宁东兴蓉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煤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	2022 年 6 月 15 日	2027 年 6 月 30 日	9164120008352612XF003Q
宁夏宁东兴蓉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鸳鸯湖污水处理厂）	2021 年 4 月 26 日	2026 年 4 月 25 日	9164120008352612XF005V
兰州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6 月 25 日	2028 年 6 月 24 日	91620100MA74J08P2Q001V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第三再生水厂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府河	COD≤30mg/L 氨氮≤1.5mg/L 总氮≤10mg/L 总磷≤0.3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	COD：648.507t 氨氮：17.961t 总氮：217.954t 总磷：6.949t	COD：2190.000t/a 氨氮：109.500t/a 总氮：730.000t/a 总磷：21.900t/a	未超标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第四再生水厂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沙河	COD≤30mg/L 氨氮≤1.5mg/L 总氮≤10mg/L 总磷≤0.3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	COD：408.100t 氨氮：10.690t 总氮：288.800t 总磷：6.140t	COD：1642.500t/a 氨氮：82.125t/a 总氮：547.500t/a 总磷：16.425t/a	未超标
成都市	水污染	COD、氨	连续排	1	黄堰河	COD≤30	《四川	COD：	COD：	未超标

排水有 限责任 公司第 五再生 水厂	物	氮、总 氮、总 磷	放			mg/L 氨氮 ≤1.5mg /L 总氮 ≤10mg/ L 总磷 ≤0.3mg /L	省岷 江、沱 江流域 水污染 物排放 标准》 (DB51/ 2311- 2016)	855.760 t 氨氮： 29.270t 总氮： 417.030 t 总磷： 7.050t	2190.00 0t/a 氨氮： 109.500 t/a 总氮： 730.000 t/a 总磷： 21.900t /a	
成都市 排水有 限责任 公司第 六再生 水厂	水污染 物	COD、氨 氮、总 氮、总 磷	连续排 放	1	马鞍山 排洪渠	COD≤30 mg/L 氨氮 ≤1.5mg /L 总氮 ≤10mg/ L 总磷 ≤0.3mg /L	《四川 省岷 江、沱 江流域 水污染 物排放 标准》 (DB51/ 2311- 2016)	COD： 291.070 t 氨氮： 4.370t 总氮： 174.140 t 总磷： 2.990t	COD： 1095.00 0t/a 氨氮： 54.750t /a 总氮： 365.000 t/a 总磷： 10.950t /a	未超标
成都市 排水有 限责任 公司第 七再生 水厂	水污染 物	COD、氨 氮、总 氮、总 磷	连续排 放	1	金马支 渠三斗 渠	COD≤30 mg/L 氨氮 ≤1.5mg /L 总氮 ≤10mg/ L 总磷 ≤0.3mg /L	《四川 省岷 江、沱 江流域 水污染 物排放 标准》 (DB51/ 2311- 2016)	COD： 230.080 t 氨氮： 3.880t 总氮： 181.210 t 总磷： 3.110t	COD： 1095.00 0t/a 氨氮： 54.750t /a 总氮： 365.000 t/a 总磷： 10.950t /a	未超标
成都市 排水有 限责任 公司第 七再生 水厂二 期	水污染 物	COD、氨 氮、总 氮、总 磷	连续排 放	1	金马支 渠三斗 渠	COD≤30 mg/L 氨氮 ≤1.5mg /L 总氮 ≤10mg/ L 总磷 ≤0.3mg /L	《四川 省岷 江、沱 江流域 水污染 物排放 标准》 (DB51/ 2311- 2016)	COD： 167.150 t 氨氮： 3.390t 总氮： 103.980 t 总磷： 1.860t	COD： 876.000 t/a 氨氮： 43.000t /a 总氮： 292.000 t/a 总磷： 8.760t/ a	未超标
成都市 排水有 限责任 公司第 八再生 水厂	水污染 物	COD、氨 氮、总 氮、总 磷	连续排 放	1	江安河	COD≤30 mg/L 氨氮 ≤1.5mg /L 总氮 ≤10mg/ L 总磷 ≤0.3mg /L	《四川 省岷 江、沱 江流域 水污染 物排放 标准》 (DB51/ 2311- 2016)	COD： 863.075 t 氨氮： 30.765t 总氮： 404.948 t 总磷： 10.681t	COD： 2190.00 0t/a 氨氮： 109.500 t/a 总氮： 730.000 t/a 总磷： 21.900t	未超标

									/a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第九再生水厂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府河	COD≤30mg/L 氨氮≤1.5mg/L 总氮≤10mg/L 总磷≤0.3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	COD: 3467.690t 氨氮: 101.060t 总氮: 2626.920t 总磷: 31.400t	COD: 10950.000t/a 氨氮: 547.500t/a 总氮: 3650.000t/a 总磷: 109.500t/a	未超标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第十再生水厂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新川人工湿地	COD≤50mg/L 氨氮≤5.0mg/L 总氮≤15mg/L 总磷≤0.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COD: 163.720t 氨氮: 6.460t 总氮: 164.320t 总磷: 1.340t	COD: 912.500t/a 氨氮: 91.250t/a 总氮: 273.750t/a 总磷: 9.125t/a	未超标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第十再生水厂二期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沙河沟	COD≤30mg/L 氨氮≤1.5mg/L 总氮≤10mg/L 总磷≤0.3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	COD: 917.800t 氨氮: 28.720t 总氮: 690.640t 总磷: 10.850t	COD: 3285.000t/a 氨氮: 164.250t/a 总氮: 1095.000t/a 总磷: 32.850t/a	未超标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凤凰河二沟再生水厂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黄门堰	COD≤30mg/L 氨氮≤1.5mg/L 总氮≤10mg/L 总磷≤0.3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	COD: 28.942t/a 氨氮: 0.504t/a 总氮: 20.399t/a 总磷: 0.144t/a	COD: 768.000t/a 氨氮: 38.400t/a 总氮: 256.000t/a 总磷: 7.680t/a	未超标
成都市第一城市污水处理厂	大气污染物	SO2、NOx、颗粒物	连续排放	2	大安桥村	NOx≤300mg/m³ SO2≤100mg/m³ 颗粒物≤30mg/m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中小时均值	NOx: 9.918t SO2: 0.912t 颗粒物: 1.176t	NOx: 44.350t/a SO2: 21.620t/a 颗粒物: 4.890t/a	未超标

简阳城南工业园污水处理厂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沱江	COD≤30mg/L 氨氮≤1.5mg/L 总氮≤10mg/L 总磷≤0.2mg/L	出水COD、NH3-N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体标准，总氮执行《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中“城镇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总磷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体标准。	COD: 18.970t 氨氮: 0.350t 总氮: 4.610t 总磷: 0.080t	COD: 219.000t/a 氨氮: 10.950t/a 总氮: 73.000t/a 总磷: 1.460t/a	未超标
简阳贾家中小企业园污水处理厂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关帝庙河	COD≤40mg/L 氨氮≤3(5)mg/L 总氮≤15mg/L 总磷≤0.2mg/L	出水COD、氨氮、总氮达《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中“工业园区	COD: 8.468t 氨氮: 0.127t 总氮: 3.459t 总磷: 0.030t	COD: 73.000t/a 氨氮: 5.475t/a 总氮: 27.375t/a 总磷: 0.365t/a	未超标

							集中式污水处理厂”标准，总磷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体标准。			
成都青白江区成环水务有限公司（青白江区第三污水处理厂）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长流河	COD≤30mg/L 氨氮≤1.5mg/L 总氮≤10mg/L 总磷≤0.3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	COD：135.110t 氨氮：2.950t 总氮：68.150t 总磷：1.010t	COD：547.500t/a 氨氮：27.375t/a 总氮：182.500t/a 总磷：5.475t/a	未超标
成都市双流区航空港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氮、总磷、氟化物	连续排放	1	青兰沟	COD≤20mg/L 氨氮≤1.0mg/L 总氮≤15mg/L 总磷≤0.2mg/L 氟化物≤1.5mg/L	COD、NH3-N、TP 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水域标准，TN 执行《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中的“工业园区集中式污水处理厂”排放限值	COD：79.630t 氨氮：0.706t 总氮：112.446t 总磷：0.295t 氟化物：15.800t	COD：365.000t/a 氨氮：18.250t/a 总氮：182.500t/a 总磷：3.650t/a 氟化物：27.370t/a	未超标

							标准， 氟化物 执行 1.5mg/L			
彭州市 成环水务有限 责任公司	水污染 物	COD、氨 氮、总 氮、总 磷	连续排 放	1	致和电 站尾水 渠后排 入青白 江	COD≤30 mg/L 氨氮 ≤1.5mg /L 总氮 ≤15mg/ L 总磷 ≤0.3mg /L	《四川 省岷 江、沱 江流域 水污染 物排放 标准》 (DB51/ 2311- 2016)	COD: 28.935t 氨氮: 0.277t 总氮: 16.694t 总磷: 0.104t	COD: 164.250 t/a 氨氮: 8.213t/ a 总氮: 82.125t /a 总磷: 1.643t/ a	未超标
新津县 成环水务有限 责任公司(红 岩污水处 理厂)	水污染 物	COD、氨 氮、总 氮、总 磷	连续排 放	1	岷江	COD≤20 mg/L 氨氮 ≤1.0mg /L 总氮 ≤10mg/ L 总磷 ≤0.2mg /L	COD、氨 氮、总 磷执行 《地表 水环境 质量标 准》 (GB383 8- 2002) III类水 质标准 要求 总氮执 行《四川 省岷 江、沱 江流域 水污染 物排放 标准》 (DB51/ 2311- 2016) 中“城 镇污水 处理 厂”排 放限值 标准	COD: 138.959 t 氨氮: 3.301t 总氮: 126.829 t 总磷: 2.987t	COD: 467.200 t/a 氨氮: 23.360t /a 总氮: 233.600 t/a 总磷: 4.672t/ a	未超标
成都市 排水有限 责任公司高 新西区第 二污水处 理厂	水污染 物	COD、氨 氮、总 氮、总 磷	连续排 放	1	清水河	COD≤20 mg/L 氨氮 ≤1mg/L 总磷 ≤0.2mg /L 总氮 ≤15mg/ L	COD、氨 氮、总 磷执行 《地表 水环境 质量标 准》 (GB383 8- 2002) 中III类 水质标	COD: 48.664t 氨氮: 1.955t 总氮: 50.573t 总磷: 0.666t	COD: 584.000 t/a 氨氮: 29.200t /a 总氮: 438.000 t/a 总磷: 5.840t/ a	未超标

							准限值，其余指标执行《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中“工业园区集中式污水处理厂”标准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成都骑龙净水厂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骑龙净水厂西侧厂界外约 55m 处汇入骑龙中水湿地	COD≤30mg/L 氨氮≤1.5mg/L 总氮≤10mg/L 总磷≤0.3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	COD：98.514t 氨氮：0.561t 总氮：62.366t 总磷：0.724t	COD：1095.000t/a 氨氮：54.750t/a 总氮：365.000t/a 总磷：10.950t/a	未超标
成都龙泉驿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东安水质净化厂）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西江河	COD≤30mg/L 氨氮≤1.5mg/L 总氮≤10mg/L 总磷≤0.3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	COD：253.544t/a 氨氮：6.315t/a 总氮：158.175t/a 总磷：2.356t/a	COD：1314.000t/a 氨氮：65.700t/a 总氮：438.000t/a 总磷：13.140t/a	未超标
成都市兴蓉再生能源有限公司（渗滤液厂）	水污染物	COD、氨氮	连续排放	3	一、二、三期分别设置有废水排放口	COD≤500mg/L 氨氮≤45mg/L	《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24）表 4 标准	COD：22.805t 氨氮：0.799t	/	未超标
成都市兴蓉万兴环保发电有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SO ₂ 、NO _x	连续排放	4	4 管束钢烟囱	颗粒物：≤2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	颗粒物：10.433t SO ₂ ：	颗粒物：118.088t/a	未超标

限公司 (一 厂)						二氧化 硫: ≤80m g/L 氮氧化 物: ≤250 mg/L	准》 (GB184 85- 2014)中 24 小时 均值	117.378 t NOx: 488.284 t	S02: 568.080 t/a NOx: 1775.28 0t/a	
成都市 兴蓉万 兴环保 发电有 限公司 (二分 公司)	大气污 染物	颗粒 物、 SO2、 NOx	连续排 放	4	4 管集 束钢烟 囱	颗粒 物: ≤20m g/m3 二氧化 硫: ≤80m g/L 氮氧化 物: ≤250 mg/L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中 24 小时 均值	颗粒 物:8.43 8t SO2:140 .265t 氮氧化 物:508. 028t	颗粒 物: 47.190t /a SO2: 295.970 t/a NOx: 591.940 t/a	未超标
成都市 兴蓉隆 丰环保 发电有 限公司	大气污 染物	颗粒 物、 SO2、 NOx	连续排 放	3	3 管集 束钢烟 囱	颗粒 物: ≤20m g/m3 二氧化 硫: ≤80m g/L 氮氧化 物: ≤250 mg/L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中 24 小时 均值	颗粒 物: 5.059t SO2: 53.873t NOx: 188.634 t	颗粒 物: 43.200t /a SO2: 201.030 t/a NOx: 628.040 t/a	未超标
成都市 西汇水 环境有 限公司 (成都 合作污 水处理 厂三期)	水污染 物	COD、氨 氮、总 氮、总 磷	连续排 放	1	清水河	COD≤40 mg/L 氨氮≤3 (5) mg/L 总氮 ≤15mg/ L 总磷 ≤0.5mg /L	《四川 省岷 江、沱 江流域 水污染 物排放 标准》 DB51/23 11-2016 中“工 业园区 集中式 污水处 理厂”	COD:293 .182t 氨氮: 7.343t 总氮: 149.232 t 总磷: 8.594t	COD:146 0.000t/ a 氨氮: 109.500 t/a 总氮: 547.500 t/a 总磷: 18.250t /a	未超标
成都市 西汇水 环境有 限公司 (安德 园区工 业污水 处理 厂)	水污染 物	COD、氨 氮、总 氮、总 磷	连续排 放	1	郫县安 德镇清 水河云 丰桥下 游左岸	COD≤40 mg/L 氨氮≤3 (5) mg/L 总氮 ≤15mg/ L 总磷 ≤0.5mg /L	《四川 省岷 江、沱 江流域 水污染 物排放 标准》 DB51/23 11-2016 中“工 业园区 集中式	COD: 61.913t 氨氮: 0.290t 总氮: 41.338t 总磷: 1.480t	COD: 284.700 t/a 氨氮: 21.353t /a 总氮: 106.763 t/a 总磷: 3.559t/ a	未超标

							污水处理厂”			
成都市西汇水环境有限公司（三道堰第二污水处理厂）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毗河	COD≤30mg/L 氨氮≤1.5（3）mg/L 总氮≤10mg/L 总磷≤0.3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中“城镇污水处理厂”	COD:55.322t 氨氮:0.311t 总氮:52.406t 总磷:1.068t	COD:273.750t/a 氨氮:13.688t/a 总氮:91.250t/a 总磷:2.738t/a	未超标
成都市西汇水环境有限公司（团结镇污水处理厂）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毗河	COD≤30mg/L 氨氮≤1.5（3）mg/L 总氮≤10mg/L 总磷≤0.3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中“城镇污水处理厂”	COD:101.210t 氨氮:2.851t 总氮:60.088t 总磷:1.151t	COD:372.300t/a 氨氮:18.615t/a 总氮:124.100t/a 总磷:3.723t/a	未超标
阿坝州茂县兴蓉环境有限责任公司（茂县县城污水处理厂）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磷、总氮	连续排放	1	岷江流域集中排放	COD≤30mg/L 氨氮≤1.5mg/L 总氮≤10mg/L 总磷≤0.3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	COD:51.572t 氨氮:0.551t 总氮:17.503t 总磷:0.607t	COD:131.400t/a 氨氮:6.570t/a 总氮:43.800t/a 总磷:1.314t/a	未超标
阿坝州理县兴蓉环境有限责任公司（理县县城污水处理厂）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磷、总氮	连续排放	1	杂谷脑河	COD≤30mg/L 氨氮≤1.5mg/L 总氮≤10mg/L 总磷≤0.3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	COD:9.665t 氨氮:0.247t 总氮:7.494t 总磷:0.120t	COD:43.800t/a 氨氮:2.190t/a 总氮:14.600t/a 总磷:0.365t/a	未超标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		a	
阿坝州汶川县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汶川县污水处理厂）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磷、总氮	连续排放	1	岷江	COD≤30mg/L 氨氮≤1.5mg/L 总氮≤10mg/L 总磷≤0.3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	COD：19.152t 氨氮：0.068t 总氮：6.453t 总磷：0.110t	COD：82.125t/a 氨氮：8.213t/a 总氮：27.375t/a 总磷：0.821t/a	未超标
阿坝州汶川县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三江镇污水处理厂）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磷、总氮	连续排放	1	寿溪河	COD≤50mg/L 氨氮≤5mg/L 总氮≤15mg/L 总磷≤0.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	COD：1.101t 氨氮：0.030t 总氮：1.659t 总磷：0.025t	COD：18.250t/a 氨氮：1.825t/a 总氮：5.475t/a 总磷：0.183t/a	未超标
阿坝州汶川县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漩口镇污水处理厂）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磷、总氮	连续排放	1	古溪沟	COD≤50mg/L 氨氮≤5mg/L 总氮≤15mg/L 总磷≤0.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	COD：1.391t 氨氮：0.027t 总氮：0.853t 总磷：0.021t	COD：27.375t/a 氨氮：2.738t/a 总氮：8.213t/a 总磷：0.274t/a	未超标
阿坝州汶川县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磷、总氮	连续排放	1	寿溪河	COD≤50mg/L 氨氮≤5mg/L 总氮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	COD：7.017t 氨氮：0.227t 总氮：	COD：91.250t/a 氨氮：9.125t/a	未超标

司（水磨镇污水处理厂）						≤15mg/L 总磷 ≤0.5mg/L	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	9.374t 总磷： 0.191t	a 总氮： 27.375t/a 总磷： 0.913t/a	
四川阿坝州兴蓉环境有限公司（黑水县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磷、总氮	连续排放	1	黑水河	COD≤50mg/L 氨氮≤5mg/L 总氮≤15mg/L 总磷≤0.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	COD： 2.341t 氨氮： 0.099t 总氮： 1.874t 总磷： 0.028t	COD： 36.500t/a 氨氮： 3.650t/a 总氮： 10.950t/a 总磷： 0.365t/a	未超标
巴中兴蓉环境有限责任公司（巴中经开区污水处理厂）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巴河	COD≤50mg/L 氨氮≤5（8）mg/L 总氮≤15mg/L 总磷≤0.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COD： 39.478t 氨氮： 0.655t 总氮： 23.008t 总磷： 0.403t	COD： 363.180t/a 氨氮： 36.320t/a 总氮： 108.950t/a 总磷： 3.630t/a	未超标
巴中兴蓉环境有限责任公司（巴中市污水处理厂迁建工程）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巴河	COD≤50mg/L 氨氮≤5（8）mg/L 总氮≤15mg/L 总磷≤0.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COD： 312.311t 氨氮： 13.230t 总氮： 225.021t 总磷： 3.156t	COD： 1368.750t/a 氨氮： 136.880t/a 总氮： 410.630t/a 总磷： 13.690t/a	未超标
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龙固镇污水处理厂）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氮、总磷	间断排放	1	湖陵湿地	COD≤50mg/L 氨氮≤5mg/L 总氮≤15mg/L 总磷≤0.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 级 A	COD： 24.698t 氨氮： 0.266t 总氮： 17.734t 总磷： 0.489t	COD： 146.000t/a 氨氮： 14.600t/a 总氮： 43.800t/a 总磷： 1.460t/a	未超标
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氮、总	连续排放	1	徐沛河	COD≤50mg/L 氨氮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	COD： 10.529t 氨氮：	COD： 82.125t/a	未超标

限公司 (张庄 镇污水 处理 厂)		磷				≤5mg/L 总氮 ≤15mg/ L 总磷 ≤0.5mg /L	染物排 放标 准》 (GB1891 8— 2002)一 级 A	0.114t 总氮: 6.758t 总磷: 0.137t	氨氮: 8.213t/ a 总氮: 24.638t /a 总磷: 0.821t/ a	
沛县兴 蓉水务 发展有 限公司 (杨屯 镇污水 处理 厂)	水污染 物	COD、氨 氮、总 氮、总 磷	连续排 放	1	洪福湿 地	COD≤50 mg/L 氨氮 ≤5mg/L 总氮 ≤15mg/ L 总磷 ≤0.5mg /L	《城镇 污水处 理厂污 染物排 放标 准》 (GB1891 8— 2002)一 级 A	COD: 11.113t 氨氮: 0.112t 总氮: 9.436t 总磷: 0.150t	COD: 82.125t /a 氨氮: 8.213t/ a 总氮: 24.638t /a 总磷: 0.821t/ a	未超标
沛县兴 蓉水务 发展有 限公司 (敬安 镇污水 处理 厂)	水污染 物	COD、氨 氮、总 氮、总 磷	间断排 放	1	敬安大 沟湿地	COD≤50 mg/L 氨氮 ≤5mg/L 总氮 ≤15mg/ L 总磷 ≤0.5mg /L	《城镇 污水处 理厂污 染物排 放标 准》 (GB1891 8— 2002)一 级 A	COD: 6.974t 氨氮: 0.097t 总氮: 4.977t 总磷: 0.087t	COD: 91.250t /a 氨氮: 9.125t/ a 总氮: 27.375t /a 总磷: 0.913t/ a	未超标
沛县兴 蓉水务 发展有 限公司 (魏庙 镇污水 处理 厂)	水污染 物	COD、氨 氮、总 氮、总 磷	连续排 放	1	苏北堤 河	COD≤50 mg/L 氨氮 ≤5mg/L 总氮 ≤15mg/ L 总磷 ≤0.5mg /L	《城镇 污水处 理厂污 染物排 放标 准》 (GB1891 8— 2002)一 级 A	COD: 2.709t 氨氮: 0.030t 总氮: 1.983t 总磷: 0.043t	COD: 14.600t /a 氨氮: 1.460t/ a 总氮: 4.380t/ a 总磷: 0.146t/ a	未超标
沛县兴 蓉水务 发展有 限公司 (安国 镇污水 处理 厂)	水污染 物	COD、氨 氮、总 氮、总 磷	连续排 放	1	龙口河	COD≤50 mg/L 氨氮 ≤5mg/L 总氮 ≤15mg/ L 总磷 ≤0.5mg /L	《城镇 污水处 理厂污 染物排 放标 准》 (GB1891 8— 2002)一 级 A	COD: 3.989t 氨氮: 0.047t 总氮: 2.078t 总磷: 0.045t	COD: 14.600t /a 氨氮: 1.460t/ a 总氮: 4.380t/ a 总磷: 0.146t/ a	未超标
沛县兴	水污染	COD、氨	间断排	1	鹿口河	COD≤50	《城镇	COD:	COD:	未超标

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张寨镇污水处理厂）	物	氮、总氮、总磷	放			mg/L 氨氮 ≤5mg/L 总氮 ≤15mg/L 总磷 ≤0.5mg/L	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1.614t 氨氮： 0.017t 总氮： 1.193t 总磷： 0.024t	9.125t/a 氨氮： 0.913t/a 总氮： 2.738t/a 总磷： 0.091t/a	
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胡寨镇污水处理厂）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氮、总磷	间断排放	1	苏北堤河	COD≤50mg/L 氨氮≤5mg/L 总氮≤15mg/L 总磷≤0.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COD： 1.670t 氨氮： 0.022t 总氮： 0.846t 总磷： 0.014t	COD： 8.943t/a 氨氮： 0.894t/a 总氮： 2.680t/a 总磷： 0.089t/a	未超标
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五段镇污水处理厂）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五段河	COD≤50mg/L 氨氮≤5mg/L 总氮≤15mg/L 总磷≤0.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COD： 1.199t 氨氮： 0.020t 总氮： 1.011t 总磷： 0.032t	COD： 9.130t/a 氨氮： 0.910t/a 总氮： 2.740t/a 总磷： 0.090t/a	未超标
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河口镇污水处理厂）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氮、总磷	间断排放	1	崔孟河	COD≤50mg/L 氨氮≤5mg/L 总氮≤15mg/L 总磷≤0.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COD： 1.447t 氨氮： 0.018t 总氮： 0.919t 总磷： 0.022t	COD： 9.130t/a 氨氮： 0.910t/a 总氮： 2.740t/a 总磷： 0.090t/a	未超标
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栖山镇污水处理厂）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氮、总磷	间断排放	1	栖唐河	COD≤50mg/L 氨氮≤5mg/L 总氮≤15mg/L 总磷≤0.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COD： 1.471t 氨氮： 0.016t 总氮： 1.026t 总磷： 0.028t	COD： 9.130t/a 氨氮： 0.913t/a 总氮： 2.740t/a 总磷： 0.090t/a	未超标

									a	
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鹿楼镇污水处理厂）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鹿栖大沟	COD≤50mg/L 氨氮≤5mg/L 总氮≤15mg/L 总磷≤0.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COD：1.128t 氨氮：0.013t 总氮：0.797t 总磷：0.016t	COD：9.130t/a 氨氮：0.913t/a 总氮：2.740t/a 总磷：0.090t/a	未超标
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朱寨镇污水处理厂）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朱寨大沟	COD≤50mg/L 氨氮≤5mg/L 总氮≤15mg/L 总磷≤0.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COD：1.562t 氨氮：0.018t 总氮：0.858t 总磷：0.031t	COD：9.130t/a 氨氮：0.913t/a 总氮：2.740t/a 总磷：0.090t/a	未超标
西安兴蓉环境发展有限公司（西安市第一污水处理厂二期）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西安市皂河沿线	COD≤30mg/L 氨氮≤1.5mg/L 总氮≤12mg/L 总磷≤0.3mg/L	《西安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再生水提标改造和加盖除臭工程三年行动方案（2018年-2020年）》确定的准IV类标准和《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A标准	COD：452.299t 氨氮：2.533t 总氮：312.401t 总磷：3.666t	COD：1095.000t/a 氨氮：54.750t/a 总氮：438.000t/a 总磷：10.950t/a	未超标
西安兴蓉环境发展有限公司（西安市第二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西安市皂河沿线	COD≤30mg/L 氨氮≤1.5mg/L 总氮	《西安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再生水提标改	COD：912.055t 氨氮：1.494t 总氮：	COD：2190.000t/a 氨氮：109.500t/a	未超标

污水处理厂二期)						≤12mg/L 总磷 ≤0.3mg/L	造和加盖除臭工程三年行动方案（2018年-2020年）》确定的准IV类标准和《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A标准	638.138t 总磷： 7.465t	总氮： 876.000t/a 总磷： 21.900t/a	
银川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河道	COD≤50mg/L 氨氮≤5mg/L 总氮≤15mg/L 总磷≤0.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	COD： 433.936t 氨氮： 5.296t 总氮： 184.722t 总磷： 3.703t	COD： 912.500t/a 氨氮： 91.250t/a 总氮： 273.750t/a 总磷： 9.125t/a	未超标
深圳市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观澜河	COD≤30mg/L 氨氮≤1.5mg/L 总氮≤15mg/L 总磷≤0.3mg/L	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准IV类标准，其中（TN≤15mg/L、SS≤10mg/L、粪大肠菌群数按一级A标准执行）	COD： 386.050t 氨氮： 4.640t 总氮： 327.070t 总磷： 5.470t	COD： 2737.500t/a 氨氮： 136.875t/a 总氮： 1368.750t/a 总磷： 27.3750t/a	未超标
石家庄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汪洋沟	COD： 40mg/L 氨氮： 2mg/L 总氮：	《子牙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COD： 549.294t 氨氮： 7.962t	COD： 1460.000t/a 氨氮： 73.000t	未超标

						15mg/L 总磷： 0.4mg/L	(DB13/ 2796- 2018) 重点控 制区域 排放限 值	总氮： 131.544 t 总磷： 0.669t	/a 总氮： 547.500 t/a 总磷： 14.600t /a	
东营津 膜环保 科技有 限公司	水污染 物	COD、氨 氮、总 氮、总 磷	连续排 放	1	津膜总 排口	COD≤30 mg/L 氨氮 ≤1.5mg /L 总氮 ≤10mg/ L 总磷 ≤0.3mg /L	COD、氨 氮、总 磷、BOD 执行 《地表 水环境 质量标 准》 (GB383 8- 2002) IV类水 标准， 总氮执 行山东 省的提 标标准	COD： 579.180 t 氨氮： 9.190t 总氮： 243.170 t 总磷： 4.800t	COD： 1314.00 0t/a 氨氮： 65.700t /a 总氮： 438.000 t/a 总磷： 13.140t /a	未超标
东营膜 天膜环 保科技 有限公 司	水污染 物	COD、氨 氮、总 氮、总 磷	连续排 放	1	膜天膜 总排口	COD≤30 mg/L 氨氮 ≤1.5mg /L 总氮 ≤10mg/ L 总磷 ≤0.3mg /L	COD、氨 氮、总 磷、BOD 执行 《地表 水环境 质量标 准》 (GB383 8- 2002) IV类水 标准， 总氮执 行山东 省的提 标标准	COD： 111.490 t 氨氮： 1.670t 总氮： 51.500t 总磷： 1.330t	COD： 273.750 t/a 氨氮： 13.690t /a 总氮： 91.250t /a 总磷： 2.740t/ a	未超标
宁夏宁 东兴蓉 水处理 有限责 任公司 (临河 综合工 业园A 区污水 处理 厂)	水污染 物	COD、氨 氮、总 氮、总 磷	间接排 放(中 水回用 零排 放)	1	厂区出 水口	COD:≤6 0mg/L 氨氮≤5 (8) mg/L 总 氮:≤20 mg/L 总 磷:≤1m g/L	《城市 污水再 生利用 城市杂 用水水 质》 (GB/T 18920- 2020)	COD: / 氨氮: / 总氮: / 总磷: /	COD: / 氨氮: / 总氮: / 总磷: /	未超标
宁夏宁 东兴蓉 水处理 有限责 任公司 (煤化	水污染 物	COD、氨 氮、总 氮、总 磷	间接排 放(中 水回用 零排 放)	1	厂区出 水口	COD:≤5 0mg/L 氨氮≤5 (8) mg/L 总	《城市 污水再 生利用 城市杂 用水水 质》	COD: / 氨氮: / 总氮: / 总磷: /	COD: / 氨氮: / 总氮: / 总磷: /	未超标

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						氮:≤15mg/L 总磷:≤0.5mg/L	(GB/T 18920-2020);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景观环境用水水质》(GB/T 18921-2019)			
宁夏宁东兴蓉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鸳鸯湖污水处理厂)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氮、总磷	间接排放(中水回用零排放)	1	厂区出水口	COD:≤60mg/L 氨氮:≤10mg/L 总氮:≤15mg/L 总磷:≤1mg/L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	COD: / 氨氮: / 总氮: / 总磷: /	COD: / 氨氮: / 总氮: / 总磷: /	未超标
兰州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河道	化学需氧量: 35.7mg/L 氨氮: 3.3(4.2)mg/L 总氮: 15mg/L 总磷: 0.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 (其中COD≤35.7mg/L、氨氮≤3.3mg/L, 执行《兰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兰州市七里河安宁污水处理厂改扩建工程入河排污口设置的批复》)	COD: 768.014t 氨氮: 15.852t 总氮: 331.101t 总磷: 9.261t	COD: 3909.150t/a 氨氮: 361.350t/a 总氮: 1642.500t/a 总磷: 54.750t/a	未超标

对污染物的处理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管理架构，完善了管理制度和运行操作规程，污水处理设施、渗滤液处理设施及垃圾焚烧发电设施全面正常运行，充分发挥了良好的生态保护和节能减排效能，均达到了排放标准，且运行稳定。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依据环境自行监测指南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并严格按照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监测管理规定的要求开展自行监测，所采用的自动监测设备已通过环保部门验收，定期进行数据比对监测，并及时将环境监测结果上传至污染源监测数据发布平台，进行环境信息公开。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文件的要求编制了环境污染事件专项应急预案，以预防突发环境污染事件为重点，不断完善处置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预警、处置及善后工作机制，建立了防范有力、指挥有序、快速高效和统一协调的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处置体系。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环境保护投入力度，用于污水、污泥、生活垃圾、渗滤液处理处置等业务，并按照相关规定按时缴纳环保税。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以“双碳”战略为引领，持续挖掘自身减碳潜力、完善低碳运营模式。依托 30 多年污水处理运营经验，创新搭建以“厂级标准化+数字化管控平台”为核心的模式，建立标准化生产运行管理体系，并致力于通过技术创新和设备改良，在提升环境服务质量的同时降低能耗、节约成本并提高运营效益。此外，公司积极探索绿色能源利用，包括再生水水源热泵的市场化应用，以及利用水厂开阔空间建设光伏发电项目，形成“自发自用”的“水务+光伏”融合模式。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依照环保局要求，在环保信息公开网站及公司各门户网站进行了环保信息公开。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履行社会责任情况详见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始终以实际行动践行企业社会责任，深入开展托底帮扶和结对共建活动，为乡村振兴贡献坚实力量。在托底帮扶工作中，公司通过“以购代扶”模式，助力布拖县、简阳翻身村和东部新区董家埂镇大屋沟村农业增收，推动产业发展。

同时，水务建设公司以专业技术和高效服务，完成布拖县部分供水站和净水设备的维修保养工作，显著提升农村饮用水质量，为村民饮水安全提供有力保障。在结对共建方面，公司为毛河村铺设更换供水管道，解决当地居民用水难题；在邛崃天台山何场村开展环保宣传并修复水管，改善当地乡村基础设施；在邛崃市纪红村开展支部共建活动，组织走访慰问，传递温暖与关怀；在金堂县云合镇石河村组织开展“迎新春、送温暖”慰问活动，为困难党员、重残家庭和独居老人送去生活物资，切实解决群众实际困难。此外，公司响应成都市慈善总会倡议，积极组织 2024 年“慈善一日捐”活动，向成都市慈善总会捐赠善款，以实际行动弘扬中华民族乐善好施的传统美德，充分展现企业的社会责任与担当。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成都环境集团	其他承诺	成都环境集团在《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中做出如下承诺。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成都环境集团保持上市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的完整性和独立性，不利用上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不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	2009 年 08 月 19 日	长期	目前仍在履行相关承诺。
	成都环境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成都环境集团在《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中做出如下承诺。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成都环境集团将采用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一）尽量避免或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二）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三）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2009 年 08 月 19 日	长期	目前仍在履行相关承诺。
	成都环境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成都环境集团在《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中做出如下承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在成都环境集团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成都环境集团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2009 年 08 月 19 日	长期	目前仍在履行相关承诺。
	成都环境集团	其他承诺	成都环境集团在《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内容同上。	2009 年 08 月 19 日	长期	目前仍在履行相关承诺。
	成都环境	其他承诺	成都环境集团在《蓝星清洗股份有限	2009 年	长期	目前仍在履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集团		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做出的其它承诺如下。关于排水公司设立时出资情况的承诺函：成都环境集团特别承诺，如因排水公司设立时的上述不规范行为，导致排水公司、排水公司未来股东或/和其实际控制人、排水公司债权人等遭受任何损失，成都环境集团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09 月 07 日		行相关承诺。
	成都环境集团	其他承诺	关于排水公司部分负债未履行债务转移手续事项的承诺函：成都环境集团承诺，如因排水公司存量水务资产整合过程中部分债务转移未履行法定程序而导致排水公司因该等事项承担任何责任或遭受了任何损失，成都环境集团将在接到排水公司书面通知后十个工作日内，向排水公司作出全额补偿。	2009 年 11 月 08 日	长期	目前仍在履行相关承诺。
	成都环境集团	其他承诺	关于排水管网维护的承诺函成都环境集团出具承诺：如因相关主管部门不再承担成都市中心城区雨污管网维护及其相关费用，由此导致雨污管网无法获得有效维护和管理，成都环境集团将承担成都市中心城区雨污管网的维护、管理及其相关费用，由此给排水公司造成损失的，成都环境集团将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2009 年 12 月 09 日	长期	目前仍在履行相关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兴蓉环境	其他承诺	公司在非公开发行中所作承诺：公司承诺本公司董事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承诺自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一）承诺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和及时地公布定期报告、披露所有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并接受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监督管理；（二）承诺本公司在知悉可能对股票价格产生误导性影响的任何公共传播媒体出现的消息后，将及时予以公开澄清；（三）承诺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将认真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和批评，不利用已获得的内幕消息和其他不正当手段直接或间接从事本公司股票的买卖活动。本公司保证向深交所提交的文件没有虚假记载或者重大遗漏，并在提出上市申请期间，未经深交所同意，不得擅自披露有关信息；（四）承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会导致公司产生新的同业竞争或对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带来实质影响。	2011 年 04 月 10 日	长期	目前仍在履行相关承诺。
	成都环境集团	其他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在非公开发行中所作承诺：关于化解自来水公司对成都城市燃气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燃气公司”）担保的潜在偿债风险承诺依据成都环境集团、公司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成都环境集团拟将	2010 年 10 月 08 日	至自来水公司该笔担保义务终止	目前仍在履行相关承诺。

			其持有的自来水公司 100%股权全部转让给兴蓉投资，因自来水公司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为充分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利益，成都环境集团特承诺如下：自来水公司因履行对成都城市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法国政府贷款担保责任而产生的任何经济损失，由成都环境集团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确保自来水公司不会产生任何损失。			
	成都环境集团	其他承诺	关于自来水公司设立时出资情况的承诺函：自来水公司设立时，成都环境集团用于出资的原成都市自来水总公司整体经营性净资产未履行评估手续，存在瑕疵。成都环境集团特别承诺：“如因自来水公司改制时的上述不规范行为，导致自来水公司、自来水公司未来股东或/和其实际控制人、自来水公司债权人等遭受任何损失，成都环境集团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011 年 11 月 09 日	长期	目前仍在履行相关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情况。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本集团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影响。
2. 本集团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影响。
3. 本集团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影响。
4. 本集团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19 日	282,764,866.22	100.00	购买	2024 年 1 月 19 日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取得控制	70,475,947.46	7,465,727.39	20,774,583.13

（二）新设子公司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新设立子公司锦安成环水务

2024 年 3 月，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排水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锦安成环水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7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锦安成环水务实收资本 200.00 万元。

2. 新设立子公司金堂再生资源

2024 年 12 月，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再生能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金堂再生资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5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金堂再生资源实收资本 6,500.00 万元。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5.4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元良、邱鸿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年、1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因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等相关规定，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已就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前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有关规定进行沟通，并确认无异议。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77.36 万元（不含税）。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汇锦实业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污泥运输服务、绿化、物业服务、后勤服务、水表维修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5,078.28	91.44%	7,274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2023年12月27日，2024年10月25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73）、《关于增加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
成都环境集团下属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物业服务、危废处置、绿化等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475.46	8.56%	569.36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成都环境集团下属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租赁关联人物业	物业租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38.28	100.00%	101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汇锦水务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	药剂采购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7,382.12	84.12%	10,441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控制的其他企业	材料											43)
成都环境集团下属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人采购材料	设备及材料等采购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393.67	15.88%	1,538.5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2023年12月27日, 2024年10月25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73)、《关于增加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43)
成都环境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母公司及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员工培训、建筑服务和工程改迁、测量和探测服务、勘测设计服务、检测服务、水表报装等	国家、地方政府定价, 市场价格	国家、地方政府定价, 市场价格	8,622.8	100.00%	9,864.28	否	银行转账	国家、地方政府定价, 市场价格		
成都环境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母公司及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人提供物业租赁	向关联人提供物业租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3.4	100.00%	90.91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成都环境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母公司及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国家、地方政府定价, 市场价格	国家、地方政府定价, 市场价格	329.23	100.00%	357.8	否	银行转账	国家、地方政府定价, 市场价格		
合计				--	--	23,323.24	--	30,236.85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 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 (如有)				因公司业务需求变化及市场价格波动等原因, 导致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租赁关联人物业及向关联人提供物业租赁的实际发生额较预计金额减少。 因持续推进降本增效工作, 导致向关联人采购药剂的实际发生额较预计金额减少。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存在较大差异
-------------------------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元）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成都环境集团	母公司	隆丰公司	垃圾焚烧发电	264,950,000.00	84,514.79	36,542.03	6,445.56
环境建设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石家庄兴蓉公司	污水处理	125,399,700.00	90,785.2	13,670.11	1,297.17
成都环境集团	母公司	成都彭环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农村供水	20,000,000.00	83,945.14	25,450.07	3.74
环境建设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南兴蓉公司	污水处理	5,000,000.00	11,712.12	4,804.72	4.72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如有）		正常实施中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	------	------	--------------	----------	------------	------------	----	----------	----------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环境建设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2020年11月，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排水公司与关联方环境建设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石家庄兴蓉公司实施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	32.18	0	0	4.65%	1.52	32.18

		区污水提标工程特许经营项目。为支持该项目顺利实施，石家庄兴蓉公司各股东按持股比例为其提供借款合计 2.8 亿元，其中公司按持股比例 98%提供借款 27,440.00 万元、排水公司按持股比例 1%提供借款 280.00 万元、环境建设公司按持股比例 1%提供借款 280.00 万元。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重大影响。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水务建设公司实施了 2024 年度机械水表、智能水表集中采购，确定成都汇锦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为中标人之一。本次采购合同金额（暂估）合计为人民币 7,597.83 万元（含税），如考虑增补采购额度（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15%），本次采购总金额预计不超过 8,737.50 万元（含税）。

（2）排水公司实施了 2024 年聚丙烯酰胺阳离子集中采购，确定汇锦水务公司为中标人。本次采购合同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1,577.11 万元（含税），如考虑增补采购额度（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15%），本次采购总金额预计不超过 1,813.68 万元（含税）。

（3）山南兴蓉公司与环境建设公司签订山南市泽当城区污水处理厂二期项目投资建设运营一体化项目施工合同，环境建设公司负责该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暂定金额为 14,681.97 万元（含税）。

（4）西汇水环境投资的成都合作污水处理厂四期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实施了厂区施工业务公开招标，确定环境建设公司为本项目中标人，本次交易合同含税价为 32,516.41 万元。

（5）根据公司业务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4 年与控股股东成都环境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共人民币 13,750.35 万元（年内预计发生额约为 8,983.85 万元），主要包括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向关联人采购材料、向关联人提供劳务、向关联人提供物业租赁和销售产品。

（6）西汇水环境投资的成都合作污水处理厂四期对配套管网施工实施了公开招标，确定环境建设公司为中标人，本次交易合同含税价为 14,506.19 万元。

（7）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2025 年预计将与控股股东成都环境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 27,374 万元，其中 2025 年预计发生额 22,789.15 万元，主要包括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租赁关联人物业、向关联人采购材料、向关联人提供劳务和销售产品及商品。

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中的“关联交易情况”。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 年 03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4）
关于因公开招标新增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4 年 03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5）
关于新增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4 年 03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6）
关于因公开招标新增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4 年 04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10）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41）
关于增加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43）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 年 11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45）
关于因公开招标新增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4 年 11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46）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 年 12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47）
关于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024 年 12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49）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成都燃		615.96		22.36	一般	无	无	借款合同	否	否

气公司		(欧元)		(欧元)	保证			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六个月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4,635.49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168.31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自来水公司	2015年04月04日	33,000	2015年06月08日	3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借款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隆丰公司	2018年07月18日	50,000	2018年08月10日	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根据公司与成都环境集团、隆丰公司签订《反担保合同》，成都环境集团按公司在《保证合同》项下担保责任的20%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隆丰公司对公司在《保证合同》项下80%的担保责任提供质押反担保。	借款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万兴公司	2020年04月02日	80,000	2020年07月29日	8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借款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否	否
岳池兴蓉公司	2020年12月18日	34,800	2021年03月25日	34,8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	否	否

								满之日 后三年 止。		
隆丰公 司	2020 年 12 月 18 日	17,600	2021 年 01 月 06 日	17,600	连带 责任 保证	无	无	债务履 行期限 届满之 日起六 个月 内。	否	否
万兴公 司	2022 年 04 月 22 日	84,500	2022 年 08 月 10 日	84,500	连带 责任 保证	无	无	借款合 同约定 的债务 履行期 届满之 次日起 三年。	否	否
东营津 膜公司	2024 年 12 月 21 日	17,400	2025 年 01 月 22 日	17,400	连带 责任 保证	无	无	主合同 项下借 款期限 届满之 次日起 三年。	否	否
东营津 膜公司	2024 年 12 月 21 日	8,040	2025 年 01 月 23 日	8,040	连带 责任 保证	无	无	主合同 项下借 款期限 届满之 次日起 三年。	否	否
东营津 膜公司	2024 年 12 月 21 日	1,200	2025 年 01 月 23 日	1,200	连带 责任 保证	无	无	主合同 项下借 款期限 届满之 次日起 三年。	否	否
东营津 膜公司	2024 年 12 月 21 日	1,200	—	—	—	—	—	—	—	—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 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27,840		报告期内对子公 司担保实际发生 额合计（B2）		23,722.7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B3）		327,740		报告期末对子公 司实际担保余额 合计（B4）		233,417.8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 象名称	担保额 度相关 公告披 露日期	担保额 度	实际发 生日期	实际担 保金额	担保 类型	担保 物 （如 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 为关联 方担保
银川兴 蓉公司	2019 年 04 月 04 日	400	2019 年 05 月 15 日	400	连带 责任 保证	无	无	主债权 发生期 间届满 之日起 两年	否	否
山南兴 蓉公司	2024 年 12 月 21 日	11,350	2025 年 01 月 03 日	11,350	连带 责任 保证	无	根据排水公 司与环境建 设公司、山	债务履 行期限 届满之	否	否

						南兴蓉公司 签订《反担 保合同》， 环境建设公 司按排水公 司在《保证 合同》项下 担保责任的 1%提供连带 责任保证反 担保。	日起三 年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 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11,350		报告期内对子公 司担保实际发生 额合计（C2）		11,3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C3）		11,750		报告期末对子公 司实际担保余额 合计（C4）		11,75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 额度合计 （A1+B1+C1）		39,190		报告期内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35,072.7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44,125.49		报告期末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 （A4+B4+C4）		245,336.11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 产的比例				13.5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 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23,722.78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23,722.78					

注 1：东营津膜公司于 2024 年 1 月与工商银行成都东大支行签订流贷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2000 万元。2024 年 12 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由公司按持股比例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25 年 1 月，东营津膜公司到期偿还该笔流动资金借款全部本息，结清借款，故实际未签订该笔流动资金借款的担保合同。

注 2：截至本报告期末，东营津膜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隆丰公司、万兴公司和岳池公司资产负债率均已低于 7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按 60%的持股比例向东营津膜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250 万元，东营津膜公司另一股东上海迪禹科技有限公司按 40%的持股比例增资 1,500 万元，合计增资 3,75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东营津膜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 4,980 万元变更为 8,730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增资已完成。

(二)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再生能源公司全额出资设立子公司投资、建设、运营垃圾焚烧炉渣资源化利用项目，新设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500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项目公司（成都市金堂兴蓉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已成立。

(三)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排水公司与成都交子公园置业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并开展成都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分布式能源河东 1#站项目合作，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排水公司出资比例为 40%，置业公司出资比例为 60%。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项目公司（成都交子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已成立。

公告号	披露日期	公告标题	信息披露网站
2024-01	2024/2/6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02	2024/2/29	2023 年度业绩快报	巨潮资讯网
2024-03	2024/3/26	关于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完成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04	2024/3/30	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05		关于因公开招标新增关联交易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06		关于新增关联交易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07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巨潮资讯网
2024-08	2024/4/11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09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10	2024/4/13	关于因公开招标新增关联交易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11	2024/4/16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12	2024/4/19	董事会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13		监事会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14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巨潮资讯网
2024-15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巨潮资讯网
2024-16	2024/4/23	2019 年第一期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2024 年本息兑付暨摘牌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17	2024/4/26	2024 年一季度报告	巨潮资讯网
2024-18		关于举行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19	2024/5/11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20	2024/6/12	关于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本息兑付完成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21	2024/6/15	关于董事、副总经理辞职暨补选董事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22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23		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24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巨潮资讯网
2024-25	2024/6/20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26	2024/6/29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27		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28		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29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30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巨潮资讯网
2024-31	2024/7/3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32	2024/7/5	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33	2024/7/17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34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35	2024/7/31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4 付息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36	2024/8/28	半年报董事会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37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巨潮资讯网
2024-38	2024/8/30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39	2024/9/7	关于参加四川辖区 2024 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及半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40	2024/10/10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41	2024/10/25	董事会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42		2024 年三季度报告	巨潮资讯网
2024-43		关于增加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44	2024/11/15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45	2024/11/23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46		关于因公开招标新增关联交易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47	2024/12/21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48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49		关于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4-50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巨潮资讯网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六节“重要事项”下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的相关内容。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6,990,000	0.57%	0	0	0	7,396,000	7,396,000	9,594,000	0.32%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6,990,000	0.57%	0	0	0	7,396,000	7,396,000	9,594,000	0.3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6,990,000	0.57%	0	0	0	7,396,000	7,396,000	9,594,000	0.32%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968,576,321	99.43%	0	0	0	6,264,400	6,264,400	2,974,840,721	99.68%
1、人民币普通股	2,968,576,321	99.43%	0	0	0	6,264,400	6,264,400	2,974,840,721	99.6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	0	0.00%	0	0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2,985,566,321	100.00%	0	0	0	1,131,600	1,131,600	2,984,434,721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届满且相应的解除限售条件已达成，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34.24 万股，并增加高管锁定股 7.8 万股；此外，公司于报告期内合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 113.16 万股。由此，报告期内公司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相应变动，公司总股本由 2,985,566,321 股变更为 2,984,434,721 股，注册资本亦相应变更。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对 16 名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57 万股予以回购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总股本和注册资本。因此，公司总股本由 2,985,566,321 股变更为 2,984,996,321 股，注册资本相应变更。

2、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股份解除限售事项的议案》《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7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经履行上述程序，公司对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共计 634.24 万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对 16 名因个人主动辞职或职务变动的激励对象、1 名因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个人考核未完全达标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56.16 万股予以回购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总股本和注册资本。由此，公司总股本由 2,984,996,321 股变更为 2,984,434,721 股，注册资本相应变更。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2024 年 2 月 2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 57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 2、2024 年 10 月 8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 56.16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 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 股数	期末限售股 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	--------	--------------	--------------	------------	------	--------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	16,990,000	0	6,342,400	9,516,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本期 6,342,400 股解除限售时间为 2024 年 7 月 8 日
高管锁定股	0	78,000	0	78,000	高管锁定股	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管理相关规定
合计	16,990,000	78,000	6,342,400	9,594,000	--	--

注：按照相关规定，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 1,131,600 股已回购注销。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24 年 03 月 22 日	2.55%	15,000,000	2024 年 03 月 26 日	15,000,000	2029 年 03 月 24 日	《关于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2024 年 03 月 26 日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发行了“24 兴蓉环境 MTN001”中期票据，发行总额为 15 亿元，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三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 2.55%，在其存续期前 3 年固定不变。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 16 名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57 万股，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办理完毕回购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由 2,985,566,321 股变更为 2,984,996,321 股，注册资本相应变更。

2.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有 16 人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1 名激励对象因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个人考核未完全达标，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56.16 万股，于 2024 年 10 月 8 日办理完成回购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由 2,984,996,321 股变更为 2,984,434,721 股，注册资本相应变更。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3,83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6,53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21%	1,259,605,494	0	0	1,259,605,494	不适用 0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24%	365,295,705	0	0	365,295,705	不适用 0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5%	91,041,592	0	0	91,041,592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88%	56,033,872	-45,405,782	0	56,033,872	不适用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77%	52,773,500	0	0	52,773,500	不适用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品质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6%	37,500,000	-	0	37,500,00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	其他	0.71%	21,167,459	11,455,219	0	21,167,459	不适用 0

证券投资基金								
刘志强	境内自然人	0.69%	20,459,571	5,706,100	0	20,459,571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其他	0.54%	16,244,535	-	0	16,244,535	不适用	0
刘在京	境内自然人	0.46%	13,748,889	1,743,200	0	13,748,889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前 10 名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2）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受同一股东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构成一致行动人，是公司持股 5%以上（含 5%）的股东；（3）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59,605,494					人民币普通股	1,259,605,494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65,295,705					人民币普通股	365,295,705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91,041,592					人民币普通股	91,041,59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6,033,872					人民币普通股	56,033,87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2,773,500					人民币普通股	52,773,5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品质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5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1,167,459					人民币普通股	21,167,459	
刘志强	20,459,571					人民币普通股	20,459,571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16,244,535					人民币普通股	16,244,535	
刘在京	13,748,889					人民币普通股	13,748,889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前 10 名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2）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受同一股东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构成一致行动人，是公司持股 5%以上（含 5%）的股东；（3）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	上述股东中，刘志强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如有)(参见注 4)	20,459,071 股；刘在京通过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3,748,789 股。
---------------------------	--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712,240	0.33%	2,901,600	0.10%	21,167,459	0.71%	0	0.00%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张雄正	2002 年 12 月 09 日	91510100743632578A	城市基础设施、水利及配套设施的投资、设计、建设、运营管理、技术开发及服务；水务、环保相关设备研发、制造；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及综合利用；计量仪器、水处理剂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旅游及配套基础设施的投资和经营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投资管理（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工程施工及安装；建材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成都环境集团参股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01785.HK），持股比例约为 2.74%；参股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870026.NQ），持股比例约为 11.5%。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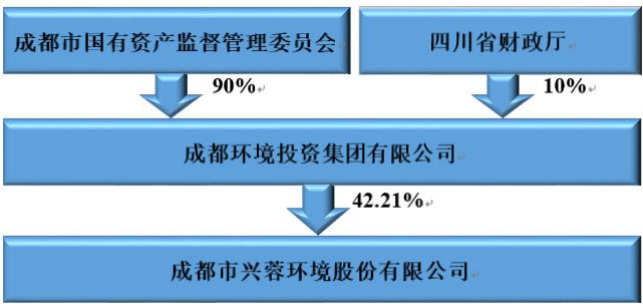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李长文	2005 年 11 月 17 日	11510100782651923Y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卢海林	2015 年 03 月 20 日	714,285.71429 万元人民币	实业投资；股权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王殿常	2018 年 12 月 13 日	3,000,000 万元人民币	依托长江经济带建设，负责与生态、环保、节能、清洁能源相关的规划、设计、投资、建设、运营、技术研发、产品和服务。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兴蓉 01	149193.SZ	2020 年 08 月 05 日	2020 年 08 月 06 日	2025 年 08 月 06 日	138,800	3.0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不存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 兴蓉 01”债券期限为 5 年，发行总额 14 亿元，债券存续期前三年票面利率为 3.64%，附第三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2023 年 8 月 7 日公司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将债券存续期的第 4 年至 5 年的票面利率调整为 3.00%，同时回售“20 兴蓉 01”本金 0.12 亿元，债券余额为 13.88 亿元。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成都市兴蓉环境	信永中和会计师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	尹淑萍、王仁	王翔君	028-62922216

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平、蒋红伍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 9 层	-	黄泽轩、刘秋阳	010-56051947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成都市高新区华商金融中心一号楼 31 层	-	王兢芸、李璐	028-85939898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市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 楼	-	林赟婧	021-63501349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已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按用途分类，不含临时补流）	每类实际使用资金情况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149193.SZ	20 兴蓉 01	140,000	8.22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140,000	8.22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8.22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0	运作正常	不适用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 兴蓉 01”公司债券未设置增信措施。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经营良好，稳定的现金流入对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了可靠的保障，并已于 2024 年 8 月 6 日兑付“20 兴蓉 01”公司债券当期利息。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本公司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了一系列安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并按照募集说明书要求认真落实相关偿债保障措施。公司偿债保障措施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严格的信息披露。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1 兴蓉环境 MTN002	102102249. IB	2021 年 11 月 02 日	2021 年 11 月 04 日	2026 年 11 月 04 日	37,000	2.34%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银行间债券市场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2 兴蓉环境 MTN001	102280864. IB	2022 年 04 月 19 日	2022 年 04 月 21 日	2027 年 04 月 21 日	40,000	3.08%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银行间债券市场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3 兴蓉环境 MTN001	102380777. IB	2023 年 04 月 03 日	2023 年 04 月 04 日	2028 年 04 月 04 日	50,000	3.13%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银行间债券市场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4 兴蓉环境 MTN001	102481178. IB	2024 年 03 月 22 日	2024 年 03 月 25 日	2029 年 03 月 25 日	150,000	2.5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银行间债券市场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不适用。						
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不存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 兴蓉环境 MTN002”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三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2024 年 11 月 4 日公司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将债券存续期的第 4 年至第 5 年的票面利率调整为 2.34%，同时回售“21 兴蓉环境 MTN002”本金 3.3 亿元，债券余额为 3.7 亿元。

“22 兴蓉环境 MTN001”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三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23 兴蓉环境 MTN001”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三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24 兴蓉环境 MTN001”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三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报告期内，公司未调整“22 兴蓉环境 MTN001”、“23 兴蓉环境 MTN001”、“24 兴蓉环境 MTN001”票面利率。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 中期票据	泰和泰律师事务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199 号	-	舒明杰	028-86625656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市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 楼	-	林赟婧	021-6350134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	刘新铨	010-66595079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市西御街 16 号	-	胡天天	028-86160676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 中期票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	仓硕	010-66595065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市西御街 16 号	-	胡天天	028-86160676
	泰和泰律师事务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199 号	-	舒明杰	028-86625656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市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 楼	-	林赟婧	021-63501349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 中期票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	赵红彬	010-66595026
	泰和泰律师事务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199 号	-	舒明杰	028-86625656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中国人保财险大厦 17 层	-	李泽英	8610-85679696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 中期票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	赵红彬	010-66595026
	泰和泰律师事务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199 号	-	舒明杰	028-86625656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中国人保财险大厦 17 层	-	李泽英	8610-85679696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 中期票据	70,000	拟回购“18 兴蓉环境 MTN001”本金 5 亿元，剩余 2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70,000	0	无	无	是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 中期票据	40,000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	0	无	无	是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 中期票据	50,000	补充营运资金	50,000	0	无	无	是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 中期票据	150,000	9.9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有息负债，5.1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141,120	8,880	无	无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1 兴蓉环境 MTN002”、“22 兴蓉环境 MTN001”、“23 兴蓉环境 MTN001”、“24 兴蓉环境 MTN001”未设置增信措施。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和项目收益，良好的盈利能力及创收能力将为偿还债券本息提供保障；公司长期保持较为稳健的财务政策，资产流动性良好；公司多年来与多家商业银行保持着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有着优良的信用记录，获得了较高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间接融资渠道畅通，为公司发行的中期票据本息偿付提供了可靠的保障。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1 日、2024 年 4 月 4 日、2024 年 11 月 4 日兑付“22 兴蓉环境 MTN001”、“23 兴蓉环境 MTN001”、“21 兴蓉环境 MTN002”当期利息。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0.7567	0.7769	-2.60%
资产负债率	59.64%	59.15%	0.49%
速动比率	0.7339	0.7506	-2.2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96,301.60	180,385.80	8.8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5.70%	15.30%	0.40%
利息保障倍数	4.75	5.08	-6.50%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8.68	8.62	0.70%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7.30	7.71	-5.32%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25）11-23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元良、邱鸿

审计报告正文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蓉环境）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兴蓉环境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兴蓉环境，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收入，十六、（一）分部信息。

兴蓉环境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污水处理服务收入及自来水销售收入。2024 年度，兴蓉环境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904,866.98 万元，其中自来水销售收入为人民币 261,995.6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28.95%，污水处理收入为 364,127.3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0.24%。

由于营业收入是兴蓉环境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兴蓉环境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且收入确认涉及复杂信息系统和重大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自来水收入及污水处理收入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测试自来水销售系统的计算机一般控制及应用系统控制，以确定该系统是否有效运行；

（3）根据各月各抄表区段抄录水量汇总的销售月报确认的售水量，按照不同的自来水用途，物价部门核定的不同单价，分类复核计算自来水销售收入；

（4）对制水量与售水量进行分析的基础上，对各月份产销差的变动合理性进行分析，结合对自来水销售收入以及毛利情况分析，判断本年自来水销售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5）选取样本，核对本年记录的污水处理收入交易相关特许经营协议、当地政府的污水处理服务费价格核定文件，经政府指定部门确认的污水处理统计表、发票等原始凭证，以确认污水处理收入是否真实准确的记录；

（6）结合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函证，选取项目函证销售金额；

（7）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8）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在建工程确认及计量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五）在建工程，五、（十三）在建工程。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兴蓉环境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为 946,479.66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9.54%，金额较大，因此我们将在建工程的确认及计量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在建工程确认及计量，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管理层与兴蓉环境在建工程确认及计量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 选取样本检查本年度增加的重要在建工程的工程预算报告、工程施工合同、工程进度报告、公司相关会议决议等，以判断在建工程记录是否完整、入账金额是否正确；
- (3) 针对本年度结转固定资产的在建工程，选取样本检查已结转固定资产的工程项目的试运行报告，并执行了现场勘察程序，以判断是否符合结转固定资产的条件及转固时点是否正确；
- (4) 复核用于计算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实际支出数以及资本化的开始和停止时间等，以判断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计算是否正确；
- (5) 检查在建工程成本记录是否正确，有无不应资本化的费用进行了资本化；
- (6) 针对重要在建工程实施了实地勘察程序，以了解公司在建工程的在建状态及各期的工程进展情况，并与计划工期比较，检查是否存在非正常中断的情况，并分析判断是否存在减值情况；
- (7) 获取并评价管理层对在建工程减值的判断；
- (8) 检查与在建工程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兴蓉环境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兴蓉环境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兴蓉环境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兴蓉环境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兴蓉环境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兴蓉环境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00,334,098.64	3,907,848,282.7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69,168.10	738,998.70
应收账款	3,280,244,119.05	2,698,735,577.9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9,886,336.44	33,679,195.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4,983,959.59	101,861,425.9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6,572,247.85	227,975,457.4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644,863,136.11	539,158,867.6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0,669,896.89	36,032,931.67
其他流动资产	211,889,417.78	176,767,692.25
流动资产合计	8,850,812,380.45	7,722,798,430.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889,496,192.11	1,941,298,566.73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94,600.00	1,994,6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279,383,299.59	11,661,483,969.04
在建工程	9,464,796,560.90	7,124,374,217.2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9,849,567.21	48,297,803.06
无形资产	13,105,730,341.55	13,170,095,747.98
其中：数据资源	317,152.37	
开发支出	1,338,809.83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866,108.25	1,866,108.25
长期待摊费用	32,283,396.96	43,517,555.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2,089,861.61	289,838,128.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08,227,435.99	1,549,459,967.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597,656,174.00	35,832,226,663.27

资产总计	48,448,468,554.45	43,555,025,093.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23,022.2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3,752,245.73	92,451,218.71
应付账款	6,371,424,501.70	5,971,520,962.2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83,530,086.12	588,537,832.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04,847,094.08	495,009,667.78
应交税费	142,050,211.32	135,953,267.52
其他应付款	983,651,335.28	969,358,019.6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985,340.04	515,853.1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12,218,176.29	1,553,916,171.13
其他流动负债	154,762,161.35	133,177,254.60
流动负债合计	11,696,258,834.09	9,939,924,394.5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406,114,335.13	6,859,123,696.56
应付债券	2,769,377,206.93	3,887,544,492.7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052,697.33	9,590,883.47
长期应付款	3,593,184,444.49	3,802,037,642.5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77,071,269.23	863,052,897.58
递延收益	171,776,601.43	181,728,818.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9,729,246.28	81,492,106.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2,994,112.09	138,039,058.3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199,299,912.91	15,822,609,596.50
负债合计	28,895,558,747.00	25,762,533,991.0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984,434,721.00	2,985,566,32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26,730,337.29	2,132,009,227.11
减：库存股	38,495,769.89	71,619,188.04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0,599,063.62	9,521,883.40
盈余公积	630,575,108.92	592,293,775.3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446,206,534.67	10,995,820,381.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160,049,995.61	16,643,592,400.55
少数股东权益	1,392,859,811.84	1,148,898,701.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552,909,807.45	17,792,491,102.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448,468,554.45	43,555,025,093.36

法定代表人：刘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倩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55,171,497.99	2,140,027,786.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039,821.91	26,510,973.7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04,614.10	553,588.22
其他应收款	60,464,428.87	53,720,351.0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0,000,000.00	20,000,000.00
存货	133,915.96	71,755.9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93,284,170.39	1,050,316,133.95
其他流动资产	367,758,191.06	357,365,514.98
流动资产合计	2,883,256,640.28	3,628,566,103.9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366,800,000.00	1,380,914,034.79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800,167,996.46	10,458,592,192.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2,067,249.86	230,731,215.40
在建工程	123,971,195.00	111,329,380.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50,023.24	2,591,233.27
无形资产	7,786,150.39	8,869,504.1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5,343.58	403,159.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362,259.45	26,407,595.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545,060,217.98	12,219,838,315.37
资产总计	15,428,316,858.26	15,848,404,419.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7,808,671.80	87,224,892.4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1,573,436.05	24,681,987.28
应交税费	93,040.90	445,990.29
其他应付款	1,995,397,599.78	1,949,396,648.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20,860,985.32	694,954,505.6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615,733,733.85	2,756,704,024.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51,600,000.00	599,400,000.00
应付债券	2,769,377,206.93	3,887,544,492.7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6,053.77	372,640.57
长期应付款	242,000,000.00	257,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63,103,260.70	4,744,317,133.36
负债合计	7,178,836,994.55	7,501,021,157.8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984,434,721.00	2,985,566,32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08,474,917.84	2,113,734,094.76
减：库存股	38,495,769.89	71,619,188.04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03,070,817.87	564,789,484.32
未分配利润	2,591,995,176.89	2,754,912,549.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49,479,863.71	8,347,383,261.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428,316,858.26	15,848,404,419.3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048,669,804.99	8,086,535,650.22
其中：营业收入	9,048,669,804.99	8,086,535,650.2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557,746,661.06	5,861,811,112.56
其中：营业成本	5,297,679,219.12	4,823,682,274.2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6,175,775.03	91,528,729.56
销售费用	176,647,962.68	150,846,692.66
管理费用	532,616,803.16	511,307,530.45
研发费用	53,211,087.38	12,060,474.56
财务费用	391,415,813.69	272,385,411.04
其中：利息费用	535,283,917.22	417,807,704.66
利息收入	145,864,610.95	148,458,280.73
加：其他收益	49,289,610.54	37,523,451.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3,751,348.49	-92,211,754.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69,204.18	2,377,359.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953.38	121,290.5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13,271,155.18	2,172,534,885.06
加：营业外收入	10,313,130.26	11,520,471.25
减：营业外支出	6,376,242.16	2,141,653.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17,208,043.28	2,181,913,702.51
减：所得税费用	362,370,633.94	292,416,445.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4,837,409.34	1,889,497,257.1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4,837,409.34	1,889,497,257.1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96,116,861.08	1,843,412,411.08
2. 少数股东损益	58,720,548.26	46,084,846.0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54,837,409.34	1,889,497,257.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96,116,861.08	1,843,412,411.0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8,720,548.26	46,084,846.0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704	0.62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688	0.617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刘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倩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2,809,269.76	89,740,468.35
减：营业成本	49,550,018.76	47,507,345.36
税金及附加	712,213.35	1,740,366.2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80,745,666.80	85,337,014.51
研发费用	1,416,433.35	
财务费用	120,920,638.89	98,027,163.26
其中：利息费用	142,250,692.50	117,574,599.87
利息收入	22,140,418.09	19,891,189.68
加：其他收益	940,331.16	1,114,308.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4,414,129.06	502,088,250.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82,078.29	-18,951,105.6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4,438.84

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3,036,680.54	341,534,471.36
加：营业外收入	4,000.00	582,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27,345.00	23,008.1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2,813,335.54	342,093,463.2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2,813,335.54	342,093,463.2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2,813,335.54	342,093,463.2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2,813,335.54	342,093,463.2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74,054,725.19	7,894,070,700.1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690,285.38	5,983,258.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5,994,092.55	1,600,836,058.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24,739,103.12	9,500,890,017.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95,254,922.57	2,426,224,028.8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36,321,124.60	1,307,753,551.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1,055,107.62	748,167,649.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1,312,156.44	1,629,859,872.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43,943,311.23	6,112,005,102.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0,795,791.89	3,388,884,915.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059,900.00	30,815,1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05,409.65	3,367,376.3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621,713.05	117,276,301.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287,022.70	151,458,777.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94,739,586.45	4,445,992,010.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	99,0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8,791,089.97	103,330,796.2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673,869.46	176,315,190.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85,804,545.88	4,824,687,997.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5,517,523.18	-4,673,229,219.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570,000.00	107,8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8,570,000.00	107,8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52,406,395.08	3,626,589,656.7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88,904.45	148,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94,165,299.53	3,882,839,656.7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20,521,196.78	1,470,951,982.7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53,620,280.71	824,464,292.3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501,164.13	3,822,308.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15,227.57	121,149,131.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08,056,705.06	2,416,565,406.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6,108,594.47	1,466,274,249.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1,386,863.18	181,929,946.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72,713,029.26	3,690,783,083.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54,099,892.44	3,872,713,029.2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267,664.00	64,696,193.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68,797.83	41,199,888.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236,461.83	105,896,081.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869,786.32	30,318,016.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313,517.25	74,755,949.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60,172.88	12,752,176.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93,417.82	24,505,613.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436,894.27	142,331,756.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9,567.56	-36,435,675.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3,353,411.13	521,252,951.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0,18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8,315,795.34	536,042,059.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1,669,206.47	1,057,465,191.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060,456.02	17,356,828.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7,310,668.91	581,806,769.5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5,782,089.70	215,741,647.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9,153,214.63	814,905,246.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2,515,991.84	242,559,945.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0	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67,610,934.42	9,127,409,865.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67,610,934.42	9,627,409,865.2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51,800,000.00	35,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8,344,723.59	507,933,000.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09,638,558.27	8,499,809,594.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49,783,281.86	9,043,542,594.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2,172,347.44	583,867,270.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4,856,788.04	789,991,540.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0,023,786.03	1,350,032,245.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5,166,997.99	2,140,023,786.0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85,566,321.00				2,132,009,227.11	71,619,188.04		9,521,883.40	592,293,775.37		10,995,820,381.71		16,643,592,400.55	1,148,898,701.73	17,792,491,102.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85,566,321.00				2,132,009,227.11	71,619,188.04		9,521,883.40	592,293,775.37		10,995,820,381.71		16,643,592,400.55	1,148,898,701.73	17,792,491,102.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31,600.00				-5,278,889.82	-33,123,418.15		1,077,180.22	38,281,333.55		1,450,386,152.96		1,516,457,595.06	243,961,110.11	1,760,418,705.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96,116,861.08		1,996,116,861.08	58,720,548.26	2,054,837,409.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31,600.00				-5,278,889.82	-33,123,418.15							26,712,928.33	196,211,212.90	222,924,141.2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96,191,500.00	196,191,5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139,537.93								7,139,537.93	19,712.90	7,159,250.83
4. 其他	-1,131,600.00				-12,418,427.75	-33,123,418.15							19,573,390.40		19,573,390.40
(三) 利润分配									38,281,333.55		-545,730,708.12		-507,449,374.57	-10,970,651.05	-518,420,025.62
1. 提取盈余公积									38,281,333.55		-38,281,333.5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7,449,374.57		-507,449,374.57	-10,970,651.05	-518,420,025.62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077,180.22					1,077,180.22		1,077,180.22
1. 本期提取								7,687,138.56					7,687,138.56		7,687,138.56
2. 本期使用								6,609,958.34					6,609,958.34		6,609,958.34
（六）其															

他															
四、	2,98				2,12	38,4		10,5	630,		12,4		18,1	1,39	19,5
本期	4,43				6,73	95,7		99,0	575,		46,2		60,0	2,85	52,9
期末	4,72				0,33	69.8		63.6	108.		06,5		49,9	9,81	09,8
余额	1.00				7.29	9		2	92		34.6		95.6	1.84	07.4
											7		1		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2,986,218,602.00				1,779,974,501.26	76,411,263.92		8,703,175.11	558,084,429.04		9,521,000,744.91		14,777,570,188.40	957,672,162.98	15,735,242,351.38
加：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2,986,218,602.00				1,779,974,501.26	76,411,263.92		8,703,175.11	558,084,429.04		9,521,000,744.91		14,777,570,188.40	957,672,162.98	15,735,242,351.38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 列）	－652,281.00				352,034,725.85	－4,792,075.88		818,708.29	34,209,346.33		1,474,819,636.80		1,866,022,212.15	191,226,538.75	2,057,248,750.90
（一）综 合收 益总 额											1,843,412,411.08		1,843,412,411.08	46,084,846.06	1,889,497,257.14
（二）所 有者	－652,281.00				352,034,725.85	－4,792,075.88							356,174,520.00	146,887,178.00	503,061,699.00

投入和减少资本	00				85	5.88							73	77	5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7,850,000.00	107,8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714,040.73								11,714,040.73	29,100.00	11,743,140.73
4. 其他	-652,281.00				340,320,685.12	-4,792,075.88							344,460,480.00	39,008,078.77	383,468,558.77
（三）利润分配									34,209,346.33		-368,592,774.28		-334,383,427.95	-1,745,486.08	-336,128,914.03
1. 提取盈余公积									34,209,346.33		-34,209,346.3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4,383,427.95		-334,383,427.95	-1,745,486.08	-336,128,914.03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818,708.29					818,708.29	818,708.29
1. 本期提取								9,146,438.16					9,146,438.16	9,146,438.16
2. 本期								8,327,72					8,327,72	8,327,72

使用								9.87					9.87		9.8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85,566.321.00				2,132,009.227.11	71,619.188.04		9,521,883.40	592,293,775.37		10,995,820.381.71		16,643,592.400.55	1,148,898.701.73	17,792,491.102.2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85,566,321.00				2,113,734,094.76	71,619,188.04			564,789,484.32	2,754,912,549.47		8,347,383,261.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85,566,321.00				2,113,734,094.76	71,619,188.04			564,789,484.32	2,754,912,549.47		8,347,383,261.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31,600.00				-5,259,176.92	-33,123,418.15			38,281,333.55	-162,917,372.58		-97,903,397.80
(一) 综合收										382,813,335.54		382,813,335.54

益总 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131,600.00				- 5,259,176.92	- 33,123,418.15						26,732,641.2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159,250.83							7,159,250.83
4. 其他	- 1,131,600.00				- 12,418,427.75	- 33,123,418.15						19,573,390.40
（三）利润分配									38,281,333.55	- 545,730,708.12		- 507,449,374.57
1. 提取盈余公积									38,281,333.55	- 38,281,333.5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507,449,374.57		- 507,449,374.57
3.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2,984 ,434, 721.0 0				2,108 ,474, 917.8 4	38,49 5,769 .89			603,0 70,81 7.87	2,591 ,995, 176.8 9		8,249 ,479, 863.7 1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2,986 ,218, 602.0 0				2,104 ,227, 868.9 1	76,41 1,263 .92			530,5 80,13 7.99	2,781 ,411, 860.5 0		8,326 ,027, 205.4 8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2,986 ,218, 602.0 0				2,104 ,227, 868.9 1	76,41 1,263 .92			530,5 80,13 7.99	2,781 ,411, 860.5 0		8,326 ,027, 205.4 8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 列）	－ 652,2 81.00				9,506 ,225. 85	－ 4,792 ,075. 88			34,20 9,346 .33	－ 26,49 9,311 .03		21,35 6,056 .03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342,0 93,46 3.25		342,0 93,46 3.25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少 资本	－ 652,2 81.00				9,506 ,225. 85	－ 4,792 ,075. 88						13,64 6,020 .7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506,225.85							9,506,225.85
4. 其他	-652,281.00					-4,792,075.88						4,139,794.88
（三）利润分配									34,209,346.33	-368,592,774.28		-334,383,427.95
1. 提取盈余公积									34,209,346.33	-34,209,346.3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4,383,427.95		-334,383,427.9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2,985 ,566, 321.0 0				2,113 ,734, 094.7 6	71,61 9,188 .04			564,7 89,48 4.32	2,754 ,912, 549.4 7		8,347 ,383, 261.5 1

三、公司基本情况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兴蓉环境，包含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时简称本集团）原名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星清洗），是由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下属的清洗剂总厂于 1995 年 9 月 13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化学工业部以化政发〔1995〕711 号文件批准改组设立，于 1996 年 5 月 2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的股份有限公司。2010 年 3 月 10 日，蓝星清洗与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后更名为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6 月 25 日，为使公司名称更准确地反映本公司主营业务及发展战略，公司名称变更为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为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光华东七路 751 号，办公地址为成都市锦城大道 1000 号天府世家商务楼 1 栋。

本集团属水务环保行业，主要从事自来水的生产和供应、污水处理、供排水管网建设、垃圾渗滤液处理、污泥处置、垃圾焚烧发电及中水处理等业务。

本财务报表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和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重要提示：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应收款项本年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项金额 100 万元人民币及以上的
本年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对公司当期损益的影响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达到 10%以上的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一主体收入/利润总额/资产总额占本集团合并报表相关项目的 10%以上的
重要或有事项/日后事项/其他重要事项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 50%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

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本集团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

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在判断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时，本集团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

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无该分类的金融资产。

（3）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集团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时反映如下要素：1)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2) 货币时间价值；3) 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1)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将长期未回收的应收账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应收款项，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项确定其信用损失外，通常按照共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

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集团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①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根据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账龄/逾期情况、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
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
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集团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合同资产，本集团判断逾期
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集团以逾期情况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

② 应收票据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
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参照本集团应收账款政策确认预期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2)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如长期应收款），本集团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法）计
提预期信用损失。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
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
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
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
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
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
加。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
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
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5）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
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
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

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1) 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1) 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 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0、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是在污水处理、自来水制售、垃圾渗滤液处理、污泥处置、垃圾焚烧发电等业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低值易耗品等与公司主要业务密切相关的商品，以及供排水管网工程业务施工过程中尚未结算与尚未确认销售收入的合同履约成本。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集团原材料/合同履约成本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1、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1）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9、（4）金融工具减值之说明。

（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1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1）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合同履约成本分别列报在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合同取得成本分别列报在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本集团选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和对联营企业的投资的权益性投资。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集团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或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

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投资。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2）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投资期间，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不构成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1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大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管网资产、办公设备等。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40 年	4%或 5%	2.385%~12.00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年	4%或 5%	6.335%~19.20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5 年	4%或 5%	6.335%~12.005%
管网资产	年限平均法	25~40 年	4%或 5%	2.385%~3.845%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2 年	4%或 5%	7.925%~19.205%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次月或当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或摊销，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项 目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1. 房屋及建筑物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或者生产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完成。 2. 所修建的房屋及建筑物与设计要求、合同规定或者生产要求基本相符。 3. 继续为房屋及建筑物支出的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机器设备	1. 由技术人员核对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标准，完成设备验收并办理入库。 2. 设备生产已达到设计要求。

本集团作为 BOT 项目的被授予方，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建设期间，将本集团的投入暂列入本项目，待建设完成开始运营或达到预定运营状态后，转入无形资产或金融资产。

16、借款费用

本集团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构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 1 年以上

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的每一会计期间，本集团按照以下方法确认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数据资源、特许经营权以及办公及其他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1)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当月，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2) 数据资源

数据资源系本集团持有符合资产定义且满足确认条件，用于内部使用或对外服务，且数据相关权属不发生转移的数据资产。数据资源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按照直线法摊销。

3) 特许经营权

本集团与政府方签署 PPP 项目合同，该合同符合下列特征（以下简称双特征）：

① 本集团在合同约定的运营期间内代表政府方使用 PPP 项目资产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

② 本集团在合同约定的期间内就其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获得补偿，且该合同同时符合以下条件（以下简称双控制）：政府方控制或管制 PPP 项目资产必须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类型、对象和价格；PPP 项目合同终止时，政府方通过所有权、收益权或其他形式控制 PPP 项目资产的重大剩余权益。本集团

将上述 PPP 项目合同以及符合上述双特征和双控制但未纳入全国 PPP 综合信息平台项目库的特许经营项目协议，均按照以下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根据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本集团在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集团根据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在本集团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确认为应收款项。本集团在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特许经营权，在该特许经营权经营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4) 办公及其他软件类

本集团办公及其他软件类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及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本集团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将其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本集团评估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本集团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预计能够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本集团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对于不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8、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开发支出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1）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2）商誉减值

本集团对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自购买日起将其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9、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超滤膜及纳滤膜费用以及办公室装修费用等本集团已经支付但应由本年及以后各期分摊的期限在 1 年以上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等。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短期薪酬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金、企业年金缴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集团签署的特许经营项目按照合同规定，有义务使项目资产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政府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且根据项目合同，提供的服务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将预计很可能发生的支出，在考虑货币的时间价值后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在初始确认后，按照预计负债确认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22、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如需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

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3、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按照特许经营协议提供服务及销售商品取得的收入，主要包括自来水制售收入、污水处理服务收入、垃圾渗滤液处理服务收入、污泥处置服务收入、垃圾焚烧发电收入、餐厨垃圾处置收入、供排水管网工程收入等，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1）自来水制售收入

本集团自来水制售收入根据营业部门统计的实际销售水量确认当月销售数量，以此销售数量乘以物价部门核定的执行单价（不含增值税、污水处理费、公用事业附加费等相关税费）确认当月销售额。因所售自来水的用途不同等原因，物价部门核定了不同单价的，本集团分别统计数量计算收入。

（2）污水处理服务收入、垃圾渗滤液处理服务收入、污泥处置服务收入、垃圾焚烧发电收入、餐厨垃圾处置收入

本集团污水处理服务收入、垃圾渗滤液处理收入、污泥处置服务费收入、垃圾焚烧发电收入以及餐厨垃圾处置收入，根据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签订的特许经营协议，按照约定的处理单价和双方确认的处理量、上网电量计算收入。

（3）供排水管网工程收入

本集团将供排水管网工程作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合同成本不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计入预计负债，并确认为当期成本。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2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 元)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年限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或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本集团对除以下情形外的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商誉的初始确认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除以下情形外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能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因此存在不确定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26、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无。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 售后租回

无。

(3)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分类为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 售后租回

本集团作为售后租回交易中的买方兼出租人，相关标的资产的控制权未转移给本集团，本集团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相关标的资产的控制权已转移给本集团，资产转让构成销售，本集团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政策对资产的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27、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根据具有类似合同条款和风险特征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折现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定对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这要求本集团估计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波动和折现率，因此具有不确定性。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8、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工程施工成本，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额专项储备金额并确认等额累计折旧。

29、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30、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事项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因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导致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因素，可能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的交易或事项与报告项目：

- （1）供排水管网工程完工百分比和提供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

本集团根据个别合同的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管理层根据工作量实际履约进度估计完工百分比。对于确认为供排水管网工程的工期长于一个会计年度，且工程较为复杂，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本集团会对根据各报告期末的实际情况，对各合同所预计的合同收入及合同成本进行复核和修订。

- （2）预计负债

1) 按照特许经营权协议约定，本集团有义务使项目资产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政府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且根据项目合同，所提供的服务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将预计发生的支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以下条件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计量方法：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3) 适用的所得税税率，土地使用税和房产税

本集团根据西部大开发等税收优惠政策的执行和申请情况对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作出合理的估计；本集团的特许经营权项目使用的土地和房屋应负担的土地使用税和房产税一般根据与政府签订的特许经营权协议或其他相关协议以及税法规定来判断税负的实际承担方，当根据特许经营权协议或者其他协议约定无法判断该部分税费的实际承担方时，公司根据对协议和税法等综合理解判断估计公司是否有该税费的负担义务。

(4) 资产的所有权

虽然本集团对本财务报表附注七、12、固定资产和七、15、无形资产中列示的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已经支付了全额对价，但是部分资产的相关产权属证明文件尚未从政府机关取得。本集团管理层在确认这些资产时是基于本集团未来能够取得这些资产的所有权权属证明文件，并且本集团可以对这些资产实施控制。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这些产权属证明文件的缺失并不影响相关资产的价值。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	--------------	------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本集团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影响。

2) 本集团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影响。

3) 本集团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影响。

4) 本集团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其他

本集团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并采用未来适用法执行该规定。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 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 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或销售额	0%、1%、2%、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5%、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5%、7.5%、12.5%、15%、2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1.5%、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 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自来水公司)	15%
成都兴蓉沱源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沱源公司)	15%
海南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海南兴蓉公司)	25%
成都蓉环供水水质检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蓉环供水检测公司)	15%
成都环境水务建设有限公司 (原名为成都市兴蓉安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水务建设公司)	15%
成都沃特地下管线探测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沃特探测公司)	15%
成都沃特供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沃特设计公司)	15%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排水公司)	15%
兰州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兰州兴蓉公司)	15%
银川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银川兴蓉公司)	15%
西安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西安兴蓉公司)	15%
巴中兴蓉环境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巴中兴蓉公司)	15%
深圳市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深圳兴蓉公司)	5%
成都市兴蓉污泥处置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污泥公司)	15%
成都蓉环排水检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蓉环排水检测公司)	15%
山南兴蓉环境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山南兴蓉公司)	15%
成都锦安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锦安成环水务)	25%
成都市兴蓉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再生能源公司)	7.5%、15%

成都市兴蓉万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兴公司）	7.5%、15%
成都市兴蓉隆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丰公司）	7.5%、15%
成都市兴蓉隆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丰生态公司）	25%
成都市兴蓉宝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林生态公司）	25%
成都市兴蓉万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兴生态公司）	25%
西安兴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0%、15%
成都市金堂兴蓉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堂再生资源）	25%
成都市新蓉环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蓉公司）	25%
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沛县兴蓉公司）	12.5%、25%
宁夏宁东兴蓉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宁东兴蓉公司）	7.5%、15%
四川阿坝州兴蓉环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坝兴蓉公司）	25%
阿坝州理县兴蓉环境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理县兴蓉公司）	25%
阿坝州茂县兴蓉环境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茂县兴蓉公司）	25%
阿坝州汶川县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汶川成环水务）	25%
成都市温江兴蓉柳投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江柳投公司）	25%
成都蓉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蓉实环境公司）	25%
成都市西汇水环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汇水环境）	0%、7.5%、15%
成都空港新城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水务公司）	25%
岳池兴蓉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岳池兴蓉公司）	15%
简阳市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简阳成环水务）	15%
成都市双流区航空港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双流成环水务）	0%、15%
新津县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津成环水务）	0%、15%
彭州市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彭州成环水务）	0%、15%
石家庄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石家庄兴蓉公司）	12.5%、25%
成都天府成环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府成环水务）	25%
崇州市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崇州成环水务）	15%
成都青白江区成环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白江成环水务）	15%
东营膜天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营膜天膜公司）	25%
东营津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营津膜公司）	0%、15%
成都龙泉驿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龙泉驿成环水务）	7.5%、15%
大邑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邑成环水务）	15%

2、税收优惠

（1）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以下称销售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纳税人从事《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2022 年版）》2.15“污水处理厂出水、工业排水（矿井水）、生活污水、垃圾处理厂渗透（滤）液等”项目、5.1“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5.2“污水处理劳务”项目，可适用公告“三”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也可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58 号）的规定，对饮水工程运营单位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

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供水节水和水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国发〔2000〕36 号）的规定，对各级政府及主管部门委托自来水厂随水费收取的污水处理费，免征增值税。本集团下属子公司随水费收取的污水处理费，符合上述优惠政策，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9 号）的规定，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

本集团享受增值税优惠政策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增值税优惠政策
本公司	中水销售享受免征增值税
自来水公司	农饮水免征增值税
沱源公司	农饮水免征增值税
海南兴蓉公司	农饮水免征增值税
蓉环供水检测公司	小规模纳税人适用税率 1%
排水公司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免征增值税
兰州兴蓉公司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免征增值税
银川兴蓉公司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免征增值税
西安兴蓉公司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00%
巴中兴蓉公司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00%
深圳兴蓉公司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00%
污泥公司	污泥处置劳务享受免征增值税
蓉环排水检测公司	小规模纳税人适用税率 1%
锦安成环水务	小规模纳税人适用税率 1%
再生能源公司	垃圾渗滤液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00%
万兴公司	垃圾焚烧发电服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100.00% 污泥处置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00%
沛县兴蓉公司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00%
宁东兴蓉公司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00%；
双流成环水务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免征增值税
新津成环水务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免征增值税
彭州成环水务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免征增值税
石家庄兴蓉公司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00%

纳税主体名称	增值税优惠政策
崇州成环水务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免征增值税
青白江成环水务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00%
东营膜天膜公司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00%
东营津膜公司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00%
龙泉驿成环水务	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免征增值税
大邑成环水务	农饮水免征增值税
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餐厨垃圾处置服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00%

(2) 企业所得税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的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集团下属自来水公司、蓉环供水检测公司、沱源公司、水务建设公司、沃特探测公司、沃特设计公司、排水公司、兰州兴蓉公司、银川兴蓉公司、西安兴蓉公司、巴中兴蓉公司、污泥公司、蓉环排水检测公司、山南兴蓉公司、再生能源公司、万兴公司、隆丰公司、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宁东兴蓉公司、西汇水环境、岳池兴蓉公司、简阳成环水务、双流成环水务、新津成环水务、彭州成环水务、崇州成环水务、青白江成环水务、龙泉驿成环水务、大邑成环水务符合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规定，2024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暂按 15.00%执行。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 27 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 88 条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改委《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的通知》（财税〔2009〕166 号）的相关规定，符合相关条件的企业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享受上述优惠政策具体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适用范围	免税期	减税期
再生能源公司	渗滤液处理三期	2019 年-2021 年	2022 年-2024 年
万兴公司	垃圾处理及焚烧发电二期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污泥掺烧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隆丰公司	垃圾处理及焚烧发电	2019 年-2021 年	2022 年-2024 年
沛县兴蓉公司	污水处理业务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宁东兴蓉公司	鸳鸯湖污水厂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纳税主体名称	适用范围	免税期	减税期
西汇水环境	成都合作净水厂三期	2019 年-2021 年	2022 年-2024 年
	三道堰第二污水处理厂	2020 年-2022 年	2023 年-2025 年
	团结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唐昌镇第二污水处理厂	2024 年-2026 年	2027 年-2029 年
双流成环水务	污水处理业务	2022 年-2024 年	2025 年-2027 年
新津成环水务	污水处理业务	2023 年-2025 年	2026 年-2028 年
彭州成环水务	污水处理业务	2023 年-2025 年	2026 年-2028 年
石家庄兴蓉公司	污水处理业务	2020 年-2022 年	2023 年-2025 年
龙泉驿成环水务	污水处理业务	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东营津膜公司	东城南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	2023 年-2025 年	2026 年-2028 年
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餐厨垃圾一期	2019 年-2021 年	2022 年-2024 年
	餐厨垃圾二期	2022 年-2024 年	2025 年-2027 年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3 年第 38 号)的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符合条件的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集团下属东营津膜公司符合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税收优惠规定,2024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暂按 15.00%执行。

4)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下属深圳兴蓉公司 2024 年适用该政策。

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 号),综合利用废生物质油生产生物柴油取得的收入以及沼气发电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 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本集团下属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符合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规定,2024 年相关收入减按 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库存现金		802.00
银行存款	4,278,584,098.64	3,885,097,480.78
其他货币资金	21,750,000.00	22,750,000.00
合计	4,300,334,098.64	3,907,848,282.78

其他说明：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58、（5）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之说明。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69,168.10	738,998.70
合计	1,369,168.10	738,998.7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行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369,168.10	100.00%			1,369,168.10	738,998.70	100.00%			738,998.70
其中：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369,168.10	100.00%			1,369,168.10	738,998.70	100.00%			738,998.70
合计	1,369,168.10	100.00%			1,369,168.10	738,998.70	100.00%			738,998.7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1）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无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期末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222,464,326.48	1,932,997,314.67
1 至 2 年	866,576,899.55	702,711,745.30
2 至 3 年	338,940,510.62	218,480,886.22
3 年以上	577,031,838.86	444,901,619.14
3 至 4 年	192,147,359.53	128,437,048.62
4 至 5 年	83,452,989.53	57,353,886.27
5 年以上	301,431,489.80	259,110,684.25
合计	4,005,013,575.51	3,299,091,565.3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5,032,383.04	4.62%	185,032,383.04	100.00%		171,421,831.85	5.20%	171,421,831.85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19,981,192.47	95.38%	539,737,073.42	14.13%	3,280,244,119.05	3,127,669,733.48	94.80%	428,934,155.58	13.71%	2,698,735,577.90
其中：										

合计	4,005,013,575.51	100.00%	724,769,456.46		3,280,244,119.05	3,299,091,565.33	100.00%	600,355,987.43		2,698,735,577.90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85,032,383.04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6,838,278.39	6,838,278.39	7,349,627.25	7,349,627.2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金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430,381.06	6,430,381.06	6,430,381.06	6,430,381.0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瑞信置业有限公司	4,305,257.10	4,305,257.10	6,242,796.31	6,242,796.3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郫县犀浦镇今日花园第一届业主委员会	5,224,182.85	5,224,182.85	6,208,538.95	6,208,538.9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天府花园管理处	5,957,834.89	5,957,834.89	5,957,868.22	5,957,868.2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新锦江旧城改造开发有限公司	5,876,384.42	5,876,384.42	5,876,384.42	5,876,384.4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电机厂	5,807,568.75	5,807,568.75	5,807,568.75	5,807,568.7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泰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466,899.01	5,466,899.01	5,466,899.01	5,466,899.0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梦泽园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4,711,283.02	4,711,283.02	4,711,283.02	4,711,283.0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青羊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642,704.20	4,642,704.20	4,642,704.20	4,642,704.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新世宇实业有限公司	4,422,597.06	4,422,597.06	4,422,597.06	4,422,597.0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民用建设统一建设办公室	4,319,251.18	4,319,251.18	4,319,251.18	4,319,251.1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中鹏实业有限公司	4,278,303.43	4,278,303.43	4,278,303.43	4,278,303.4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金康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2,857,892.54	2,857,892.54	3,987,625.01	3,987,625.0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成华区住房解困办公室	3,752,545.55	3,752,545.55	3,752,545.55	3,752,545.5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天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31,605.46	3,531,605.46	3,531,605.46	3,531,605.4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睿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505,504.11	2,505,504.11	3,495,827.41	3,495,827.4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政府簇桥街道办事处	2,747,500.98	2,747,500.98	3,467,762.28	3,467,762.2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乐民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2,948,429.37	2,948,429.37	3,340,493.19	3,340,493.1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晋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02,140.66	2,702,140.66	3,192,968.99	3,192,968.9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任公司						
成都诚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807,633.49	2,807,633.49	2,807,633.49	2,807,633.4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银丰实业有限公司	2,613,293.64	2,613,293.64	2,613,293.64	2,613,293.6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名人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545,072.70	2,545,072.70	2,545,072.70	2,545,072.7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融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14,770.53	1,614,770.53	2,368,719.37	2,368,719.3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沙河综合整治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497,492.66	1,497,492.66	2,163,283.65	2,163,283.6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翔舜置业有限公司	1,886,281.62	1,886,281.62	2,155,781.94	2,155,781.9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东方广益投资有限公司	2,135,268.27	2,135,268.27	2,135,268.27	2,135,268.2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土门社区（安置房）	1,571,677.28	1,571,677.28	1,775,629.23	1,775,629.2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青羊区人民政府文家街道办事处	1,759,343.97	1,759,343.97	1,759,343.97	1,759,343.9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大学	1,717,731.34	1,717,731.34	1,717,731.34	1,717,731.3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元市天成实业有限公司	1,678,241.25	1,678,241.25	1,676,738.37	1,676,738.3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昶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394,984.73	1,394,984.73	1,666,912.08	1,666,912.0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必好物管有限责任公司	1,662,041.76	1,662,041.76	1,662,041.76	1,662,041.7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天赐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414,545.78	1,414,545.78	1,638,344.61	1,638,344.6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法制日报社四川分社	1,310,384.10	1,310,384.10	1,605,245.52	1,605,245.5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海天鸿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411,417.37	1,411,417.37	1,411,417.37	1,411,417.3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金信源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354,501.89	1,354,501.89	1,354,501.89	1,354,501.8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亿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354,112.43	1,354,112.43	1,354,112.43	1,354,112.4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莱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275,246.86	1,275,246.86	1,275,246.86	1,275,246.8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征地事务中心	1,271,067.48	1,271,067.48	1,271,067.48	1,271,067.4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金牛区房地产综合开发总公司	796,511.25	796,511.25	1,251,205.17	1,251,205.1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省府机关事务管理局统建办	1,244,925.31	1,244,925.31	1,244,925.31	1,244,925.3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蛇口）泰山集团房地产开发公司	1,199,753.20	1,199,753.20	1,199,753.20	1,199,753.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徐州汉之源实	1,190,985.75	1,190,985.75	1,190,985.75	1,190,985.7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高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958,496.21	958,496.21	1,144,923.90	1,144,923.9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朋城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71,702.02	871,702.02	1,029,083.02	1,029,083.0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泰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10,700.47	710,700.47	1,025,438.68	1,025,438.6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项 100 万元以下零星客户	40,847,104.46	40,847,104.46	43,505,651.29	43,505,651.2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71,421,831.85	171,421,831.85	185,032,383.04	185,032,383.04		

注：上述用户在总分表计量模式下，由于历史原因形成总表（贸易结算表）后管网漏损，总分表计量差异，导致用户与本集团在水费结算中存在争议，经过多次多方协调仍无结果，以及部分用户因注销、被吊销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等原因，导致款项催收困难，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故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39,737,073.4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819,981,192.47	539,737,073.42	14.13%
其中：1 年以内	2,208,497,419.95	110,424,871.07	5.00%
1-2 年	856,955,473.60	85,695,547.36	10.00%
2-3 年	321,820,863.62	64,364,172.73	20.00%
3-4 年	172,645,320.01	51,793,596.00	30.00%
4-5 年	65,206,458.11	32,603,229.08	50.00%
5 年以上	194,855,657.18	194,855,657.18	100.00%
合计	3,819,981,192.47	539,737,073.4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合并增加	
单项计提	171,421,831.85	14,038,151.96	427,600.77			185,032,383.04
组合计提	428,934,155.58	110,712,953.22			89,964.62	539,737,073.42
合计	600,355,987.43	124,751,105.18	427,600.77		89,964.62	724,769,456.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
------	----------	----------	---------------	----------------	----------------

				合计数的比例	值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354,263,786.07	11,486,198.17	365,749,984.24	7.83%	43,077,699.81
成都市郫都区水务局	301,851,564.14		301,851,564.14	6.46%	21,732,423.25
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理委员会	241,476,205.59		241,476,205.59	5.17%	14,625,450.21
沛县水利局	227,271,713.57		227,271,713.57	4.87%	18,981,411.18
东营市湿地城市建设推进中心	164,742,622.42		164,742,622.42	3.53%	11,992,728.75
合计	1,289,605,891.79	11,486,198.17	1,301,092,089.96	27.86%	110,409,713.20

(5) 其他说明

1)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工程款	653,321,158.65	19,599,634.76	633,721,523.89	555,833,884.13	16,675,016.53	539,158,867.60
已销售未结算电费	11,486,198.17	344,585.95	11,141,612.22			
合计	664,807,356.82	19,944,220.71	644,863,136.11	555,833,884.13	16,675,016.53	539,158,867.6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64,807,356.82	100.00%	19,944,220.71	3.00%	644,863,136.11	555,833,884.13	100.00%	16,675,016.53	3.00%	539,158,867.60
合计	664,807,356.82	100.00%	19,944,220.71		644,863,136.11	555,833,884.13	100.00%	16,675,016.53		539,158,867.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9,944,220.7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逾期	664,807,356.82	19,944,220.71	3.00%
合计	664,807,356.82	19,944,220.7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集团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和财务状况进行监控，综合客户与本集团交易往来的信用记录是否未见明显异常、客户最近财务状况及其他公开市场信息等情况判断信用风险特征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并在不同信用风险组合基础上，根据客户历史回款情况、当前状况及对其未来状况的预测，相应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3,269,204.18			原值变动
合计	3,269,204.18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其他说明

1)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04,983,959.59	101,861,425.91
合计	104,983,959.59	101,861,425.91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保证金	63,300,069.35	68,653,210.75
代垫货款、费用等	17,422,387.14	17,213,412.19
应收诉讼款	7,153,100.36	7,153,100.36
代政府单位支付的款项	3,688,369.97	6,605,927.66
其他	58,265,450.19	47,640,813.29
合计	149,829,377.01	147,266,464.2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6,496,488.87	37,125,650.65
1 至 2 年	27,925,080.08	10,952,326.25
2 至 3 年	4,978,129.92	24,207,195.76
3 年以上	60,429,678.14	74,981,291.59
3 至 4 年	20,293,893.21	49,061,602.80
4 至 5 年	15,982,987.89	6,052,171.18
5 年以上	24,152,797.04	19,867,517.61
合计	149,829,377.01	147,266,464.2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142,640.70	2.10%	3,142,640.70	100.00%		4,212,945.96	2.86%	4,212,945.96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6,686,736.31	97.90%	41,702,776.72	28.43%	104,983,959.59	143,053,518.29	97.14%	41,192,092.38	28.79%	101,861,425.91
其中：										
合计	149,829,377.01	100.00%	44,845,417.42		104,983,959.59	147,266,464.25	100.00%	45,405,038.34		101,861,425.9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142,640.70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夏宇库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968,156.51	1,968,156.51	1,968,156.51	1,968,156.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沛县自来水公司	1,070,305.26	1,070,305.26				——
北京金富利机电发展有限公司	406,282.51	406,282.51	406,282.51	406,282.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袁仲光	243,544.61	243,544.61	243,544.61	243,544.6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袁波	208,652.85	208,652.85	208,652.85	208,652.8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蔡秀英	208,652.85	208,652.85	208,652.85	208,652.8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张四彬	107,351.37	107,351.37	107,351.37	107,351.3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212,945.96	4,212,945.96	3,142,640.70	3,142,640.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1,702,776.7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46,686,736.31	41,702,776.72	28.43%
其中：1 年以内	56,496,488.87	2,824,824.44	5.00%
1-2 年	27,925,080.08	2,792,508.03	10.00%
2-3 年	4,978,129.92	995,625.99	20.00%
3-4 年	20,293,893.21	6,088,167.97	30.00%
4-5 年	15,982,987.89	7,991,493.95	50.00%
5 年以上	21,010,156.34	21,010,156.34	100.00%
合计	146,686,736.31	41,702,776.7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41,192,092.38	4,212,945.96	45,405,038.34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98,149.34		498,149.34
本期转回			1,070,305.26	1,070,305.26
其他变动		12,535.00		12,535.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1,702,776.72	3,142,640.70	44,845,417.4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合并增加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212,945.96		1,070,305.26			3,142,640.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192,092.38	498,149.34			12,535.00	41,702,776.72
合计	45,405,038.34	498,149.34	1,070,305.26		12,535.00	44,845,417.4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	坏账准备期末余
------	-------	------	----	---------	---------

				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额
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保证金	26,950,000.00	1 年以内	17.99%	1,347,500.00
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其他	22,563,055.86	3 年以内	15.06%	1,964,363.10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	应收保证金	15,829,421.95	4 年以内	10.56%	3,599,502.20
成都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代垫货款、费用	15,443,637.19	2-5 年	10.31%	8,617,131.16
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应收保证金	11,000,000.00	3-5 年	7.34%	5,260,470.40
合计		91,786,115.00		61.26%	20,788,966.86

6) 其他说明

①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②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款项。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5,389,130.47	88.73%	32,505,351.67	96.52%
1 至 2 年	3,710,108.96	9.30%	516,854.67	1.53%
2 至 3 年	211,189.57	0.53%	425,082.08	1.26%
3 年以上	575,907.44	1.44%	231,907.41	0.69%
合计	39,886,336.44		33,679,195.83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11,936,202.22	29.93
四川天府新区供水服务中心	3,767,382.50	9.45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	2,060,471.81	5.17
成都环境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1,712,894.20	4.29
成都市温江区自来水公司	859,940.46	2.16
小计	20,336,891.19	51.00

其他说明：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3,264,000.71	3,960,819.16	139,303,181.55	147,911,199.96	4,222,033.29	143,689,166.67
库存商品	7,254.82		7,254.82	1,754,040.28		1,754,040.28
合同履约成本	87,261,811.48		87,261,811.48	82,532,250.50		82,532,250.50
合计	230,533,067.01	3,960,819.16	226,572,247.85	232,197,490.74	4,222,033.29	227,975,457.4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222,033.29			261,214.13		3,960,819.16
合计	4,222,033.29			261,214.13		3,960,819.16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3) 其他说明

1)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期末余额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沛县 PPP 项目款	30,483,401.03	26,167,492.78
应收青白江 PPP 项目款	8,443,495.86	8,122,438.89
应收农高区项目污水处理款	1,743,000.00	1,743,000.00
合计	40,669,896.89	36,032,931.67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25,827,690.98	5,605,356.56
待抵扣进项税等	186,061,726.80	171,162,335.69
合计	211,889,417.78	176,767,692.25

其他说明：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成都彭环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594,600.00	1,994,600.00						公司持有意图为非交易性质，对其无控制、无共同控制、无重大影响，故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2,594,600.00	1,994,600.00						

11、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沛县 PPP 项目款	1,623,070,610.81		1,623,070,610.81	1,665,248,852.77		1,665,248,852.77	
应收青白江 PPP 项目款	261,475,490.47		261,475,490.47	270,681,654.37		270,681,654.37	
应收农高区项目污水处理款	4,950,090.83		4,950,090.83	5,368,059.59		5,368,059.59	
合计	1,889,496,192.11		1,889,496,192.11	1,941,298,566.73		1,941,298,566.73	

(2) 其他说明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本集团针对应收政府特许经营权款项，采用迁徙率测算损失率，经测算应收沛县、青白江、农高区政府 PPP 项目款应计提的坏账准备为 0。

2)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277,241,968.26	11,661,483,969.04
固定资产清理	2,141,331.33	
合计	13,279,383,299.59	11,661,483,969.0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管网资产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504,234,539.59	8,133,775,142.31	4,173,388,352.59	69,483,525.28	107,847,695.95	17,988,729,255.72
2. 本期增加金额	1,573,072,345.19	164,409,372.67	872,417,644.57	25,898,742.21	40,390,634.48	2,676,188,739.12
(1) 购置			106,782,930.72	11,421,548.32	4,675,020.29	122,879,499.33
(2) 在建工程转入	1,380,616,465.12	8,025,212.82	595,618,822.54		17,710,451.43	2,001,970,951.91
(3) 企业合并增加	85,684,587.79		158,277,070.78	14,204,543.89	2,768,489.34	260,934,691.80
(4) 其他增加[注1]	106,771,292.28	156,384,159.85	11,738,820.53	272,650.00	15,236,673.42	290,403,596.08
3. 本期减少金额	199,435,970.43		112,373,922.32	5,370,982.77	6,752,211.51	323,933,087.03
(1) 处置或报废			43,382,387.00	4,338,982.77	4,747,720.76	52,469,090.53
(2) 其他减少[注2]	199,435,970.43		68,991,535.32	1,032,000.00	2,004,490.75	271,463,996.50
4. 期末余额	6,877,870,914.35	8,298,184,514.98	4,933,432,074.84	90,011,284.72	141,486,118.92	20,340,984,907.8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57,759,046.32	2,501,123,835.04	2,126,302,859.35	53,455,937.77	64,521,548.40	6,303,163,226.88
2. 本期增加金额	419,376,357.44	198,753,270.09	282,222,614.13	13,131,679.26	13,641,619.03	927,125,539.95
(1)	407,115,456.	198,753,270.	224,663,180.	5,876,961.64	12,563,517.0	848,972,385.

）计提	30	09	21		2	26
（2） 企业合并增加	12,260,901.14		57,559,433.92	7,254,717.62	1,078,102.01	78,153,154.69
3. 本期减少金额	94,260,317.26		87,493,937.70	4,140,492.84	4,733,139.28	190,627,887.08
（1） 处置或报废			41,224,868.58	4,140,492.84	4,510,334.68	49,875,696.10
（2） 其他减少[注3]	94,260,317.26		46,269,069.12		222,804.60	140,752,190.98
4. 期末余额	1,882,875,086.50	2,699,877,105.13	2,321,031,535.78	62,447,124.19	73,430,028.15	7,039,660,879.7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0,062,173.12	1,660,208.49	12,224,034.48		135,643.71	24,082,059.8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0,062,173.12	1,660,208.49	12,224,034.48		135,643.71	24,082,059.8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984,933,654.73	5,596,647,201.36	2,600,176,504.58	27,564,160.53	67,920,447.06	13,277,241,968.26
2. 期初账面价值	3,936,413,320.15	5,630,991,098.78	2,034,861,458.76	16,027,587.51	43,190,503.84	11,661,483,969.04

[注 1] 固定资产其他增加主要系：大邑成环水务接受少数股东实物出资；根据工程竣工结算审核报告调整固定资产。

[注 2] 固定资产其他减少主要系：根据工程竣工结算审核报告调减固定资产原值；更新改造下账固定资产调减原值。

[注 3]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其他减少主要系：更新改造下账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536,079.64
小 计	536,079.64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高新西区第二污水处理厂部分房屋	243,892,730.09	正在办理中
成都市固体废弃物卫生处置场渗滤液处理扩容（三期）工程房屋	110,430,950.45	正在办理中

沱源自来水二厂	21,678,836.74	正在办理中
凤凰山加压站等房屋	8,857,219.48	正在办理中
友爱加压站	4,774,292.09	正在办理中
海南清澜水厂三期	934,861.55	正在办理中
小计	390,568,890.40	

其他说明：
注：排水公司本期转入固定资产的第七再生水厂二期、凤凰二沟净水厂、骑龙净水厂相关房屋建筑物，政府正在进行专项验收，待验收通过后办理产权证。

(4)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生产及办公类达到规定使用或折旧年限资产报废	2,141,331.33	
合计	2,141,331.33	

其他说明：

(5) 其他说明

1)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464,796,560.90	7,124,374,217.25
合计	9,464,796,560.90	7,124,374,217.25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都市万兴环保发电厂项目三期工程	2,023,445,059.48		2,023,445,059.48	1,140,904,805.27		1,140,904,805.27
成都市洗瓦堰再生水厂及调蓄池工程	1,765,369,783.31		1,765,369,783.31	973,087,664.51		973,087,664.51
成都市自来水七厂（三期）工程	1,675,492,830.61		1,675,492,830.61	1,328,620,067.37		1,328,620,067.37
成都市第一城市污水污泥处理厂三期工程	647,105,863.87		647,105,863.87	244,430,445.02		244,430,445.02
龙泉驿区污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项目	632,674,932.73		632,674,932.73	451,311,471.29		451,311,471.29
四川天府新区	498,911,649.		498,911,649.	379,422,612.		379,422,612.

第五净水厂	83		83	58		58
成都市第六、 第八再生水厂 二期工程	316,254,148. 81		316,254,148. 81	6,954,712.94		6,954,712.94
彭州餐厨处置 项目	237,681,536. 66		237,681,536. 66	125,403,223. 34		125,403,223. 34
成都市天府新 区直管区大林 环保发电厂工 程	214,857,372. 25		214,857,372. 25	209,876,498. 14		209,876,498. 14
第五再生水厂 二期及调蓄池 项目	184,674,856. 21		184,674,856. 21	11,062,289.7 2		11,062,289.7 2
邛崃市餐厨废 弃物处置厂项 目	176,121,765. 17		176,121,765. 17	74,152,516.9 1		74,152,516.9 1
成都市绕城高 速给水输水管 线工程	149,039,228. 35		149,039,228. 35	69,242,925.9 2		69,242,925.9 2
成都合作污水 处理厂四期及 配套管网建设 项目	139,308,925. 95		139,308,925. 95	8,637,992.78		8,637,992.78
安德园区第二 污水处理厂工 程	129,518,184. 41		129,518,184. 41	97,338,386.6 2		97,338,386.6 2
第三再生水厂 调蓄池工程项 目	126,437,706. 51		126,437,706. 51	65,617,112.0 3		65,617,112.0 3
山市泽当污 水处理厂二期 项目	109,657,546. 54		109,657,546. 54			
成都市第五、 六、七以及第 八净水厂二期 再生水利用工 程	108,328,989. 82		108,328,989. 82	101,842,817. 87		101,842,817. 87
成都市中心城 区输配水管网 建设工程	106,968,651. 98		106,968,651. 98	98,137,361.5 6		98,137,361.5 6
成都中心城区 厨余（餐厨） 垃圾无害化处 理项目（三期 ）	87,400,583.0 7		87,400,583.0 7	39,028,800.0 0		39,028,800.0 0
成都市凤凰河 二沟再生水厂 工程	155,626.95		155,626.95	783,688,007. 76		783,688,007. 76
成都市第七再 生水厂二期工 程				2,362,822.75		2,362,822.75
成都市骑龙净 水厂工程				842,684,505. 30		842,684,505. 30
其他工程项目	135,391,318. 39		135,391,318. 39	70,567,177.5 7		70,567,177.5 7
合计	9,464,796,56 0.90		9,464,796,56 0.90	7,124,374,21 7.25		7,124,374,21 7.2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转入无形资产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成都市自来水七厂（三期）工程	2,862,268,600.00	1,328,620,067.37	346,872,763.24			1,675,492,830.61	74.07%	74.07%	81,624,685.45	22,726,815.20	2.83%	金融机构贷款
四川天府新区第五净水厂	836,716,400.00	379,422,612.58	119,489,037.25			498,911,649.83	59.63%	59.63%	6,357,063.99	5,103,323.03	2.04%	金融机构贷款
龙泉驿区污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项目	1,219,233,300.00	451,311,471.29	181,363,461.44			632,674,932.73	51.89%	51.89%				其他
彭州餐厨处置项目	302,636,000.00	125,403,223.34	112,278,313.32			237,681,536.66	78.54%	78.54%	1,106,639.84	1,106,639.84	3.04%	金融机构贷款
成都市骑龙净水厂工程	1,346,431,000.00	842,684,505.30	78,203,789.95	920,161,741.91	726,553.34		68.39%	100.00%	14,647,243.58			金融机构贷款
成都市洗瓦堰再生水厂及调蓄池工程	3,184,363,300.00	973,087,664.51	792,282,118.80			1,765,369,783.31	55.44%	55.44%	42,039,827.11	20,625,905.09	2.72%	金融机构贷款
成都市凤凰河二沟再生水厂工程	1,555,327,000.00	783,688,007.76	206,729,315.21	987,481,233.53	2,780,462.49	155,626.95	63.68%	63.68%	24,425,455.31	7,932,297.99	2.53%	金融机构贷款
成都市第	790,480,00	244,430,44	402,675,41			647,105,86	81.86%	81.86%	4,757,851.	4,726,779.	2.68%	金融机构

一城市污水污泥处理厂三期工程	0.00	5.02	8.85			3.87			43	35		贷款
成都市天府新区直管区大林环保发电厂工程	2,760,000.00	209,876,498.14	4,980,874.11			214,857,372.25	7.78%	7.78%	41,793,451.02	4,926,989.64	5.13%	金融机构贷款
成都市万兴环保发电厂项目三期工程	5,762,140,000.00	1,140,904,805.27	882,540,254.21			2,023,445,059.48	35.12%	35.12%	10,210,661.15	10,210,661.15	1.89%	金融机构贷款
合计	20,619,595,600.00	6,479,429,300.58	3,127,415,346.38	1,907,642,975.44	3,507,015.83	7,695,694,655.69			226,962,878.88	77,359,411.29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及车位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2,398,596.29	112,398,596.29
2. 本期增加金额	44,777,930.05	44,777,930.05
(1) 新增租赁	39,057,317.42	39,057,317.42
(2) 企业合并	5,720,612.63	5,720,612.63
3. 本期减少金额	70,169,489.35	70,169,489.35
(1) 租赁到期及合同变更	70,169,489.35	70,169,489.35
4. 期末余额	87,007,036.99	87,007,036.9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4,100,793.23	64,100,793.23
2. 本期增加金额	31,362,879.52	31,362,879.52
(1) 计提	29,179,204.81	29,179,204.81

（2）企业合并	2,183,674.71	2,183,674.71
3. 本期减少金额	68,306,202.97	68,306,202.97
（1）处置		
（2）租赁到期及合同变更	68,306,202.97	68,306,202.97
4. 期末余额	27,157,469.78	27,157,469.7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9,849,567.21	59,849,567.21
2. 期初账面价值	48,297,803.06	48,297,803.06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数据资源	特许经营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65,659,781.32				13,514,385,978.01	71,736,160.08	16,151,781,919.41
2. 本期增加金额	370,513,064.78			330,941.60	227,209,868.37	5,630,265.71	603,684,140.46
（1）购置	367,006,048.95				103,124.69	5,198,255.71	372,307,429.35
（2）内部研发				330,941.60			330,941.60
（3）企业合并增加					174,969,621.31		174,969,621.31
（4）在建工程转入	3,507,015.83				16,101,764.34		19,608,780.17
（5）其他增加[注1]					36,035,358.03	432,010.00	36,467,368.03
3. 本期减少金额					11,859,861.30		11,859,861.30
（1）处置							
（2）其他					11,859,861.30		11,859,861.30

减少[注 2]							
4. 期末 余额	2,936,172, 846.10			330,941.60	13,729,735 ,985.08	77,366,425 .79	16,743,606 ,198.57
二、累计摊 销							
1. 期初 余额	399,220,68 6.88				2,540,741, 497.76	39,020,356 .11	2,978,982, 540.75
2. 本期 增加金额	57,176,034 .93			13,789.23	589,924,99 0.58	9,074,870. 85	656,189,68 5.59
(1) 计提	57,176,034 .93			13,789.23	589,924,99 0.58	9,074,870. 85	656,189,68 5.59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 余额	456,396,72 1.81			13,789.23	3,130,666, 488.34	48,095,226 .96	3,635,172, 226.34
三、减值准 备							
1. 期初 余额	2,703,630. 68						2,703,630. 68
2. 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 余额	2,703,630. 68						2,703,630. 68
四、账面价 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2,477,072, 493.61			317,152.37	10,599,069 ,496.74	29,271,198 .83	13,105,730 ,341.55
2. 期初 账面价值	2,163,735, 463.76				10,973,644 ,480.25	32,715,803 .97	13,170,095 ,747.9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注 1] 无形资产原值其他增加主要系：特许经营权项目预计更新改造支出现值计入无形资产原值；特许经营权项目预计更新改造支出根据实际运营情况进行调整；本集团根据结算报告调整无形资产原值；大邑成环水务接受少数股东资产出资。
[注 2] 无形资产原值其他减少主要系本集团根据结算报告调整无形资产原值。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无形资产	自行开发的数据资源无形资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资源无形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30,941.60		330,941.60
内部研发		330,941.60		330,941.6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30,941.60		330,941.6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3,789.23		13,789.23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3,789.23		13,789.2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17,152.37		317,152.37
2. 期初账面价值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16、开发支出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支出	1,338,809.83		1,338,809.83			
合 计	1,338,809.83		1,338,809.83			

(2) 其他说明

开发支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研发支出之说明。

1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沱源公司	1,866,108.25					1,866,108.25

合计	1,866,108.25					1,866,108.25
----	--------------	--	--	--	--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沱源公司						
合计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沱源公司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组	主要由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构成，对沱源公司收购的协同效应受益对象是整个沱源经营分部，且难以分摊至各资产，所以将商誉分摊至资产组组合。	因沱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自来水制售和供排水管网工程，该资产组组合按合理方法拆分计入自来水制售和供排水管网工程分部。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4)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无业绩承诺。

(5) 其他说明

1)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的估计，应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沱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目前尚无处置计划，因此本公司采取预计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来估计沱源公司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本集团根据历史实际经营数据、行业发展趋势、预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等指标编制预测未来 5 年现金流量，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维持不变。经测试，资产组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高于账面价值。

2)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形成商誉时无业绩承诺，收购后沱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经测试期末商誉不存在减值，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楼装修费等	33,536,609.76	4,611,277.71	7,586,954.88	15,879.23	30,545,053.36
超滤膜及纳滤膜	9,980,945.30		8,242,601.70		1,738,343.60
合计	43,517,555.06	4,611,277.71	15,829,556.58	15,879.23	32,283,396.96

其他说明：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0,690,730.35	7,603,609.54	31,007,723.81	4,651,158.5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67,284,612.62	25,690,936.41	165,311,636.93	25,509,499.91
可抵扣亏损	6,031,731.76	904,759.76	11,917,115.02	1,793,807.57
预计负债-预计更新改造费	886,714,107.08	184,859,214.94	704,801,938.59	148,457,829.64
坏账准备	713,163,566.87	116,621,918.96	584,605,249.80	94,232,318.24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51,369,739.40	7,705,460.92	53,815,772.78	8,072,365.91
租赁负债	38,054,061.03	5,913,123.60	32,425,502.32	5,114,471.99
股份支付	18,605,583.27	2,790,837.48	13,377,844.96	2,006,676.74
合计	1,931,914,132.38	352,089,861.61	1,597,262,784.21	289,838,128.5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01,354,539.84	33,310,051.74	34,535,051.08	8,633,762.77
长期资产折旧差异	320,677,349.95	80,169,337.48	259,411,752.86	64,852,938.23
使用权资产	40,389,472.67	6,249,857.06	45,657,986.94	8,005,405.66
合计	562,421,362.46	119,729,246.28	339,604,790.88	81,492,106.66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76,631,994.28	335,547,555.82
可抵扣亏损	518,234,972.03	447,873,428.80
合计	694,866,966.31	783,420,984.6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62,588,638.80	
2025 年	69,084,529.77	69,482,116.26	
2026 年	98,241,830.82	100,863,373.05	
2027 年	109,859,096.95	116,453,585.24	
2028 年	97,178,989.96	98,485,715.45	
2029 年	143,870,524.53		
合计	518,234,972.03	447,873,428.80	

其他说明：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485,248,452.85		485,248,452.85	376,497,075.78		376,497,075.78
预付工程款	265,764,810.26		265,764,810.26	375,095,232.99		375,095,232.99
预付设备款	201,649,292.47		201,649,292.47	214,351,487.01		214,351,487.01
待抵扣进项	83,649,371.95		83,649,371.95	7,318,605.24		7,318,605.24
预付土地款	6,301,134.00		6,301,134.00	179,561,894.00		179,561,894.00
股权收购				99,050,000.00		99,050,000.00
预付其他长期资产	365,614,374.46		365,614,374.46	297,585,672.32		297,585,672.32
合计	1,408,227,435.99		1,408,227,435.99	1,549,459,967.34		1,549,459,967.34

其他说明：

2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6,234,206.20	46,234,206.20	冻结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58、（5）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35,135,253.52	35,135,253.52	冻结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58、（5）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宁东基地鸳鸯湖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收费权			质押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31、长期借款			质押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31、长期借款
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收			质押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31、长期借款			质押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31、长期借款

费权								
沛县供水 PPP 项目收费权			质押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31、长期借款			质押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31、长期借款
宝林生态公司“邛崃市餐厨废弃物处置厂项目”项下应收账款			质押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31、长期借款			质押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31、长期借款
崇州成环水务污水处理收费权			质押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31、长期借款			质押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31、长期借款
东营津膜公司“东营市东城南污水处理 BOT 项目”特许经营期对应的应收账款			质押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31、长期借款			质押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31、长期借款
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餐厨垃圾处置收费权			质押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31、长期借款				
隆丰生态公司“彭州餐厨处置项目”特许经营权收益权			质押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31、长期借款				
合计	46,234,206.20	46,234,206.20			35,135,253.52	35,135,253.52		

其他说明：

22、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本金	20,000,000.00	
信用借款-本金	20,000,000.00	
短期借款利息	23,022.22	
合计	40,023,022.2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期末保证借款情况

贷款人	借款余额	保证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大支行	20,000,000.00	本公司
合 计	20,000,000.00	

注：担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六、2、（1）1）对内担保之说明。

2）期末信用借款情况

贷款人	借款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大支行	20,0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0

23、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3,752,245.73	92,451,218.71
合计	103,752,245.73	92,451,218.7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4、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757,117,909.39	3,272,554,319.29
1—2 年	1,123,690,888.93	1,207,001,111.81
2—3 年	631,849,510.12	683,558,378.14
3 年以上	858,766,193.26	808,407,153.05
合计	6,371,424,501.70	5,971,520,962.29

（2）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成都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879,108,807.66	工程未最终决算
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5,588,126.98	工程未最终决算
成都市自来水七厂郫都区建设协调领导小组	181,239,345.46	工程未最终决算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132,093,007.76	工程未最终决算
成都建工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18,121,847.75	工程未最终决算
合计	1,616,151,135.61	

其他说明：

25、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1,985,340.04	515,853.12
其他应付款	981,665,995.24	968,842,166.50
合计	983,651,335.28	969,358,019.62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信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470,000.00	
金堂县国资委	413,089.39	413,089.39
理县祥润供排水环境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2,250.65	102,763.73
合计	1,985,340.04	515,853.12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政府收款	421,184,973.62	406,052,544.75
保证金	365,889,268.17	353,701,387.09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5,179,336.00	46,281,903.20
应付土地拆迁补偿款	16,765,678.51	16,765,678.51
其他	152,646,738.94	146,040,652.95
合计	981,665,995.24	968,842,166.50

2) 其他说明

①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6、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230,269,014.68	236,141,407.48
预收水费	216,107,165.95	200,590,508.46
预收污水处理、污泥处置等服务费	331,529,177.39	141,890,429.92
其他合同负债	5,624,728.10	9,915,487.07
合计	783,530,086.12	588,537,832.9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无。

2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85,532,247.13	1,248,944,306.75	1,238,782,629.58	495,693,924.3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477,420.65	205,508,251.23	205,832,502.10	9,153,169.78
三、辞退福利		1,494,541.57	1,494,541.57	
合计	495,009,667.78	1,455,947,099.55	1,446,109,673.25	504,847,094.0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0,222,656.76	963,525,627.11	951,360,078.89	432,388,204.98
2、职工福利费		74,790,886.93	74,790,886.93	
3、社会保险费		83,250,921.14	83,250,921.14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63,914,285.37	63,914,285.37	
工伤保险费		3,600,828.16	3,600,828.16	
补充医疗保险		15,735,807.61	15,735,807.61	
4、住房公积金	1,073,818.00	103,209,527.37	104,283,345.37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4,235,772.37	24,167,344.20	25,097,397.25	63,305,719.32
合计	485,532,247.13	1,248,944,306.75	1,238,782,629.58	495,693,924.3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4,329,867.03	134,329,867.03	
2、失业保险费		5,031,661.80	5,031,661.80	
3、企业年金缴费	9,477,420.65	66,146,722.40	66,470,973.27	9,153,169.78
合计	9,477,420.65	205,508,251.23	205,832,502.10	9,153,169.78

其他说明：

2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5,370,061.77	11,611,364.34
企业所得税	81,572,413.01	91,143,386.65
个人所得税	953,158.83	1,226,321.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23,055.74	1,216,436.88
资源税	27,697,368.79	26,322,408.45
土地使用税	2,123,105.25	1,911,840.23
房产税	870,476.73	722,097.93
教育费附加	675,388.90	565,713.50
印花税	547,607.24	462,108.54
地方教育附加	486,820.77	413,703.44
环保税	253,560.92	232,925.11
水利建设基金	77,193.37	124,661.00
车船税		300.00
合计	142,050,211.32	135,953,267.52

其他说明：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81,810,979.36	779,845,431.36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456,081,600.13	619,730,531.1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53,800,134.03	127,511,750.2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525,462.77	26,828,458.45
合计	2,612,218,176.29	1,553,916,171.13

其他说明：

3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89,972,177.85	70,596,042.10
少数股东借款及利息	64,789,983.50	62,581,212.50
合计	154,762,161.35	133,177,254.60

其他说明：

(1) 2023 年 5 月新津成环水务与少数股东成都市新津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新津环投公司）签订《成都市新津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新津县成环水务有限公司 2023 年资金借款合同》，新津环投公司向新津成环水务提供借款 4,000,000.00 元，年利率 5.04%，期限 3 个月。2023 年 10 月新津成环水务与新津环投公司签订补充协议，约定将借款期限修改为 6 个月。2024 年 2 月展期 12 个月。2024 年 7 月 31 日，新津成环水务提前还款 2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本金余额 3,800,000.00 元，应付利息余额 5,852.00 元。

2023 年 7 月新津成环水务与少数股东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成都建工集团）签订《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与新津县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资金借款合同》，成都建工集团向新津成环水务提供借款 1,000,000.00 元，年利率 5.04%，期限 3 个月。2023 年 11 月双方签订《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与新津县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资金借款合同补充协议（一）》，

将借款展期 3 个月；2024 年 2 月双方签订《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与新津县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资金借款合同补充协议（二）》，将借款展期 6 个月；2024 年 6 月 19 日，新津成环水务提前归还本金 50,000.00 元；2024 年 9 月双方签订《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与新津县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资金借款合同补充协议（三）》，将借款展期 12 个月。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本金余额 950,000.00 元，应付利息余额 1,463.00 元。

(2) 2021 年蓉实环境公司与少数股东成都天投实业有限公司（简称成都天投公司）签订《资金借款合同补充协议》，借款期限为 1 年。2022 年蓉实环境公司与成都天投公司签订借款展期协议，在已展期的期限上延长借款期限 1 年；2024 年蓉实环境公司与成都天投公司签订借款展期协议，在已展期的基础上延长借款期限 1 年；展期后，借款将于 2025 年到期。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本金余额 47,040,000.00 元，应付利息余额 12,992,668.50 元。

31、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737,868,026.13	1,232,275,666.62
保证借款	1,271,315,132.33	1,493,512,135.03
信用借款	6,092,040,897.43	4,133,335,894.91
质押及保证借款	304,890,279.24	
合计	9,406,114,335.13	6,859,123,696.5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信用借款情况

贷款人	借款余额	其中：列报为长期借款	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大支行	1,688,149,127.42	1,594,025,827.92	94,123,299.5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牛支行	1,383,844,620.87	1,268,973,529.92	114,871,090.9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112,095,671.68	1,100,937,696.96	11,157,974.7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八支行	903,580,000.00	865,580,000.00	38,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四川省分行	599,400,000.00	551,600,000.00	47,8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区支行	326,257,862.97	318,925,755.40	7,332,107.57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88,244,000.00		188,244,000.00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侯支行	179,560,000.00	164,560,000.00	15,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攀路支行	142,018,370.71	140,148,838.10	1,869,532.61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58,971,178.45	56,909,249.13	2,061,929.32

贷款人	借款余额	其中：列报为长期借款	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38,980,000.00	30,380,000.00	8,600,000.00
合计	6,621,100,832.10	6,092,040,897.43	529,059,934.67

2) 期末质押借款情况

贷款人	借款余额	其中：列报为长期借款	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质押物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沛县支行	682,500,000.00	647,500,000.00	35,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注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广安街支行	389,048,622.02	369,048,622.02	20,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注 2]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沛县支行	262,077,364.50	250,719,935.74	11,357,428.76	应收账款质押 [注 3]
国家开发银行四川省分行	232,000,000.00	228,000,000.00	4,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注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	170,751,400.00	153,676,260.00	17,075,140.00	应收账款质押 [注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大支行	12,357,657.26	11,923,208.37	434,448.89	应收账款质押 [注 6]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侯支行	59,770,000.00	59,000,000.00	77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注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大道支行	18,000,000.00	18,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注 8]
合计	1,826,505,043.78	1,737,868,026.13	88,637,017.65	

[注 1] 出质标的为出质人沛县兴蓉公司“沛县供水 PPP 项目”项下应收账款，相关手续正在办理。

[注 2] 出质标的为出质人石家庄兴蓉公司“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提标工程特许经营项目”所涉及的收费权。

[注 3] 出质标的为出质人沛县兴蓉公司根据沛县供水 PPP 项目合法享有的权益和收益（应收账款），按照出质人向质权人的借款余额占出质人用于沛县供水 PPP 项目概算投资内全部对外银行借款余额的比例提供质押。

[注 4] 出质标的为出质人崇州成环水务依法拥有的可以出质的应收账款，即《特许经营协议》项下使用者付费相关全部权益和收益。

[注 5] 出质标的为出质人宁东兴蓉公司的“宁东基地水资源综合利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续建项目”（宁东基地鸳鸯湖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收费权。

[注 6] 出质标的为出质人宝林生态公司“邛崃市餐厨废弃物处置厂项目”项下应收账款。

[注 7] 出质标的为出质人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餐厨垃圾处置收费权。

[注 8] 出质标的为出质人隆丰生态公司“彭州餐厨处置项目”特许经营权收益权。

3) 期末保证借款情况

贷款人	借款余额	其中：列报为长期借款	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保证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大支行	823,933,625.54	716,538,392.54	107,395,233.00	本公司

贷款人	借款余额	其中：列报为长期借款	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保证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八支行	266,280,000.00	246,940,000.00	19,340,000.00	本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牛支行	221,501,530.96	151,329,940.05	70,171,590.91	本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四川省分行	190,000,000.00	140,000,000.00	50,000,000.00	本公司
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南分行	16,506,799.74	16,506,799.74		排水公司
合 计	1,518,221,956.24	1,271,315,132.33	246,906,823.91	

注：担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六、2、（1）1）对内担保之说明。

4) 期末质押及保证借款情况

贷款人	借款余额	其中：列报为长期借款	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质押物/保证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东城支行	241,379,586.16	237,069,379.24	4,310,206.92	[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大支行	71,000,000.00	67,820,900.00	3,179,100.00	[注]
合 计	312,379,586.16	304,890,279.24	7,489,306.92	

[注]出质标的为出质人东营津膜公司“东营市东城南污水处理 BOT 项目”特许经营期对应的应收账款，担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六、2、（1）1）对内担保之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 1) 本集团期末信用借款的年利率为区间 1.20%至 3.15%；
- 2) 本集团期末质押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 2.35%至 3.60%；
- 3) 本集团期末保证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 2.45%至 3.40%；
- 4) 本集团期末质押及保证借款的年利率为区间 2.70%至 2.80%。

32、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 兴蓉 01 公司债[注 1]		1,388,000,000.00
21 中期票据 01[注 2]		899,959,617.09
21 中期票据 02[注 3]	370,000,000.00	699,955,878.35
22 中期票据 01[注 4]	399,988,270.47	399,949,629.14
23 中期票据 01[注 5]	499,751,135.31	499,679,368.21
24 中期票据 01[注 6]	1,499,637,801.15	
合计	2,769,377,206.93	3,887,544,492.79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本金	本期偿还利息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0 兴蓉 01 公司债 [注 1]	1,400,000.00	3.00 %	2020 /8/6	3+2 年	1,399,365.09	1,388,000.00		41,639.99			41,640.00	1,388,000.00		否
21 中期票据 01 [注 2]	900,000.00	3.39 %	2021 /6/9	3+2 年	899,731.886	899,959.617		13,337.704.91	40,382.91	900,000.00	30,510.00			否
21 中期票据 02 [注 3]	700,000.00	2.34 %	2021 /11/4	3+2 年	699,847.547	699,955.878		20,226.065.02	44,121.65	330,000.00	22,400.00		370,000.00	否
22 中期票据 01 [注 4]	400,000.00	3.08 %	2022 /4/21	3+2 年	399,886.702	399,949.629		12,343.516.69	38,641.33		12,320.00		399,988.270	否
23 中期票据 01 [注 5]	500,000.00	3.13 %	2023 /4/4	3+2 年	499,627.358	499,679.368		15,681.864.65	71,767.10		15,650.00		499,751.135	否
24 中期票据 01 [注 6]	1,500,000.00	2.55 %	2024 /3/25	3+2 年	1,499,575.47		1,499,575.47	29,552.054.80	62,329.45				1,499,637.80	否
合计					5,398,034.06	3,887,544.49	1,499,575.47	132,781.206	257,242.44	1,230.00	122,520.00	1,388,000.00	2,769,377.20	

[注 1] 本公司于 2020 年 8 月发行了“20 兴蓉 01”公司债，发行规模为 14 亿元，该债券期限为 3+2 年，附第三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和补充流动资金，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票面年利率为 3.64%，在其存续期前 3 年固定不变，3 年后调整后为 3.00%。本期其他减少系期末将债券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 2] 本公司于 2021 年 6 月发行了 21 中期票据 01，发行规模为 9 亿元，该债券期限为 3+2 年，附第三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本公司的公司债本金，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票面年利率为 3.39%，在其存续期前 3 年固定不变。本期中期票据已全额回售。

[注 3] 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发行了 21 中期票据 02，发行规模为 7 亿元，该债券期限为 3+2 年，附第三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及补充营运资金，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票面年

利率为 3.20%，在其存续期前 3 年固定不变，3 年后调整为 2.34%。2024 年中期票据回售 330,000,000.00 元。

[注 4]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发行了 22 中期票据 01，发行规模为 4 亿元，该债券期限为 3+2 年，附第三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自来水制售、污水处理、供排水管网安装、环保等业务所需流动资金，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票面年利率为 3.08%，在其存续期前 3 年固定不变。

[注 5]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发行了 23 中期票据 01，发行规模为 5 亿元，该债券期限为 3+2 年，附第三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运营资金，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票面年利率为 3.13%，在其存续期前 3 年固定不变。

[注 6]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发行了 24 中期票据 01，发行规模为 15 亿元，该债券期限为 3+2 年，附第三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及补充运营资金，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票面年利率为 2.55%，在其存续期前 3 年固定不变。

33、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0,042,442.60	10,313,691.28
未确认融资费用	-989,745.27	-722,807.81
合计	19,052,697.33	9,590,883.47

其他说明：

34、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378,555,836.87	3,600,657,939.42
专项应付款	214,628,607.62	201,379,703.17
合计	3,593,184,444.49	3,802,037,642.59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公司)[注 1]	218,380,000.00	218,620,000.00
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注 2]	2,927,000,000.00	3,037,600,000.00
石家庄特许经营项目应付款项[注 3]	168,490,036.87	190,430,339.42
少数股东借款		321,800.00
东营市东城南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款[注 4]	64,685,800.00	153,685,800.00
小 计	3,378,555,836.87	3,600,657,939.42

其他说明：

[注 1] 国开基金公司相关长期应付款，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1、（1）企业集团的构成之说明。

[注 2] 根据成都市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8 年第三批新增债券资金的通知》（成财投〔2018〕135 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8 年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川财金〔2018〕75 号）以及省财政、省住建厅《联合下达关于做好债券项目资金额度分解工作的通知》计划安排，下达 2018 年第三批新增债券资金 19,060.00 万元，专项用于污水处理项目和垃圾处置项目建设，其中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中水分公司（以下简称中水分公司）分配额度 1,500.00 万元，排水公司分配额度 4,760.00 万元，万兴公司分配额度 10,000.00 万元，污泥公司分配额度 2,800.00 万元。根据债券到期时间，本期已全部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根据成都市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9 年第一批新增债券资金的通知》（成财投〔2019〕24 号），下达 2019 年第一批新增债券资金 17,100.00 万元，专项用于污水处理项目和垃圾处置项目建设，其中排水公司分配额度 7,100.00 万元，万兴公司分配额度 10,000.00 万元。

根据成都市财政局《关于拨付市环境集团政府项目收益专项债券资金的通知》（成财建发〔2020〕30 号、成财建发〔2020〕33 号、成财建发〔2020〕91 号、成财建发〔2020〕224 号、成财建发〔2021〕99 号），拨付专项债资金金额合计 158,600.00 万元，其中中水分公司分配额度 3,000.00 万元，排水公司分配额度 30,600.00 万元，西汇水环境分配额度 17,000.00 万元，自来水公司分配额度 50,000.00 万元，万兴公司分配额度 52,000.00 万元，污泥公司分配额度 6,000.00 万元。

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印发〈2019 年四川省政府债券公开招标发行兑付办法〉的通知》、《关于印发〈2019 年四川省政府债券招标发行规则〉的通知》、《关于发行 2020 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九十二至一百零六期）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发行 2020 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七至二十四期）有关事项的通知》（川财债〔2019〕16 号）以及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发行 2021 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六至三十四期）有关事项的通知》，双流成环水务取得 2020 年四川省社会事业专项债券（十二期）-2020 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九十六期）资金 6,500.00 万元、取得 2020 年四川省生态环保建设专项债券（二期）-2020 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八期）资金 12,000.00 万元、取得 2021 年四川省社会事业专项债券（六期）-2021 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一期）资金 9,500.00 万元。

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发行 2020 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七至二十四期）有关事项的通知》（川财债〔2019〕16 号）以及《关于发行 2020 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四至六十一期）有关事项的通知》（川财债〔2020〕14 号），青白江成环水务取得 2020 年四川省生态环保建设专项债券（二期）-2020 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八期）资金 20,000.00 万元，取得 2020 年四川省社会事业专项债券（一期）-2020 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四期）资金 5,000.00 万元。根据成都市财政局《关于及时退回专项债资金的通知》（成财金发〔2022〕68 号），青白江成环水务于 2022 年退回专项债资金 700.00 万元。

根据成都市财政局《关于拨付成都环境集团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通知》（成财金发〔2022〕58 号）、成都市财政局《关于拨付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变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通知》（成财金发〔2022〕75 号），自来水公

司取得 2022 年四川省社会事业和交通基础设施专项债券（四期）-2022 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一期）资金 30,000.00 万元，取得 2020 年四川省社会事业专项债券（一期）-2020 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四期）资金 700.00 万元。

根据成都市财政局《关于拨付成都环境集团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通知》（成财金发〔2023〕75 号），排水公司取得 2023 年四川省城乡基础设施建设专项债券（四十三期）-2023 年四川省专项债券（四十四期）资金 16,000.00 万元。

根据成都市财政局《关于拨付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通知》（成财金发〔2023〕51 号），西汇水环境取得 2023 年四川省城乡基础设施建设专项债券（三十期）-2023 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一期）资金 10,000.00 万元。

根据成都市财政局《关于拨付成都环境集团 2024 年第三批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通知》（成财金发〔2024〕69 号），西汇水环境取得 2024 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六期）资金 4,000.00 万元。

根据成都市财政局《关于拨付成都环境集团 2024 年第四批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通知》（成财金发〔2024〕75 号），西汇水环境取得 2024 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三期）资金 4,000.00 万元。

[注 3]根据石家庄兴蓉公司与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管委会签订的《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提标工程特许经营合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支付特许经营项目款项余额 19,131.68 万元，其中 2,282.67 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 4]据东营津膜公司与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河北省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签订的《东营市东城南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工程总承包（EPC+F）合同补充协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工程款本金 6,468.58 万元。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城市污水污泥处理项目拨款	35,000,000.00			35,000,000.00	
国债转贷资金转入	9,272,725.00			9,272,725.00	
西安二污二期财政专项资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成都市万兴环保发电厂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1,000,000.00			1,000,000.00	
西安重点流域水污染治理专项资金	23,300,000.00			23,300,000.00	
电力价格调节基金	2,242,080.62			2,242,080.62	
临河 A 区污水处理项目专项基金	1,591,997.55			1,591,997.55	
山南市泽当城区污水处理厂二期项目工程款[注 1]		13,188,904.45		13,188,904.45	
揭榜挂帅政府项目专项经费[注 2]		60,000.00		60,000.00	
成都市第一城市污水污泥污水处理厂（三期）专项	8,972,900.00			8,972,900.00	

资金					
八厂二期中央预算资金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201,379,703.17	13,248,904.45		214,628,607.62	

其他说明：

[注 1]根据《关于收到山南兴蓉环境有限责任公司提交财政资金拨付申请的回复》，款项专用于山南市泽当城区污水处理厂二期项目，山南兴蓉公司本期收到该笔款项。

[注 2]排水公司本期收到该笔款项。

35、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预计更新改造费	977,071,269.23	863,052,897.58	预计负债计提方法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30、（2）预计负债之说明。
合计	977,071,269.23	863,052,897.58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36、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81,728,818.51	14,182,882.99	24,135,100.07	171,776,601.43	
合计	181,728,818.51	14,182,882.99	24,135,100.07	171,776,601.43	--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明细

政府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中和组团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补助	36,933,614.94			3,439,951.73			33,493,663.21	与资产相关
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财政补贴款	24,323,648.58			785,207.76			23,538,440.82	与资产相关
万兴环保发电厂二期外配套工程建设专项补助	16,665,326.64			1,187,939.71			15,477,386.93	与资产相关
宁东基地鸳鸯湖污水处理厂项目补助款	39,180,190.79			1,632,507.92			37,547,682.87	与资产相关
成都市郫都区三道堰第二污水处理厂项目专项补助	3,659,598.43			210,120.45			3,449,477.98	与资产相关
成都合作污水处理厂三期补助	3,238,154.53			185,922.75			3,052,231.78	与资产相关
成都高新区“三次创业”战新产业政策项目补助	2,234,848.33			454,545.48			1,780,302.85	与资产相关

政府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郫县拆迁补偿款	1,541,138.80			61,035.20			1,480,103.60	与资产相关
宁东基地水资源利用 PPP 项目前期工作费	1,520,000.01			63,333.32			1,456,666.69	与资产相关
项目前期经费补助	1,033,294.11			58,868.10			974,426.01	与资产相关
万兴环保发电厂污泥干化及协同焚烧处置项目专项补助	876,847.27			118,226.64			758,620.63	与资产相关
成都天府新区直管区大林环保发电厂项目基本建设投资补助	900,000.00						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再生能源生活垃圾渗滤液处理厂处理扩容工程补助	713,023.08			55,438.71			657,584.37	与资产相关
水七厂三期配套输水管线工程工作经费补助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水二厂技改补贴	100,360.00			50,180.00			50,180.00	与资产相关
万兴环保发电厂三期补助	700,000.00						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飞灰高效低成本稳定化/固化填埋技术示范研究专项资金	800,200.00						800,200.00	与资产相关
项目包装激励奖金	55,000.00						55,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46,741,641.00			15,830,358.94			30,911,282.06	与资产相关
取水监测计量体系建设政府补助	11,932.00			1,463.36			10,468.64	与资产相关
2024 年第一批省级城乡环境发展专项资金[注 1]		13,890,000.00					13,890,000.00	与资产相关
水七厂四期项目项目经费[注 2]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节能降碳专项奖补资金[注 3]		92,882.99					92,882.99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181,728,818.51	14,182,882.99		24,135,100.07			171,776,601.43	

[注 1]根据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一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成财建发〔2024〕195 号），隆丰生态公司本期收到彭州市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专项资金 13,890,000.00 元。

[注 2]根据成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成都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对上争取政策性资金项目奖补资金管理办法》和《全市重大项目策划储备考核激励办法》的通知》（成发改项目〔2004〕283 号），自来水公司本期收到成都市自来水七厂四期配套项目奖补资金 200,000.00 元。

[注 3]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理委员会财政金融局《关于拨付 2023 年宁东基地工业节能降碳专项资金的通知》（宁东管(财金)发〔2024〕45 号），宁东兴蓉公司本期收到 2023 年宁东基地工业节能降碳专项奖补资金

92,882.99 元。

37、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142,994,112.09	138,039,058.34
合计	142,994,112.09	138,039,058.34

其他说明：

3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985,566,321.00				-1,131,600.00	-1,131,600.00	2,984,434,721.00

其他说明：

（1） 明细情况

本公司股本为 2,984,434,721 股，每股面值 1 元，具体股份种类与构成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减少以“—”表示）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有限售条件股份	16,990,000.00				-7,396,000.00	-7,396,000.00	9,594,000.00
其中：国有股							
其他法人股							
个人股	16,990,000.00				-7,396,000.00	-7,396,000.00	9,594,00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2,968,576,321.00				6,264,400.00	6,264,400.00	2,974,840,721.00
其中：人民币普通股	2,968,576,321.00				6,264,400.00	6,264,400.00	2,974,840,721.00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其他							
合 计	2,985,566,321.00				-1,131,600.00	-1,131,600.00	2,984,434,721.00

（2） 其他说明

本期限售个人股减少 7,396,000.00 元，其中 1,131,600.00 元系回购注销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员工以及个人考核未达标员工所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131,600 股；6,342,400.00 元系本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6,342,400 股；增加 78,000.00 元系 2024 年新增高管锁定股 78,000 股。

3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77,706,054.64	12,304,256.00	12,418,427.75	1,377,591,882.89
其他资本公积	754,303,172.47	7,139,537.93	12,304,256.00	749,138,454.40
合计	2,132,009,227.11	19,443,793.93	24,722,683.75	2,126,730,337.2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达到解锁条件，前期计入其他资本公积的金额转入股本溢价 12,304,256.00 元；本期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系注销回购账户中未授予的股份 1,131,600 股时对应减少资本公积 3,543,044.14 元；因第一批限制性股票达到解锁条件冲减回购义务时对应减少资本公积 8,875,383.61 元。

本期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公司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增加资本公积 7,139,537.93 元；本期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减少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达到解锁条件，转入股本溢价 12,304,256.00 元。

40、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71,619,188.04		33,123,418.15	38,495,769.89
合计	71,619,188.04		33,123,418.15	38,495,769.8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库存股减少系注销回购账户中未授予的股份 1,131,600 股对应注销库存股 4,674,644.14 元；根据分配给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调整回购义务 2,791,400.00 元；因第一批限制性股票达到解锁条件冲减回购义务时对应减少库存股 25,657,374.01 元。

41、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9,521,883.40	7,687,138.56	6,609,958.34	10,599,063.62
合计	9,521,883.40	7,687,138.56	6,609,958.34	10,599,063.6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集团下属水务建设公司属于建筑行业，根据财政部、应急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 号），按照当期实际收到的工程安装收入计提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

4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92,293,775.37	38,281,333.55		630,575,108.92
合计	592,293,775.37	38,281,333.55		630,575,108.9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995,820,381.71	9,521,000,744.9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995,820,381.71	9,521,000,744.9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96,116,861.08	1,843,412,411.0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8,281,333.55	34,209,346.33
应付普通股股利	507,449,374.57	334,383,427.95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446,206,534.67	10,995,820,381.7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943,012,396.58	5,225,199,180.10	7,959,609,106.18	4,762,797,294.66
其他业务	105,657,408.41	72,480,039.02	126,926,544.04	60,884,979.63
合计	9,048,669,804.99	5,297,679,219.12	8,086,535,650.22	4,823,682,274.29

注：收入分解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八、1、分部信息之说明。

45、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61,986.38	15,414,151.75
教育费附加	5,996,682.95	6,988,104.25
资源税[注]	10,443,277.76	
房产税	37,216,746.65	29,727,485.69

土地使用税	29,582,394.25	26,838,189.13
地方教育附加	4,000,201.80	4,658,794.97
印花税及其他税费	6,574,485.24	7,902,003.77
合计	106,175,775.03	91,528,729.56

其他说明：

[注]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水利部关于印发《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实施办法》的通知（财税〔2024〕28号），2024年12月1日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按照改革试点实施办法贯彻执行水资源税，同时将水资源费征收标准降为零。因此本集团自2024年12月1日起将水资源税列报于税金及附加。

46、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92,073,373.91	373,454,085.34
资产折旧与摊销费用	42,270,571.93	41,094,857.00
办公、差旅等费用	32,558,026.61	31,810,107.71
中介机构服务费	30,339,758.43	27,463,808.00
股权激励费用	5,440,363.68	8,953,918.93
业务招待费	4,372,307.76	3,769,676.98
资产维护与修理费	522,347.33	2,428,827.59
劳动保护及其他	25,040,053.51	22,332,248.90
合计	532,616,803.16	511,307,530.45

其他说明：

4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2,429,133.50	120,448,395.72
资产维护及物料消耗	20,007,427.08	9,430,711.13
固定资产折旧费	3,473,265.17	3,184,031.48
办公费及差旅费	3,272,468.89	3,895,005.24
安全费	2,409,378.11	1,778,460.61
股权激励费用	340,047.58	523,800.00
交通运输费	302,196.54	256,516.31
业务宣传费	137,599.50	186,651.70
业务招待费	82,297.00	72,693.20
劳动保护及其他	24,194,149.31	11,070,427.27
合计	176,647,962.68	150,846,692.66

其他说明：

48、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人工	24,060,937.02	6,172,836.43
合作研发费用	16,361,714.37	433,974.52
直接材料	11,198,620.20	3,551,771.80
折旧与摊销	218,267.23	342,366.42

其他	1,371,548.56	1,559,525.39
合计	53,211,087.38	12,060,474.56

其他说明：

4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35,283,917.22	417,807,704.66
利息收入	-145,864,610.95	-148,458,280.73
其他	1,996,507.42	3,035,987.11
合计	391,415,813.69	272,385,411.04

其他说明：

注：本期利息收入中包含本集团长期应收款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 109,123,584.29 元。

5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扣代缴、代收代缴和代征税款的手续费	505,382.57	604,398.42
递延收益摊销转入[注 1]	24,135,100.07	23,800,382.88
增值税即征即退款[注 2]	14,690,285.38	5,983,258.89
稳岗补贴	3,615,509.51	1,769,982.40
企业综合贡献奖	3,212,800.00	2,642,000.00
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注 3]	762,800.00	
财政金融互动省级奖补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政策性资金工作奖励[注 4]	250,000.00	
“前端激励”市级预算资金[注 5]	250,000.00	
引进研究生奖励[注 6]	210,000.00	
先进技术工艺奖补资金[注 7]	200,000.00	
财政科技项目专项资金[注 8]	100,000.00	
规上企业奖金	200,000.00	379,128.00
电费补贴	173,339.00	418,083.72
成都市金融局拨付再融资奖励		500,000.00
稳定增长补助		400,000.00
进项税加计抵扣		172,716.81
环保监测、防治补助		60,000.00
其他补贴	484,394.01	293,500.20
合 计	49,289,610.54	37,523,451.32

[注 1]递延收益摊销转入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36、递延收益之说明。

[注 2]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下达《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 号）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下属公司万兴公司、巴中兴蓉公司、东营膜天膜公司、宁东兴蓉公司、污泥公司本期收到的增值税即征即退税额。

[注 3]根据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工业发展资金的通知》（成财产发〔2023〕101 号），自来水公司本期收到工业发展奖励 257,500.00 元；根据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第一批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中定向财力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的通知》（成财产发〔2023〕110 号），自来水公司本

期收到工业发展奖励 39,300.00 元；根据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4 年市级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第四批次）的通知》（成财产发〔2024〕74 号），自来水公司本期收到工业发展奖励 220,000.00 元；根据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4 年市级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五批次）的通知》（成财产发〔2024〕95 号），自来水公司本期收到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216,000.00 元；根据岳池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岳池县财政局《关于审定 2022 年第三批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分配方案的请示》（岳经信〔2023〕47 号），岳池兴蓉公司本期收到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 元。

[注 4]根据中共成都市郫都区水务局党组织会议纪要（2024 年第 30 次），西汇水环境本期收到建设项目政策性工作奖补经费 250,000.00 元。

[注 5]根据四川天府新区发展和经济运行局《关于转发〈成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 2024 实际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计划（第三批）的通知〉的通知》（川天发经〔2024〕27 号），天府成环水务本期收到天府五厂项目 2024 年政策性资金项目“前端激励”市级预算资金 250,000.00 元。

[注 6]根据成都经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做好 2023 年度引进研究生学历学位应届毕业生奖励发放工作的函》以及《关于组织开展 2023 年度引进研究生学历学位应届毕业生奖励申报工作的通知》（成经开人社函〔2024〕7 号），再生能源公司本期收到引进研究生学历学位应届毕业生奖励 210,000.00 元。

[注 7]根据成都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关于做好绿色低碳先进工艺技术成果转化和优质服务机构培育工作的通知》，再生能源公司本期收到先进工艺技术奖补资金 200,000.00 元。

[注 8]根据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三批市级财政科技项目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成财教发〔2024〕84 号），本公司本期收到财政科技项目专项资金 100,000.00 元。

5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4,323,504.41	-89,710,688.3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72,155.92	-2,501,065.79
合计	-123,751,348.49	-92,211,754.18

其他说明：

5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269,204.18	2,377,359.72
合计	-3,269,204.18	2,377,359.72

其他说明：

5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78,953.38	121,290.54
合 计	78,953.38	121,290.54

5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97,619.16	639,232.66	97,619.16
罚款、违约金收入	9,727,185.55	10,788,041.73	9,727,185.55
其他	488,325.55	93,196.86	488,325.55
合计	10,313,130.26	11,520,471.25	10,313,130.26

其他说明：

5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00,000.00	136,000.00	10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330.55	1,331,101.51	6,330.55
罚款及滞纳金	2,067,428.98	593,972.23	2,067,428.98
其他	4,202,482.63	80,580.06	4,202,482.63
合计	6,376,242.16	2,141,653.80	6,376,242.16

其他说明：

5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2,619,675.69	341,278,737.91
递延所得税费用	-50,249,041.75	-48,862,292.54
合计	362,370,633.94	292,416,445.3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417,208,043.2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04,302,010.8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50,154,490.4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089,396.5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087,808.1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35,836.3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234,347.40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确认递延所得税适用税率变化时，期初纳税差异净额乘以适用税率差额）	-30,652,602.25
所得税费用	362,370,633.94

其他说明：

57、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收污水处理费	916,529,988.81	909,415,614.85
代收垃圾清运费	270,685,121.15	293,598,370.16
投标保证金与履约保证金等	234,826,123.54	252,118,987.25
利息收入、滞纳金等	55,717,019.62	56,808,125.82
收到政府补助	30,270,679.07	27,209,892.52
收到与其他单位往来	27,965,160.36	51,720,074.19
代收中水处理费		9,964,993.92
合计	1,535,994,092.55	1,600,836,058.7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代收污水处理费	969,466,424.10	898,989,199.11
支付代收垃圾清运费	269,771,201.29	290,595,248.85
投标保证金与履约保证金等	232,687,797.16	244,763,040.55
办公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等付现费用	170,773,828.53	152,190,327.09
支付与其他单位往来	28,612,905.36	43,322,056.87
合计	1,671,312,156.44	1,629,859,872.4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PPP 项目利息	131,329,700.00	93,539,019.00
履约保证金与投标保证金等	38,292,013.05	23,427,282.58
巴中 BT 项目回购款		300,000.00
其他		10,000.00
合计	169,621,713.05	117,276,301.58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履约保证金与投标保证金等	41,629,509.76	23,437,842.53
债权转让款	44,359.70	152,877,347.89
合计	41,673,869.46	176,315,190.42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西安维尔利股权收购款	163,714,866.22	99,050,000.00
收购东营津膜公司和东营膜天膜公司股权和债权款项	831,834.73	256,544,117.48
合计	164,546,700.95	355,594,117.4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专项应付款	13,188,904.45	100,000,000.00
取得少数股东及原股东借款		48,400,000.00
合计	13,188,904.45	148,4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款	30,657,956.86	31,536,618.62
限制性股票回购	1,639,768.80	1,561,936.80
分配股利、利息及股份回购手续费	1,367,501.91	511,548.22
发行债券、中期票据相关费用		59,028.00
归还少数股东借款	250,000.00	46,890,000.00
退还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40,590,000.00
合计	33,915,227.57	121,149,131.6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40,000,000.00	491,244.44	468,222.22		40,023,022.22
长期借款	6,859,123,696.56	3,532,406,395.08	338,766,348.14	894,682,125.66	429,499,978.99	9,406,114,335.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53,916.17		2,098,307.95	1,039,108.97	896,972.29	2,612,218.17
	1.13		4.34	6.89		6.29
应付债券	3,887,544.49	1,500,000.00	91,398,448.5	1,310,880.00	1,398,685.73	2,769,377.20
	2.79	0.00	1	0.00	4.37	6.93
长期应付款	3,600,657.93	80,000,000.0	123,988,730.74	224,680,635.00	201,410,198.29	3,378,555.83
	9.42	0				6.87
其他流动负债	62,581,212.50		2,833,012.00	624,241.00		64,789,983.50
专项应付款	201,379,703.17	13,248,904.45				214,628,607.62
租赁负债	9,590,883.47		31,866,290.57	2,027,880.67	20,376,596.04	19,052,697.33
合计	16,174,794.099.04	5,165,655.299.53	2,687,652.028.74	3,472,472.081.44	2,050,869.479.98	18,504,759.865.89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本集团无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情形。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本集团无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情形。

5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54,837,409.34	1,889,497,257.1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269,204.18	-2,377,359.72
信用减值准备	123,751,348.49	92,211,754.1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48,972,385.26	681,191,159.58
使用权资产折旧	29,179,204.81	27,464,047.28
无形资产摊销	656,189,685.59	615,463,297.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829,556.58	18,902,427.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953.38	-121,290.5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288.61	691,868.8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6,160,332.93	308,483,198.9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		

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240,738.17	-75,492,400.2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991,696.42	34,605,477.5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64,423.73	1,863,500.9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68,168,808.24	-378,915,888.9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9,530,332.96	175,417,865.9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0,795,791.89	3,388,884,915.5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54,099,892.44	3,872,713,029.2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872,713,029.26	3,690,783,083.0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1,386,863.18	181,929,946.2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63,714,866.22
其中：	
再生能源公司支付收购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款项	163,714,866.22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5,711,251.28
其中：	
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711,251.28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87,475.03
其中：	
本公司支付收购东营津膜公司、东营膜天膜公司股权款项	787,475.03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48,791,089.97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本期无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254,099,892.44	3,872,713,029.26
其中：库存现金		802.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254,099,892.44	3,872,712,227.2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54,099,892.44	3,872,713,029.26

(5)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保函保证金	21,750,000.00	22,750,000.00	保函保证金
自来水公司涉诉冻结资金[注]	18,657,223.58		诉讼冻结
深圳兴蓉公司更新改造专项资金	4,138,407.91	3,095,057.31	公司不可自主决定支付
代建资金	1,636,660.44	1,644,947.80	公司不可自主决定支付
ETC 保证金	41,900.00	42,400.00	ETC 业务冻结
沛县兴蓉公司非日常维护资金	10,014.27	10,003.88	公司不可自主决定支付
沱源公司诉讼冻结账户资金		1,110,385.62	诉讼冻结
深圳兴蓉公司诉讼冻结账户		588,257.74	诉讼冻结
新蓉公司诉讼冻结账户		4,815,005.94	诉讼冻结
宁东兴蓉公司诉讼冻结账户资金		1,079,195.23	诉讼冻结
合计	46,234,206.20	35,135,253.52	

其他说明：

[注]2024 年 9 月，陕西建工安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建工）向成都市双流区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请求在 18,657,223.58 元范围内对自来水公司的财产采取保全措施。法院据此冻结自来水公司银行存款 18,657,223.58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案正在审理中，冻结资金尚未解冻。

59、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14、使用权资产之说明。
- 2) 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26、租赁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短期租赁费用	10,004,171.46	10,360,960.44
合 计	10,004,171.46	10,360,960.44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766,458.28	1,380,369.51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3,468,113.91	41,362,466.06

4) 租赁负债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二、1、（3）流动性风险之说明。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建筑物及设备	633,766.42	
合计	633,766.42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污水污泥处理相关研发课题	18,040,777.62	1,825,568.57
自来水制备及输送相关研发课题	14,528,361.67	3,546,349.76
垃圾处置及资源化利用相关研发课题	8,988,072.86	4,701,913.06
自来水公司数据资源	330,941.60	
公司经营各项业务运行管理体系研发项目等	12,992,685.06	1,986,643.17
合计	54,880,838.81	12,060,474.5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3,211,087.38	12,060,474.56
资本化研发支出	1,669,751.43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公司经营各项业务运行管理体系研发项目等		1,338,809.83						1,338,809.83
自来水公司数据资源		330,941.60			330,941.60			
合计		1,669,751.43			330,941.60			1,338,809.83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01 月 19 日	282,764,866.22	100.00%	购买	2024 年 01 月 19 日	取得控制	70,475,947.46	7,465,727.39	20,774,583.13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282,764,866.22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282,764,866.22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82,764,866.22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被收购公司现有净资产价值无法反映企业价值和未来获利能力。根据资产评估机构报告，上述被收购公司按收益法评估的

价值与本次合并成本基本一致。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392,791,373.90	217,821,752.59
货币资金	15,711,251.28	15,711,251.28
应收款项	2,285,625.32	2,285,625.32
存货		
固定资产	182,781,537.11	182,781,537.11
无形资产	174,969,621.31	
其他短期资产	12,500,936.50	12,500,936.50
其他长期资产	4,542,402.38	4,542,402.38
负债：	110,026,507.68	83,781,064.48
借款	64,982,157.02	64,982,157.02
应付款项	18,415,993.46	18,415,993.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245,443.20	
其他负债项目	382,914.00	382,914.00
净资产	282,764,866.22	134,040,688.11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282,764,866.22	134,040,688.11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评估报告。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新设立子公司锦安成环水务

2024 年 3 月，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排水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锦安成环水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7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锦安成环水务实收资本 200.00 万元。

(2) 新设立子公司金堂再生资源

2024 年 12 月，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再生能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金堂再生资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5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金堂再生资源实收资本 6,500.00 万元。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自来水公司 [注]	2,78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自来水生产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沱源公司	73,997,899.49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自来水生产销售		53.7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兴蓉公司	36,383,470.00	海南文昌	海南文昌	自来水生产销售		95.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蓉环供水检测公司	2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检验检测		100.00%	投资新设
水务建设公司	20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供排水管网工程	100.00%		分立新设
沃特探测公司	6,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地下管线探测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沃特设计公司	3,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给水工程设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排水公司	1,00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污水处理	100.00%		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
兰州兴蓉公司	256,000,000.00	甘肃兰州	甘肃兰州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新设
银川兴蓉公司	44,002,400.00	宁夏银川	宁夏银川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新设
西安兴蓉公司	467,842,200.00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新设
巴中兴蓉公司	133,210,000.00	四川巴中	四川巴中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新设
深圳兴蓉公司	10,000,000.00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污水处理		60.00%	投资新设
污泥公司	125,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污泥处置		100.00%	投资新设
蓉环排水检测公司	2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检验检测		100.00%	投资新设
山南兴蓉公司	5,000,000.00	西藏山南	西藏山南	污水处理		99.00%	投资新设
锦安成环水务	237,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污泥处置		100.00%	投资新设
再生能源公司	3,400,88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垃圾渗滤液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万兴公司	3,053,92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投资新设

隆丰公司	264,95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垃圾焚烧发电		80.00%	投资新设
隆丰生态公司	10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餐厨垃圾处理		100.00%	投资新设
宝林生态公司	5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餐厨垃圾处理		100.00%	投资新设
万兴生态公司	7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餐厨垃圾处理		100.00%	投资新设
西安环保科技公司	148,850,000.00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餐厨垃圾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堂再生资源	65,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再生资源处理		100.00%	投资新设
新蓉公司	5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MBR 水处理设备	51.00%		投资新设
沛县兴蓉公司	738,000,000.00	江苏沛县	江苏沛县	供排水	90.00%		投资新设
宁东兴蓉公司	100,000,000.00	宁夏宁东	宁夏宁东	污水处理	59.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阿坝兴蓉公司	500,000,000.00	四川阿坝	四川阿坝	供排水	51.00%		投资新设
理县兴蓉公司	55,000,000.00	四川阿坝	四川阿坝	供排水		95.00%	投资新设
茂县兴蓉公司	65,000,000.00	四川阿坝	四川阿坝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新设
汶川成环水务	160,000,000.00	四川阿坝	四川阿坝	自来水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新设
温江柳投公司	25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环保工程	100.00%		投资新设
蓉实环境公司	10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垃圾焚烧发电	51.00%		投资新设
西汇水环境	533,333,3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供排水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空港水务公司	20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城市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投资等	60.00%		投资新设
岳池兴蓉公司	100,000,000.00	四川广安	四川广安	自来水生产销售	98.00%	2.00%	投资新设
简阳成环水务	1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新设
双流成环水务	3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污水处理	93.00%	2.00%	投资新设
新津成环水务	155,813,6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污水处理	73.00%	2.00%	投资新设
彭州成环水务	2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污水处理	83.00%	2.00%	投资新设
石家庄兴蓉公司	125,399,700.00	河北石家庄	河北石家庄	污水处理	98.00%	1.00%	投资新设
天府成环水务	20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污水处理	51.00%		投资新设
崇州成环水务	1,00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污水处理	70.00%		投资新设
青白江成环水务	65,11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污水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营膜天膜公司	105,000,000.00	山东东营	山东东营	污水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营津膜公司	87,300,000.00	山东东营	山东东营	污水处理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龙泉驿成环水务	348,888,6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污水处理	84.00%	1.00%	投资新设
大邑成环水务	50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自来水生产销售	51.00%		投资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根据本公司、自来水公司与国开基金公司所签订《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的约定，国开基金公司向自来水公司增资 3.48 亿元，投资完成后，自来水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本公司持股 92.45%、国开基金持股 7.55%。国开基金公司的投资期限为 15 年，本公司以国开基金公司的实际投资额为定价基础，在投资期限内分三次向国开基金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自来水公司股权。国开基金公司虽然在法律形式上持有自来水公司的股权，但最终可保证收回本金并获得固定收益，因此并未真正承担与所持自来水公司股权对应的剩余风险和报酬。同时，根据投资合同，保障国开基金公司投入本金安全和固定收益的保证责任的由本公司而不是自来水公司承担，因此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对金融负债的定义和有关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分类的规定，本公司将该 3.48 亿元确认为本公司对自来水公司的投资，同时确认对国开基金公司的长期负债 3.48 亿元。2018 年 9 月 27 日，本公司、自来水公司、国开发展基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国开基金公司按照该协议约定第一次向本公司转让自来水公司股权，股权转让款 0.68 亿元，本公司相应减少对国开基金负债 0.68 亿元。2024 年 9 月，本公司、自来水公司、国开发展基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国开基金公司按照该协议约定第二次向本公司转让自来水公司股权，股权转让款 0.68 亿元，本公司相应减少对国开基金负债 0.68 亿元，两次转让自来水公司股权比例合计 2.95%。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确认对国开基金公司的长期负债本金 2.12 亿元。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其他说明

1)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2)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3)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3、其他说明

(1)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 无。
- (2) 重要的共同经营
- 无。
- (3)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 无。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转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 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 益相关
递延收益	181,728,818.51	14,182,882.99		24,135,100.07		171,776,601.43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48,784,227.97	36,919,052.90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等。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

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①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应付债券、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和长期应付款的少数股东借款、计入长期应付款的政府专项债券资金，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22、短期借款，七、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七、30、其他流动负债，七、31、长期借款，七、32、应付债券及七、34、长期应付款之说明。

② 价格风险

本集团收入按照客户实际用量或实际处理量与政府部门相关协议同意的单价进行计算，来源于自来水的销售收入及提供污水处理、污泥处置、垃圾渗滤液处理、垃圾焚烧发电及中水处理等收取的服务费。虽然本集团按照相关协议有资格申请对单价进行调整，但政府部门可行使酌情决定权或限制权，不上涨，甚至下调单价。此外，本集团提供建筑安装服务以及以市场价格采购生产所需原料，价格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信用风险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执行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的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和国有企业公司，同时本集团也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故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较低。期末，本集团针对前五名客户并无其他重大信用风险。

（3）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94,600.00	2,594,6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594,600.00	2,594,6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因被投资的成都彭环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环境集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君平街1号	城市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的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经营管理，项目招	50.00 亿元	42.21%	42.21%

团)		标、项目投资咨询，房 地产开发经营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1）企业集团的构成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拉合尔兴中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成都兴蓉市政设施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蓉市政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环晨环境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晨实业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天环市政设施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环市政)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汇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锦实业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海南蜀蓉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蜀蓉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境建设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淮州东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州东兴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环境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境创新科技)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环境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管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环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润房地产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环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晨物业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成环新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环新益)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环投城市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投城管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空港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环境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市李家岩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李家岩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市沱江流域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沱江流域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沱江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沱江投资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科股份)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简阳市环沱排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简阳环沱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成环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环新材料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国资国企改革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国企改革研究院)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环投水美乡村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投水美乡村)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环投新能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投新能源产业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汇锦水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锦水务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汇锦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锦智慧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温江区兴蓉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江水环境)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彭州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彭州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环投简州新城城市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投简州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锦玺沃特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玺沃特酒店)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市污水处理厂三瓦窑加油站(以下简称三瓦窑)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原水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水投资)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市双流云航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流云航)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市双流九润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流九润)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市双流牧山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流牧山)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崇州市环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悦房地产)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久隆水库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隆水库)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环科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科资源)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三坝水库水利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坝水库)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彭环投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彭环投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环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投资本管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环投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投汽车租赁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崇环城市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崇环城管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成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环产业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崇环城市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崇环城市治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内江嘉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泰环保)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环投循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投循环)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环投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投资源)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凉山州成环生态环境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凉山成环生态)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东部环境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部环境)	母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中电建成都原水管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原水管业)	母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成都天环城市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环城管公司)	母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成都园艺博览运营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园艺博览公司)	母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成都淮州湾科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州湾科创)	母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成都市西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汇投资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子公司少数股东
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东开投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子公司少数股东
成都天投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子公司少数股东
新津环投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子公司少数股东
成都建工集团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子公司少数股东
阿坝州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坝国资投资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子公司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成都环境集团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	净水剂、水表、管材、油料等	146,530,849.64	430,508,700.00	否	177,823,004.91
成都环境集团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	设施、设备维修、水表检测、物业服务、污泥运输服务等	64,897,991.06	211,698,900.00	否	57,045,827.86
成都环境集团及其子公司	危险废弃物处理	2,697,221.46	5,330,900.00	否	2,814,700.64
成都环境集团及其子公司	工程施工、建管及监理等服务	799,832,084.60	3,433,997,300.00	否	945,165,603.65
成都环境集团及其子公司	设备、设施及配件采购	52,354,198.27	151,436,400.00	否	62,043,993.47
合计		1,066,312,345.03	4,232,972,200.00		1,244,893,130.5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都环境集团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	工程款、设备收入	85,928,623.35	91,785,424.10
成都环境集团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	检测费、咨询费、培训费、技术服务费等	10,921,217.74	18,489,783.73
成都环境集团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	管线安装、探测费	47,123,101.94	1,080,232.95
成都环境集团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	自来水制售、水表报装	363,534.97	3,952,496.31
成都环境集团参股公司	材料收入	599,378.07	152,069.03
成都环境集团及其子公司	污泥处置收入		1,330,085.07
成都环境集团及其子公司	委托运营收入	29,608,018.87	27,597,169.82
合计		174,543,874.94	144,387,261.0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成都环境集团	房屋	120,202.76	117,509.96
兴蓉市政公司	房屋	77,311.07	74,324.54
合计		197,513.83	191,834.5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环晨实业公司	房屋	82,800.00				16,702,088.61	13,448,129.55	229,289.84	817,204.24	26,062,170.49	
成都环境集团	房屋					2,487,065.00	7,138,766.23	24,445.84	184,340.99		572,150.44
天环市政	房屋					1,056,000.00			10,983.35	1,015,793.78	957,823.99
汇锦实业公司	房屋					45,908.64	44,990.46	403.11	1,185.11	90,204.90	
海南蜀蓉公司	房屋	22,495.50	37,492.50			22,495.50	41,404.50				
环晨实业公司	车位	69,357.80	191,713.76			804,575.52	962,180.40	12,885.39	19,298.08	2,144,950.93	
汇锦实业公司	车位	27,264.60	36,720.00			36,352.80	36,72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成都环境集团	44,000,000.00	2021 年 01 月 18 日	借款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六个月内	否
成都环境集团	100,000,000.00	2019 年 04 月 16 日	借款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环境建设公司	1,135,000.00	2025 年 01 月 21 日	借款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关联担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六、2、（1）1）②本公司为隆丰公司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十六、2、（1）1）⑥排水公司为山南兴蓉公司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之说明。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余额(万元)	期限
拆入		
成都天投公司	4,704.00	一年
阿坝国资投资公司	670.00	三年
新津环投公司	380.00	一年
成都建工集团	95.00	一年
环境建设公司	32.18	五年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745,426.26	6,521,346.79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简阳环沱公司	96,701,540.25	12,496,849.58	70,044,040.25	6,803,970.55
应收账款	成都环境集团	23,524,127.31	7,665,607.00	23,531,262.41	4,961,798.50
应收账款	环境建设公司	20,544,029.76	12,132,944.04	26,045,431.43	8,939,073.45

应收账款	东部环境	13,618,006.27	1,829,823.62	17,921,700.89	1,297,750.45
应收账款	天环市政	5,461,872.71	509,486.54	2,213,740.44	173,539.96
应收账款	环境创新科技	2,081,421.41	104,071.07	619,518.95	30,975.95
应收账款	兴蓉市政公司	1,372,359.33	68,617.97	137,289.95	6,864.50
应收账款	成环新益	884,043.43	44,202.17		
应收账款	环投城管公司	40,382.95	2,019.15	128,491.12	6,424.56
应收账款	淮州东兴公司	34,080.43	1,704.02	4,379,205.52	218,960.28
应收账款	环科股份	29,818.82	1,490.94		
应收账款	沱江投资公司	26,305.17	5,261.03	26,305.17	2,630.52
应收账款	空港环境公司	22,320.00	1,116.00		
应收账款	李家岩公司	10,814.34	10,814.34	10,814.34	5,407.17
应收账款	沱江流域公司	4,423.55	221.18	612,238.63	30,611.93
小计		164,355,545.73	34,874,228.65	145,670,039.10	22,478,007.82
预付款项	环境创新科技	1,712,894.20		692,444.90	
预付款项	汇锦实业公司	9,088.20			
预付款项	环科股份	3,000.00			
小 计		1,724,982.40		692,444.90	
合同资产	兴蓉市政公司	48,664,924.61	1,459,947.74	995,197.14	29,855.92
合同资产	环境建设公司	18,436,911.58	553,107.35	18,436,911.58	553,107.35
合同资产	东部环境	9,691,566.35	290,746.99	3,472,536.47	104,176.10
合同资产	环润房地产公司	270,963.80	8,128.91		
合同资产	沱江流域公司	128,712.64	3,861.38		
合同资产	淮州东兴公司			8,611,708.17	258,351.25
合同资产	环境创新科技			57,600.00	1,728.00
小计		77,193,078.98	2,315,792.37	31,573,953.36	947,218.62
其他应收款	环晨实业公司	1,450,154.58	435,046.37	1,450,154.58	290,030.92
其他应收款	成都环境集团	994,087.88	461,100.36	994,087.88	280,254.58
其他应收款	兴蓉市政公司	911,606.65	50,210.27	441,598.65	22,079.93
其他应收款	环科股份	186,590.46	9,329.52		
其他应收款	东部环境	175,880.00	25,613.00	297,880.00	19,406.50
其他应收款	环境建设公司	140,000.00	7,000.00	402,276.60	38,957.58
其他应收款	环投城管公司	27,646.80	2,764.68	27,646.80	1,382.34
其他应收款	海南蜀蓉公司	7,498.50	749.85	7,498.50	374.93
其他应收款	汇锦实业公司	5,000.00	1,500.00	5,000.00	1,000.00
其他应收款	环境创新科技			10,054.43	502.72
小计		3,898,464.87	993,314.05	3,636,197.44	653,989.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环境建设公司	87,780,061.99		27,234,429.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兴蓉市政公司	35,419,974.85		11,638,882.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环境创新科技	17,689,502.60		3,007,367.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东部环境	15,123,947.59		2,919,253.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建管公司	1,000,201.87		608,860.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环投新能源产业公司	183,5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环润房地产公司			95,545.65	
小计		157,197,188.90		45,504,339.78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环境建设公司	879,108,807.66	753,750,394.25
应付账款	汇锦智慧公司	42,861,952.38	52,192,544.65
应付账款	汇锦水务公司	41,051,103.68	24,693,078.49
应付账款	建管公司	20,320,319.33	15,071,048.77
应付账款	汇锦实业公司	14,778,016.54	20,723,478.01
应付账款	环境创新科技	11,393,622.42	4,081,076.65

应付账款	原水管业	9,966,130.27	8,142,945.57
应付账款	环科股份	841,428.59	1,154,910.00
应付账款	天环市政	346,392.66	
应付账款	环投新能源产业公司	281,006.61	
应付账款	成环新材料公司	263,665.09	
应付账款	东部环境	179,449.84	
应付账款	成都国企改革研究院	10,492.50	109,088.00
应付账款	成都环境集团	10,117.79	10,117.79
应付账款	环投水美乡村	3,788.00	
应付账款	环晨物业公司		124,369.35
小计		1,021,416,293.36	880,053,051.53
合同负债	东部环境	660,752.29	
合同负债	沱江流域公司	3,883.54	
合同负债	成都环境集团		100,227.86
合同负债	兴蓉市政公司		63,308.77
小计		664,635.83	163,536.63
其他应付款	汇锦智慧公司	14,959,847.37	11,625,096.21
其他应付款	成都环境集团	13,136,943.30	13,138,559.96
其他应付款	汇锦水务公司	6,592,800.12	7,107,843.23
其他应付款	原水管业	2,326,702.63	3,722,914.61
其他应付款	环境创新科技	1,950,637.60	2,307,678.88
其他应付款	汇锦实业公司	1,688,323.64	1,976,865.28
其他应付款	建管公司	1,300,238.00	1,154,251.56
其他应付款	环科股份	688,577.07	932,302.19
其他应付款	环境建设公司	194,600.77	194,600.77
其他应付款	环晨物业公司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成都国企改革研究院	59,457.50	
其他应付款	成环新材料公司	28,132.32	
其他应付款	天环市政	20,000.00	757,876.76
小计		43,046,260.32	42,917,989.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兴蓉市政公司	6,240.04	51,216.62
小计		6,240.04	51,216.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环晨实业公司	697,040.12	16,162,099.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环境建设公司	326,039.75	457.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汇锦实业公司	44,699.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成都环境集团		2,344,187.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天环市政		484,403.67
小计		1,067,779.22	18,991,147.75
长期应付款	环境建设公司		321,800.00
小计			321,800.00

7、关联方承诺

关联方承诺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六、2、或有事项之说明。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 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6,342,400.00	19,217,472.00	561,600.00	1,701,648.00
合计					6,342,400.00	19,217,472.00	561,600.00	1,701,648.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照授予日公司股票的收市价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之间的差额确定。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同上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6,263,518.09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7,159,250.83

其他说明：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 7,139,537.93 元，计入少数股东权益 19,712.90 元。

3、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5,440,363.68	
销售人员	340,047.58	
生产人员	1,378,839.57	
合计	7,159,250.83	

其他说明：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本期无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 （1）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已签订正在履行的合同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13、在建工程之说明。
- （2）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其他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对内担保

① 本公司为自来水公司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12 年 5 月 28 日，自来水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牛支行（以下简称中行金牛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取得长期借款 3.30 亿元，由成都环境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2015 年 6 月 8 日，自来水公司、本公司、成都环境集团与中行金牛支行签订补充协议，将保证人由成都环境集团更换为本公司，原保证协议的其他条款保持不变。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本金的期末余额为 10,010.00 万元（其中 5,200.00 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② 本公司为隆丰公司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18 年 8 月 10 日，隆丰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四川省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金额 5.00 亿元，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由成都环境集团按照对隆丰公司的持股比例向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反担保，其余担保额度由隆丰公司以其拥有的隆丰环保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特许经营权的收益权质押给公司（即应收账款质押）作为反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本金的期末余额为 19,000.00 万元（其中 5,000.00 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0 年 7 月 29 日，隆丰公司与中行金牛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金额 2.20 亿元。2021 年 1 月 5 日，经本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借款担保事项，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由成都环境集团按照对隆丰公司的持股比例为本次借款提供同等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本金的期末余额为 12,140.15 万元（其中 1,817.16 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③ 排水公司为银川兴蓉公司非融资性保函敞口部分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19 年 4 月 2 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排水公司为银川兴蓉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排水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银川兴蓉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市金凤支行办理的非融资性保函敞口部分 400.00 万元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

④ 本公司为万兴公司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19 年 11 月 21 日，万兴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大支行签订总金额 8 亿元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 8.00 亿元，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本金的期末余额为 51,957.02 万元（其中 7,993.39 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1 年 8 月 23 日，万兴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大支行签订总金额 8.45 亿元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 8.45 亿元。2022 年 8 月 10 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大支行签订《保证合同》，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本金的期末余额为 30,436.34 万元（其中 2,746.14 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⑤ 本公司为岳池兴蓉公司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20 年 8 月 21 日，岳池兴蓉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八支行签订《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向该银行申请 34,800.00 万元的项目贷款。合同约定由本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本金的期末余额为 26,628.00 万元（其中 1,934.00 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⑥ 排水公司为山南兴蓉公司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24 年 10 月，山南兴蓉公司与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南分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向该银行申请借款 11,350.00 万元。由排水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由环境建设公司按照对山南兴蓉公司的持股比例向排水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反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本金的期末余额为 1,650.68 万元。

⑦ 本公司为东营津膜公司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24 年 7 月 30 日，东营津膜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大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该银行申请借款 2,000.00 万元。由本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上海迪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迪禹）按照对东营津膜公司的持股比例为本次借款提供同等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本金的期末余额为 2,000.00 万元。

2024 年 12 月 5 日，东营津膜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大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向该银行申请借款 13,400.00 万元。由本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上海迪禹按照对东营津膜公司的持股比例为本次借款提供同等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本金的期末余额为 7,100.00 万元（其中 317.91 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3 年 7 月 25 日，东营津膜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东城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向该银行申请借款 29,000.00 万元。由本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上海迪禹按照对东营津膜公司的持股比例为本次借款提供同等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本金的期末余额为 24,137.96 万元（其中 431.02 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 对外担保

自来水公司 1993 年 6 月 25 日为成都城市燃气有限责任公司（现已更名为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燃气公司）的法国政府贷款 11,937,625.03 欧元提供担保，其中：法国国库贷款 6,159,550.09 欧元，贷款期限 30 年；出口信贷为 5,778,074.93 欧元，贷款期限 10 年。成都燃气公司一直按贷款协议履行还本付息义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尚有未到偿还期的贷款余额 223,643.74 欧元（折合人民币 1,683,075.69 元）。为化解自来水公司对成都燃气公司担保潜在的债务风险，成都环境集团承诺因该项担保产生的任何经济损失，由成都环境集团全额承担。

3) 其他或有事项

除上述或有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要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1.87
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984,434,721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1.87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 558,089,292.83 元（含税）。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排水公司与成都交子公园置业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并开展成都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分布式能源河东 1#站项目合作，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排水公司出资比例为 40%，置业公司出资比例为 60%。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项目公司成都交子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已成立。

（2）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披露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主要划分为 6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本集团的报告分部分别为：污水处理、自来水制售、供排水管网工程、垃圾渗滤液处理、污泥处理、垃圾焚烧发电、其他。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污水处理	自来水制售	供排水管网工程	垃圾渗滤液处理	污泥处理	垃圾焚烧发电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1) 营业收入	3,641,273,103.20	2,642,861,299.11	1,031,030,526.01	312,242,909.82	451,321,738.27	774,388,314.54	595,653,897.69	400,101,983.65	9,048,669,804.99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3,641,273,103.20	2,619,956,865.86	980,840,043.04	312,242,909.82	333,456,696.93	774,388,314.54	386,511,871.60		9,048,669,804.99
分部间交易收入		22,904,433.25	50,190,482.97		117,865,041.34		209,142,026.09	400,101,983.65	
2) 营业成本	2,139,401,781.73	1,462,082,737.17	815,942,966.99	182,220,308.32	346,277,601.33	402,204,133.61	344,826,616.37	395,276,926.40	5,297,679,219.12
其中：对外交易成本	2,125,239,120.18	1,425,929,063.82	766,603,559.30	182,053,290.97	228,412,559.99	402,168,184.94	167,273,439.92		5,297,679,219.12
分部间交易成本	14,162,661.55	36,153,673.35	49,339,407.69	167,017.35	117,865,041.34	35,948.67	177,553,176.45	395,276,926.40	
3) 利润总额	1,047,316,461.45	853,980,215.11	128,710,898.17	116,084,637.56	75,931,521.67	287,555,556.04	437,883,661.74	530,254,908.46	2,417,208,043.28
资产总额	22,129,584,955.05	12,677,492,919.69	4,611,613,472.36	2,162,150,849.94	1,477,361,306.17	5,579,678,981.10	16,320,358,523.07	16,509,772,452.93	48,448,468,554.45
负债总额	13,533,686,258.67	5,276,733,836.32	2,892,486,629.45	1,197,011,100.05	743,797,190.90	3,092,630,826.69	7,749,354,462.71	5,590,141,557.79	28,895,558,747.00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关于宁夏宇库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临河综合工业园区 A 区宇库污水处理厂资产收购事宜

2009 年 10 月 29 日，宁东管委会与新加坡达力宇科有限公司（原名新加坡宇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力宇科公司）签订《宁东能源化工基地临河综合工业园 A 区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厂特许经营协议》（以下简称《特许经营协议》），利用非政府资金承建基础设施项目，采用 BOT 模式。2010 年 6 月 17 日，达力宇科公司按照《特许经营协议》设立项目公司——宁夏宇库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20 日开工建设宁东能源化工基地临河综合工业园 A 区水处理及中水回用厂一期工程（以下简称宇库污水处理厂）。2013 年 4 月该项目由宁夏宁东兴蓉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宁东投资公司）实际接管后，进行后续投入建设和工程项目完善工作，至 2015 年 6 月该项目全部建成。

2016 年 12 月，本公司受让宁东投资公司持有的宁夏宁东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59% 国有股权后，宁夏宁东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宁夏宁东兴蓉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即宁东兴蓉公司）。根据宁东兴蓉公司于 2017 年 4 月与宁东管委会签署的《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基地水资源综合利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特许经营协议》，宇库污水处理厂因尚未履行资产产权转让手续，未纳入资产收购范围，后续如何处理，各方尚未达成一致意见。

（2）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双特征”和“双控制”条件的特许经营项目信息

项目业务类别	运营模式	项目所在地区	回报机制
自来水供应	BOT、ROT	西南地区、华东地区	售水收入、可行性缺口补助

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建设	BOT、TOT、ROT、M & O	西南地区、西北地区、华南地区、华北地区、华东地区	政府付费、可行性缺口补助
垃圾焚烧发电	BOT	西南地区	售电收入、政府付费

（续上表）

项目业务类别	是否有价格调整约定	移交方式	会计核算模式
自来水供应	是	期满后无偿移交	无形资产
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建设	是	期满后无偿移交	无形资产、金融资产
垃圾焚烧发电	是	期满后无偿移交	无形资产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357,707.28	25,213,320.05
3 年以上	53,359,686.06	53,359,686.06
4 至 5 年		4,878,153.28
5 年以上	53,359,686.06	48,481,532.78
合计	59,717,393.34	78,573,006.11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717,393.34	100.00%	53,677,571.43	89.89%	6,039,821.91	78,573,006.11	100.00%	52,062,032.34	66.26%	26,510,973.77
其中：										
合计	59,717,393.34	100.00%	53,677,571.43		6,039,821.91	78,573,006.11	100.00%	52,062,032.34		26,510,973.7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3,677,571.43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59,717,393.34	53,677,571.43	89.89%
其中：1 年以内	6,357,707.28	317,885.37	5.00%
5 年以上	53,359,686.06	53,359,686.06	100.00%
合计	59,717,393.34	53,677,571.4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062,032.34	1,615,539.09				53,677,571.43
合计	52,062,032.34	1,615,539.09				53,677,571.4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巴中市水利局	53,359,686.06		53,359,686.06	89.35%	53,359,686.06
东部环境	4,334,451.00		4,334,451.00	7.26%	216,722.55
四川省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1,434,940.50		1,434,940.50	2.40%	71,747.03
成都市水务局	577,961.28		577,961.28	0.97%	28,898.06
成都市联程场站建设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0,354.50		10,354.50	0.02%	517.73
合计	59,717,393.34		59,717,393.34	100.00%	53,677,571.43

(5) 其他说明

1)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40,464,428.87	33,720,351.08
合计	60,464,428.87	53,720,351.08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水务建设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	39,286,322.16	32,040,681.58
保证金	1,349,958.65	1,691,498.44
其他	322,979.98	316,463.78
合计	40,959,260.79	34,048,643.8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782,145.24	18,277,683.48
1 至 2 年	13,332,624.51	8,911,893.58
2 至 3 年	6,429,678.21	1,966,092.96
3 年以上	6,414,812.83	4,892,973.78
3 至 4 年	1,547,646.38	1,258,440.53
4 至 5 年	1,249,540.53	3,634,533.25
5 年以上	3,617,625.92	
合计	40,959,260.79	34,048,643.8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	40,959,260.79	100.00%	494,831.92	1.21%	40,464,428.87	34,048,643.80	100.00%	328,292.72	0.96%	33,720,351.08

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合计	40,959,260.79	100.00%	494,831.92		40,464,428.87	34,048,643.80	100.00%	328,292.72		33,720,351.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94,831.9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关联方组合	39,286,322.16		
账龄组合	1,672,938.63	494,831.92	29.58%
其中：1 年以内	445,094.89	22,254.74	5.00%
1-2 年	241,379.70	24,137.97	10.00%
2-3 年	35,000.00	7,000.00	20.00%
3-4 年	171,464.04	51,439.21	30.00%
4-5 年	780,000.00	390,000.00	50.00%
合计	40,959,260.79	494,831.9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328,292.72		328,292.72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66,539.20		166,539.2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94,831.92		494,831.9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8,292.72	166,539.20				494,831.92
合计	328,292.72	166,539.20				494,831.9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空港水务公司	代垫款	10,823,044.17	3 年以内	26.42%	
巴中兴蓉公司	代垫款	5,000,000.00	5 年以内	12.21%	
阿坝兴蓉公司	代垫款	4,390,679.18	3 年以内	10.72%	
沛县兴蓉公司	代垫款	4,186,842.99	4 年以内	10.22%	
银川兴蓉公司	代垫款	3,337,390.08	5 年以内	8.15%	
合计		27,737,956.42		67.72%	

6) 其他说明

①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②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款项。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800,167,996.46		10,800,167,996.46	10,458,592,192.21		10,458,592,192.2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52,876.50	252,876.50		252,876.50	252,876.50	
合计	10,800,420,872.96	252,876.50	10,800,167,996.46	10,458,845,068.71	252,876.50	10,458,592,192.2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股份支付		
排水公司	1,644,464,970.62					1,168,693.55	1,645,633,664.17	
兰州兴蓉公司	186,803.23					45,644.77	232,448.00	
银川兴蓉公司	189,384.68					78,851.62	268,236.30	
西安兴蓉公司	291,880.04					123,205.65	415,085.69	

巴中兴蓉公司	175,128.03					73,923.39	249,051.42	
污泥公司	142,566.54					-1,525.40	141,041.14	
自来水公司	3,570,758,155.07					1,818,755.49	3,572,576,910.56	
蓉环供水检测公司						34,497.58	34,497.58	
再生能源公司	2,212,513,224.04		102,000,000.00			698,224.00	2,315,211,448.04	
万兴公司	373,606.45					167,559.68	541,166.13	
隆丰公司	233,504.03					98,564.52	332,068.55	
水务建设公司	234,653,386.10					509,660.68	235,163,046.78	
沃特设计公司	303,555.24					118,277.42	421,832.66	
沃特探测公司	105,076.81					44,354.03	149,430.84	
新蓉公司	25,500,000.00						25,500,000.00	
沛县兴蓉公司	664,200,000.00						664,200,000.00	
宁东兴蓉公司	429,249,700.00						429,249,700.00	
阿坝兴蓉公司	132,600,000.00						132,600,000.00	
蓉实环境公司	51,000,000.00						51,000,000.00	
西汇水环境	259,050,149.97						259,050,149.97	
温江柳投公司	75,000,000.00						75,000,000.00	
岳池兴蓉公司	146,305,200.81					19,712.90	146,324,913.71	
空港水务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简阳成环水务	3,093,401.61					39,425.81	3,132,827.42	
双流成环水务	111,409,200.00						111,409,200.00	
新津成环水务	113,743,928.00						113,743,928.00	
彭州成环水务	51,834,000.00						51,834,000.00	
天府成环水务	76,500,000.00		8,160,000.00				84,660,000.00	
崇州成环水务	81,900,000.00						81,900,000.00	
青白江成环水务	62,466,099.58					14,784.68	62,480,884.26	
东营膜天膜公司	112,496,432.80						112,496,432.80	
东营津膜公司	60,521,138.56		22,500,000.00				83,021,138.56	
龙泉驿成环水务	202,440,000.00		29,400,000.00				231,840,000.00	
大邑成环			174,463,1				174,463,19	

水务			93.88				3.88	
石家庄兴蓉公司	122,891,700.00						122,891,700.00	
合计	10,458,592,192.21		336,523,193.88			5,052,610.37	10,800,167,996.46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2,809,269.76	49,550,018.76	89,740,468.35	47,507,345.36
合计	82,809,269.76	49,550,018.76	89,740,468.35	47,507,345.36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17,507,891.26	457,369,673.64
关联方资金拆借收益	36,906,237.80	44,718,576.81
合计	554,414,129.06	502,088,250.45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70,241.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4,093,942.5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497,906.0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45,599.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05,382.57	
减：所得税影响额	5,999,075.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13,139.08	
合计	33,100,857.8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代扣代缴、代收代缴和代征税款的手续费。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50%	0.6704	0.66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1%	0.6593	0.657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